

年 報 | 2015

香港股票代碼：3983



中海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BlueChemical Ltd.

公司簡介

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中海石油化學”，股票代碼：3983)是一家從事化肥及化工產品開發、生產及銷售的現代化大型企業。中海石油化學總部位於北京市，生產設施位於中國海南省、內蒙古自治區、湖北省及黑龍江省，總設計年產能達236萬噸尿素、100萬噸磷複肥及160萬噸甲醇。2006年9月29日，中海石油化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掛牌上市。

中海石油化學是中國化肥和甲醇產量最大的上市公司之一。作為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中國海油”)旗下的子公司，中海石油化學具備的有利條件為其化肥及化工業務的快速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海南生產裝置



內蒙古生產裝置



湖北生產裝置



黑龍江生產裝置

目錄

001	財務數據摘要	020	企業管治報告	054	合併財務狀況表
002	營運數據摘要	031	董事、監事及高管人員	056	合併權益變動表
003	董事長致辭	036	董事會報告	058	合併現金流量表
004	首席執行官報告	049	監事會報告	06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006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051	獨立核數師報告	131	名詞解釋
016	質量、健康、安全和環保	052	合併損益表	132	公司資料
019	人力資源	053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財務數據摘要

合併損益表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數據概要	2011年	2012年 (已重述)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收入	9,756.3	10,739.2	10,723.6	10,796.9	10,671.8
銷售成本	(6,488.7)	(7,432.9)	(7,500.3)	(8,111.3)	(8,925.9)
毛利	3,267.6	3,306.3	3,223.3	2,685.6	1,745.9
其他收入和收益	127.9	120.6	156.3	211.9	399.9
銷售和分銷成本	(169.4)	(218.1)	(347.0)	(425.0)	(409.4)
行政開支	(418.3)	(431.3)	(476.3)	(518.4)	(408.3)
其他開支	(32.1)	(31.8)	(76.0)	(110.2)	(24.3)
融資收入	16.0	14.4	10.7	8.3	9.8
融資成本	(18.0)	(13.5)	(2.6)	(9.5)	(91.5)
匯兌收益/(損失)淨額	2.3	(7.5)	(8.8)	8.5	(22.3)
應佔合營公司損失	-	0.1	(0.3)	(0.6)	(0.6)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損失)	0.1	0.1	(9.3)	(477.0)	(68.1)
資產減值損失	-	(131.7)	(122.7)	(1,260.4)	-
稅前利潤	2,776.1	2,607.6	2,347.3	113.2	1,131.1
所得稅開支	(556.4)	(624.0)	(554.2)	(16.2)	(288.1)
本年度利潤	2,219.7	1,983.6	1,793.1	97.1	843.0
母公司權益應佔本年度利潤	1,985.8	1,810.5	1,647.1	105.3	829.7
母公司權益應佔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元)	0.43	0.39	0.36	0.02	0.18

合併財務狀況表摘要

於12月31日，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數據摘要	2011年 (已重述)	2012年 (已重述)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11,780.6	12,427.3	13,448.8	12,285.7	12,065.2
流動資產	4,797.3	4,777.7	5,087.0	7,653.6	8,146.7
資產總額	16,577.9	17,205.0	18,535.8	19,939.3	20,211.9
權益與負債					
權益總額	13,567.7	14,626.7	15,501.2	14,749.3	14,881.6
非流動負債	680.0	273.5	368.0	2,296.4	1,248.8
流動負債	2,330.2	2,304.8	2,666.6	2,893.6	4,081.5
總權益與負債	16,577.9	17,205.0	18,535.8	19,939.3	20,211.9

營運數據摘要

本集團各裝置生產量及運轉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生產量(噸)			運轉率(%)		
		2015年	2014年	變動%	2015年	2014年	變動
化肥							
	富島一期	585,219	559,398	4.6	112.5	107.6	4.9
	富島二期	809,366	881,121	(8.1)	101.2	110.1	(8.9)
尿素	天野化工	587,911	531,931	10.5	113.1	102.3	10.8
	華鶴煤化工(註1)	241,372	-	-	92.8	-	-
	本集團合計	2,223,868	1,972,450	12.7	105.9	107.2	(1.3)
	大峪口化工MAP	60,825	43,039	41.3	40.6	28.7	11.9
磷肥及	大峪口化工DAP一期(註2)	320,821	301,558	6.4	91.7	86.2	5.5
複合肥	大峪口化工DAP二期	602,851	568,408	6.1	120.6	113.7	6.9
	本集團合計	984,497	913,005	7.8	98.4	91.3	7.1
化工產品							
	海南一期	623,818	602,985	3.5	104.0	100.5	3.5
甲醇	海南二期	793,971	766,894	3.5	99.3	95.9	3.4
	天野化工	143,059	180,281	(20.6)	71.5	90.1	(18.6)
	本集團合計	1,560,848	1,550,160	0.7	97.6	96.9	0.7

註1：華鶴煤化工裝置於2015年7月1日投入商業運營。2015年該裝置產量自開始商業運營之日起計算；

註2：2015年，大峪口化工一期裝置分別生產了272,082噸DAP和48,739噸複合肥，合計320,821噸。2014年，大峪口化工一期裝置分別生產了255,686噸DAP和45,872噸複合肥，合計301,558噸。

本集團各裝置產品銷售量

單位：噸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變動%
化肥				
	富島一期	546,285	525,833	3.9
	富島二期	783,499	910,303	(13.9)
尿素	天野化工	561,557	519,435	8.1
	華鶴煤化工	191,726	-	-
	本集團合計	2,083,067	1,955,571	6.5
	大峪口化工MAP	61,054	42,792	42.7
磷肥及	大峪口化工DAP一期	297,371	339,273	(12.4)
複合肥	大峪口化工DAP二期	559,737	611,165	(8.4)
	本集團合計	918,162	993,230	(7.6)
化工產品				
	海南一期	629,099	591,572	6.3
甲醇	海南二期	765,780	745,040	2.8
	天野化工	143,756	136,018	5.7
	本集團合計	1,538,635	1,472,630	4.5

董事長致辭

尊敬的各位股東：

2015年，國內化肥及甲醇的需求穩定增長，但下半年國際能源價格的大幅下跌帶動全球大宗商品包括化肥及甲醇價格持續走低。面對挑戰，公司通過持續提升生產精細化管理、採取國內外並舉的銷售策略以及嚴格控制成本費用，全年經營業績維持行業領先水平。



2015年，公司實現母公司權益應佔淨利潤人民幣830百萬元。為回饋股東，董事會建議派發2015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8元（含稅），派息率達44%。

2015年5月，公司完成了第四屆董事會的換屆選舉，新一屆董事會的成員分別在化肥化工、企業管理、財務內控和法律法規等領域具有豐富的專業知識和經驗。感謝股東的信任和支持，我很榮幸的再次當選為公司董事長。新一屆董事會將繼續推動公司持續健康發展，努力提高公司治理和經營管理水平。董事會換屆後，顧宗勤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的董事，我僅代表董事會對其在任期間專業、勤勉及盡責的履職表示衷心感謝。

2015年，董事會繼續致力於推行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不懈追求優秀的公司治理水平，以實現本公司的健康穩步發展。公司合規履行信息披露義務，確保信息公佈公正、及時、準確。董事會進一步完善了公司內部控制和風險管控體系，註重投資風險管控，維繫穩健的財務政策。2015年，董事會首次提出了H股回購一般性授權的議案，並得到股東大會的批

准，完善了股東利益保護機制。

展望2016年，全球化肥需求將保持穩定增長，國內化肥行業的市場化和結構性改革要求將加速中小落後化肥產能的淘汰。國內替代能源及甲醇制烯烴的發展將繼續成為拉動甲醇需求的動力。公司將繼續提升生產和銷售精細化管理水平，嚴格控制成本和費用開支，積極跟蹤和推進國內外發展機會研究，爭取為股東創造良好的回報。

最後，我代表董事會對全體股東在過去一年裏對公司的支持和幫助表示感謝，亦藉此機會感謝公司管理層及員工為公司的經營和發展作出的不懈努力。



李輝
董事長

首席執行官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回顧2015年，中國經濟增長進一步放緩，國際能源價格下半年繼續大幅下跌，國內化肥和甲醇行業供大於求的局面加劇，導致下半年國內化肥和甲醇市場價格先後顯著走低。面對嚴峻的經營環境，公司加強生產運營管理，嚴格管控成本費用，在穩固國內銷售渠道的同時，積極拓展國際市場，超額完成了全年經營目標。

2015年回顧

2015年，公司實現收入人民幣106.72億元，毛利人民幣17.46億元，母公司權益應佔淨利潤為人民幣8.3億元，盈利能力繼續在行業中保持領先。

年內，公司通過扎實有效的HSE及設備運行精細化管理，主要化肥和化工生產裝置於上半年大修完成後均實現了穩定、高效運行。公司富島一期、富島二期及天野化工尿素裝置全年綜合運轉率達到108%，位於黑龍江鶴崗市的新建煤制尿素項目自7月1日轉入商業運營後，通過不斷提升生產及設備管理能力，裝置運行效率年底已達到設計水平。2015年，公司尿素總產量達222萬噸，較2014年增加13%。公司磷複肥運轉率持續提升，總產量達98.4萬噸，較2014年增加7.8%，再創歷史新高。公司海南甲醇一期實現長週期穩定運行，海南甲醇二期裝置大修後運轉效率顯著提升，甲醇總產量較2014年小幅增加至156萬噸。公司地處海南省東方市的八所港碼頭全年實現貨物吞吐量1,369萬噸，首次突破千萬噸水平。

銷售方面，公司利用進一步寬鬆的化肥出口政策，憑藉品牌認知度和地理區位優勢，積極拓展國際市場，尿素和磷肥全年分別出口88.9萬噸和30.9萬噸，創歷史新高。公司在穩固現有國內銷售渠道的同時，新投產的華鶴煤化工積極開拓東北尿素市場，華鶴尿素產品銷售順暢。

年內，公司對已修訂的總部與各子公司之間的管理介面和管理權限進行多種形式的宣貫和宣傳，確保修訂後的制度體系能夠有效執行，並結合執行過程中的回饋，不斷優化該制度體系。同時，在每月定期編制風險報告的基礎上，加強對風險事項的原因分析，細化風險整改措施，提升風險管控效率。

2015年，公司著力宣貫並落實國家頒佈的新《安全生產法》和《環境保護法》，依新法規定完善安全生產責任制度，同時委託專業機構開展安全生產管理體系診斷工作，全面梳理評估公司HSE管理現狀與新頒佈法律法規和標準的差異，並提出針對性改進措施。公司在安全和環保方面持續投入以提升安全和清潔生產水平，全年未發生任何安全和環保事故。年內，公司嚴格控制能源消耗，全年節約能源折合標準煤1.95萬噸。

2016年展望

儘管2015年下半年以來，國際農產品及化肥價格受國際能源價格大幅下跌的影響而顯著走低，但全球對農產品需求的穩定增長將繼續拉動對化肥的需求。國內替代能源及甲醇制烯烴的發展將繼續拉動甲醇需求的增長。中國政府對化肥行業市場化和清潔生產的進一步要求將加速行業的整合。

2016年，公司將持續強化和提升HSE和生產精細化管理水平，努力實現各生產裝置的安全穩定運行；緊密跟蹤國內外化肥和化工市場行情，實現產銷平衡；推進銷售及貿易體制改革，著力提升市場經營能力；嚴格控制成本和費用支出，確保完成全年經營目標；按計劃完成富島一期尿素改造項目，確保富島一期尿素裝置能使用東方1-1氣田一期調整項目生產的天然氣繼續穩定生產；繼續優化黑龍江華鶴煤制尿素項目配套的新華煤礦的可研報告和在海南利用天然氣生產高端化工產品的可行性；繼續關注符合公司發展戰略的國內外並購機會。

2016年，在董事會的領導下，公司管理層將和全體員工一起，努力優化現有產業，積極應對嚴峻的市場形勢，探尋公司持續發展路徑，爭取為股東創造良好的價值回報。



王輝
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行業回顧

化肥行業

2015年，中國政府繼續保持農業穩定發展，對農業的補貼政策保持了連續性和穩定性。同時，繼續實施小麥和稻穀的最低收購價格政策，小麥和稻穀的最低收購價與2014年相比保持不變。2015年，中國糧食播種面積比2014年增加61.8萬公頃，中國糧食實現了連續十二年增產，糧食總產量達62,143.5萬噸，比2014年增長2.4%。中國農業的穩定發展鞏固了對化肥的剛性需求。

2015年，中國政府繼續推進國內化肥行業的市場化改革。自2015年2月1日起，中國政府取消了化肥優惠鐵路運費；從2015年4月1日起，化肥用天然氣價格上漲不超過人民幣0.2元／立方米；於2015年4月19日宣佈將逐步取消化肥電價優惠，並於2016年4月20日起全部取消電價優惠；自2015年9月1日起，恢復對銷售和進口化肥統一按13%稅率徵收增值稅。自2015年1月1日起，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開始實施，對化肥化工行業提出了更加嚴格的环境保護要求。上述改革將逐步引導中國化肥行業向環保和規模化方向發展。

2015年，中國政府取消了尿素及磷肥出口淡旺季關稅差異，全年實行統一關稅稅額，其中尿素為人民幣80元／噸，磷銨為人民幣100元／噸，國內具有出口優勢的化肥生產企業將因此而受惠。得益於有利的化肥出口政策，2015年中國化肥出口量顯著增加，國內化肥市場供大於求的局面得到緩解。



(一) 尿素

2015年，國內尿素產量約7,492萬噸（實物量），較2014年增加約5%；尿素出口量較2014年增加約1%至1,375萬噸（實物量）。

2015年1 - 4月，國內市場尿素價格維持在人民幣1,600 - 1,700元／噸的區間窄幅波動。進入5月，受國內用肥旺季以及國際需求旺盛的拉動，國內尿素市場價格開始上漲，至6月底，國內市場尿素價格維持在人民幣1,750 - 1,800元／噸的區間波動。7月起，受國際原油價格持續大幅下跌、國際糧價走低、國內煤炭價格低迷以及國內尿素開工率顯著增加的疊加影響，國內尿素價格開始持續走低，至12月底，國內市場尿素價格為人民幣1,450元／噸左右。

(二) 磷肥

2015年，國內磷銨產量約3,215萬噸（實物量），比2014年增加了約12%；磷銨出口量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49%至1,076萬噸（實物量）。

2015年1 - 9月，國際磷銨市場價格穩定，國內市場磷酸二銨價格維持在約人民幣3,000 - 3,100元／噸區間窄幅波動。自10月起，受全球糧食價格走低、國際需求不振及國內進入用肥淡季的影響，磷銨價格開始回落，至12月底，國內磷酸二銨市場價格為2,800元／噸左右。

甲醇行業

2015年，儘管中國經濟增長放緩，但替代能源的需求及甲醇制烯烴的發展仍拉動了國內甲醇需求的增長。

2015年，中國政府繼續推動天然氣市場化改革，從2015年4月1日起，中國天然氣存量氣及增量氣價格正式並軌。自2015年11月20日起，非居民用天然氣門站價格下調0.7元/立方米，國內甲醇生產用天然氣價格相應調整。

2015年，國內甲醇產量約4,010萬噸，同比增長了約7%；淨進口量同比大幅增加50%至538萬噸。

受2014年下半年以來國際原油價格大幅下跌的影響，國內甲醇市場價格自2014年12月中旬開始大幅下跌，至2015年1月中旬，跌至人民幣1,900元/噸。進入2月，國際能源價格觸底反彈，加之國內新的甲醇制烯烴項目投產拉動了甲醇的需求，國內甲醇市場價格開始回升，至5月底國內主要甲醇市場價格回升至人民幣2,600元/噸。之後，國內甲醇市場價格小幅回落，至6月底，國內主要甲醇市場價格約人民幣2,450元/噸。自7月起，原油價格再次急挫，國內甲醇市場價格也隨之大幅下跌至年內低點約人民幣1,750元/噸，12月底，國內甲醇主要市場價格約為人民幣1,800元/噸。

業務回顧

生產管理

2015年，儘管公司富島一期和二期尿素裝置以及海南二期和天野化工甲醇裝置大修影響了運轉天數，但公司通過進一步加強生產精細化管理，主要生產裝置於大修完成後均實現了長週期穩定運行，尿素及甲醇產量與2014年相比略有增加，其中海南二期甲醇裝置連續生產279天，長週期運行天數及產量創歷史新高。公司位於黑龍江省鶴崗市的新建煤制尿素裝置已於2015年7月1日投入商業運營，經過半年生產和設備管理提升，裝置運行效率至年底已經達到設計水平。公司磷鉍裝置運轉效率繼續穩步提高，2015年磷肥及複合肥產量達到98.5萬噸，創歷史最好水平，其中磷鉍二期裝置運轉率達到121%，創歷史新高。公司位於海南省東方市的八所港碼頭全年實現港口貨物吞吐量1,369萬噸，港口業務量也創歷史新高。



本集團各裝置2015年生產情況見下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生產量 (噸)	運轉率 (%)	生產量 (噸)	運轉率 (%)
化肥				
尿素				
富島一期	585,219	112.5	559,398	107.6
富島二期	809,366	101.2	881,121	110.1
天野化工	587,911	113.1	531,931	102.3
華鶴煤化工(註1)	241,372	92.8	0	0
本集團合計	2,223,868	105.9	1,972,450	107.2
磷肥及複合肥				
大峪口化工MAP	60,825	40.6	43,039	28.7
大峪口化工DAP一期(註2)	320,821	91.7	301,558	86.2
大峪口化工DAP二期	602,851	120.6	568,408	113.7
本集團合計	984,497	98.4	913,005	91.3
化工產品				
甲醇				
海南一期	623,818	104.0	602,985	100.5
海南二期	793,971	99.3	766,894	95.9
天野化工	143,059	71.5	180,281	90.1
本集團合計	1,560,848	97.6	1,550,160	96.9

註1：華鶴煤化工裝置於2015年7月1日投入商業運營。2015年該裝置產量自開始商業運營之日起計算；

註2：2015年，大峪口化工一期裝置分別生產了272,082噸DAP和48,739噸複合肥，合計320,821噸。2014年，大峪口化工一期裝置分別生產了255,686噸DAP和45,872噸複合肥，合計301,558噸。

銷售管理

2015年下半年，國際能源價格大幅下跌帶動全球大宗商品價格連續走低，全球穀物價格也跌至低谷，受國內經濟增長放緩、農產品價格下跌、化肥進入施用淡季及化肥與甲醇產能過剩的影響，國內化肥及甲醇市場價格相繼顯著走低。面對不利的市場形勢，公司採取國內國外銷售並舉的策略，在穩固國內銷售渠道的同時，積極拓展國際市場，尿素和磷肥全年分別出口88.9萬噸和30.9萬噸，均創歷史新高，化肥及甲醇銷售均順利完成年度銷售目標。公司利用華鶴煤化工尿素項目處於用肥核心區域的優勢，積極開拓東北尿素市場，華鶴煤化工尿素銷售順暢。

尿素

下表列出本集團於過往兩個財政年度，按產品最終銷售地區劃分的尿素銷售量：

銷售地區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數量 (噸)	百分比 (%)	數量 (噸)	百分比 (%)
東北地區	456,344	21.9	178,626	9.1
華北地區	102,512	4.9	225,300	11.5
華東地區	81,493	3.9	83,059	4.2
東南地區	62,864	3.0	66,663	3.4
華南地區	361,673	17.4	439,137	22.5
海南地區	128,831	6.2	99,366	5.1
國際	889,350	42.7	863,420	44.2
合計	2,083,067	100.0	1,955,571	100.0

磷肥及複合肥

下表列出本集團於過往兩個財政年度，按產品最終銷售地區劃分的磷肥及複合肥銷售量：

銷售地區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數量 (噸)	百分比 (%)	數量 (噸)	百分比 (%)
東北地區	261,178	28.4	382,426	38.5
華北地區	240,172	26.2	230,243	23.2
華東地區	43,658	4.7	81,253	8.2
東南地區	4,155	0.5	26,264	2.6
華南地區	59,623	6.5	23,921	2.4
國際	309,376	33.7	249,123	25.1
合計	918,162	100.0	993,230	100.0

甲醇

下表列出本公司於過往兩個財政年度，按產品最終銷售地區劃分的甲醇銷售量：

銷售地區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數量 (噸)	百分比 (%)	數量 (噸)	百分比 (%)
東北地區	26,071	1.7	53,417	3.6
華北地區	118,390	7.7	78,872	5.4
華東地區	133,477	8.7	129,152	8.8
東南地區	139,518	9.1	153,413	10.4
華南地區	1,014,282	65.9	922,032	62.6
海南地區	106,897	6.9	92,828	6.3
國際	—	—	42,916	2.9
合計	1,538,635	100.0	1,472,630	100.0

聚甲醛

2015年，本集團共生產聚甲醛4,019噸，銷售聚甲醛5,804噸。

BB肥

2015年，本集團共生產BB肥57,154噸，銷售量為62,855噸。

海陸物流服務

2015年，海南八所港完成吞吐量13.69百萬噸，創歷史新高。

財務狀況回顧

銷售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收入為人民幣10,671.8百萬元，較2014年的收入人民幣10,796.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25.1百萬元，減幅為1.2%。

報告期內，本集團尿素業務實現的對外收入為人民幣3,401.3百萬元，較2014年的收入人民幣3,390.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1百萬元，增幅為0.3%。主要原因是：(1)尿素銷量較2014年增加127,496噸增加收入人民幣208.2百萬元；(2)尿素價格下降100.8元/噸減少收入人民幣197.1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磷複肥業務實現的對外收入為人民幣2,484.9百萬元，較2014年的收入人民幣2,636.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51.6百萬元，減幅為5.7%。主要原因是：(1)磷複肥銷量較2014年減少75,068噸減少收入人民幣199.3百萬元；(2)磷複肥價格上漲52.0元/噸增加收入人民幣47.7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甲醇業務實現的對外收入為人民幣2,644.5百萬元，較2014年的收入人民幣3,284.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39.7百萬元，減幅為19.5%。主要原因是：(1)甲醇銷量增加66,005噸，增加收入為人民幣113.4百萬元；(2)甲醇價格下降511.4元/噸，減少收入為人民幣753.2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業務（主要包括港口營運和提供運輸服務；化肥和化工品貿易；BB肥及塑膠編織袋等生產和銷售）2015年收入為人民幣2,141.1百萬元，較2014年的收入人民幣1,486.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55.1百萬元，增幅為44.1%，主要原因是：(1)報告期內，貿易業務增加收入人民幣846.7百萬元；(2)八所港港口裝卸及運輸業務增加收入54.3百萬元；(3)內蒙古天野化工聚甲醛裝置自2015年4月停產銷量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減少收入人民幣169.9百萬元；及(4)BB肥銷售較上年減少，減少收入人民幣51.2百萬元，部分抵銷了上述增加。

銷售成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成本為人民幣8,925.9百萬元，較2014年的銷售成本人民幣8,111.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14.6百萬元，增幅為10.0%。

報告期內，本集團尿素銷售成本為人民幣2,365.8百萬元，較2014年的銷售成本人民幣2,195.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70.2百萬元，增幅為7.8%。主要原因是：(1)尿素銷量較2014年增加127,496噸增加銷售成本人民幣144.8百萬元；(2)天野化工自2015年7月1日起尿素用天然氣漲價及新投產華鶴項目運轉率逐步提高等因素綜合導致單位成本上升，增加銷售成本人民幣27.1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磷複肥銷售成本為人民幣2,084.3百萬元，較2014年的銷售成本人民幣2,307.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22.9百萬元，減幅為9.7%。主要原因是：(1)磷複肥銷量較2014年減少75,068噸減少銷售成本人民幣170.4百萬元；及(2)磷複肥生產用原料價格下降減少銷售成本人民幣52.5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甲醇銷售成本為人民幣2,435.5百萬元，較2014年銷售成本人民幣2,130.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04.8百萬元，增幅為14.3%。主要原因是：(1)甲醇銷量較2014年增加66,005噸增加銷售成本人民幣104.5百萬元；(2)海南甲醇二期甲醇裝置大修增加銷售成本人民幣68.3百萬元；及(3)天野化工甲醇裝置由於自2015年7月1日天然氣價格上漲0.561元/立方米導致經營虧損，從8月下旬開始停車至年底，以及海南甲醇用天然氣價格上漲等因素導致銷售成本增加人民幣132.0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業務銷售成本為人民幣2,040.3百萬元，較2014年的銷售成本人民幣1,477.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62.5百萬元，增幅為38.1%，主要原因是：(1)貿易業務成本增加人民幣870.2百萬元；及(2)聚甲醛裝置於2015年4月關停，聚甲醛銷量大幅減少，使銷售成本減少人民幣215.0百萬元，部分抵銷了上述增加。

毛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為人民幣1,745.9百萬元，較2014年的毛利人民幣2,685.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939.7百萬元，減幅為35.0%。主要原因是：(1)甲醇毛利減少人民幣944.6百萬元；(2)尿素毛利減少人民幣159.1百萬元；(3)磷複肥毛利增加人民幣71.3百萬元；及(4)其他業務毛利增加人民幣92.7百萬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收益為人民幣399.9百萬元，較2014年的其他收益人民幣211.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88.0百萬元，增幅為88.7%。主要原因是(1)短期銀行理財收益增加人民幣111.4百萬元；及(2)其他業務利潤增加人民幣76.6百萬元所致。

銷售和分銷成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和分銷成本為人民幣409.4百萬元，較2014年的銷售和分銷成本人民幣425.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5.6百萬元，減幅為3.7%。主要原因是：由於聚甲醛銷量大幅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行政開支為人民幣408.3百萬元，較2014年人民幣518.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10.1百萬元，減幅為21.2%。主要原因是：(1)科研費用較2014年減少人民幣52.3百萬元；(2)人工成本較2014年減少人民幣31.8百萬元；及(3)本公司嚴格控制各項其他行政開支所致。

其他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開支為人民幣24.3百萬元，較2014年人民幣110.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85.9百萬元，減幅為77.9%，主要原因是：(1)2015年天野化工原料路線改造項目停建導致營業外支出較2014年減少人民幣71.1百萬元；(2)本年無形資產處置較2014年減少人民幣9.3百萬元。

融資收入與融資成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融資收入為人民幣9.8百萬元，較2014年的融資收入人民幣8.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5百萬元，增幅為18.1%。主要原因是2015年集團平均日存款餘額較2014年增加所致。

報告期內，本集團融資成本為人民幣91.5百萬元，較2014年的融資成本人民幣9.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2.0百萬元，增幅為863.2%。主要原因是：(1)黑龍江華鶴煤化工尿素裝置自2015年7月1日起轉入商業運行，增加融資成本人民幣59.7百萬元；(2)大峪口化工增加融資成本人民幣21.1百萬元。

資產減值損失

報告期內，本集團無資產減值損失，較2014年資產減值損失人民幣1,260.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260.4百萬元，減幅為100%，主要原因是：(1)2014年天野化工聚甲醛業務持續虧損，根據IAS36條的規定，2014年對聚甲醛裝置賬面淨資產人民幣1,160.6百萬元全額一次性計提資產減值；及(2)2014年中海油華鹿山西煤化工有限公司因項目建設用地的土地使用權被當地政府發文收回而全額一次性計提資產減值損失人民幣99.8百萬元。

匯兌損益

報告期內，本集團匯兌損失人民幣22.3百萬元，而2014年錄得匯兌收益人民幣8.5百萬元，差額為人民幣30.8百萬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出口產品收受美元結匯及公司美元債務受人民幣貶值影響所致。

應佔聯營及合營單位損益

報告期內，本集團應佔聯營及合營單位虧損為人民幣68.7百萬元，較2014年應佔聯營及合營單位虧損人民幣477.6百萬元減少虧損人民幣408.9百萬元，主要原因是：(1)2014年本公司持有山西華鹿陽坡泉煤礦有限公司49%的股權，山西省忻州市中級人民法院2014年對山西華鹿陽坡泉煤礦有限公司全部資產進行拍賣，包括採礦權、機器設備、房地產、庫存原煤及辦公用品，用以償還陽坡泉煤礦拖欠的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曲支行的違約債務，鑒於山西省忻州市中級人民法院組織的三次拍賣均已流拍，公司根據陽坡泉煤礦三次流拍測算長期股權減值損失為人民幣470.1百萬元，本年無此項減值發生；及(2)於2015年9月16日，北京泰瑞創新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泰瑞公司」）出資加幣80.0百萬元通過購入西鉀公司新發行股票以持有西鉀公司51%的股權，本公司之子公司CBC（加拿大）控股公司（以下簡稱「CBC加拿大公司」）以與泰瑞公司增資的同等價格再次認繳Western Potash Corporation（以下簡稱「西鉀公司」）2,144,865股新發行普通股。上述交易完成後，CBC加拿大公司在西鉀公司的股權比例自19.9%稀釋至10.1%，此持股比例下降形成視同處置部分長期股權投資，本集團於本年的合併損益表中確認視同處置損失人民幣30.2百萬元；此外，本集團管理層基於對西鉀公司淨資產預計未來可回收金額的評估及本集團10.1%之持股比例，計算對西鉀公司股權投資之預計可回收金額，並於本期計提對該投資之減值損失人民幣33.2百萬元，並在「應佔聯營公司虧損」中列示。

所得稅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288.1百萬元，較2014年的所得稅開支人民幣16.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71.9百萬元，增幅為1,678.4%。主要原因是稅前利潤增加人民幣1,017.9百萬元所致。

年度淨利潤

報告期內，本集團淨利潤為人民幣843.0百萬元，較2014年淨利潤人民幣97.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45.9百萬元，增幅為768.2%。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派發2015年度年末股息人民幣368.8百萬元，每股派息人民幣0.08元。本年度擬派2015年度年末股息尚待本公司股東於2015年度股東大會的批准。

資本性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金之資本支出共計人民幣649.3百萬元，主要包括：(1)華鶴52萬噸/年尿素項目投資人民幣468.9百萬元；(2)本集團生產裝置更新改造及設備購置投資人民幣180.4百萬元。

資產押記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無資產押記。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持較高的信用評級和良好的資本結構以保障正常的生產經營並使股東價值最大化。本集團依據經濟環境的變動管理資本結構並適時作出調整。為了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採取借入新債務或發行新的股份的方式。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的資本負債率（計息債務除以資本與計息債務之和）為13.3%，較2014年12月31日的資本負債率15.3%減少2.0%，主要是：(1)報告期內黑龍江華鶴煤化工開展融資租賃業務，至年底應付融資租賃本金1,000.0百萬元，減少項目銀行借款人民幣1,051.0百萬元；(2)湖北大峪口化工歸還一期及二期融資租賃本金折人民幣620.0百萬元，至年底應付二期融資租賃本金餘額為折人民幣320.5百萬元；(3)香港公司減少貿易業務銀行流動借款折人民幣72.0百萬元所致。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於2015年初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5,525.9百萬元。2015年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入為人民幣1,353.9百萬元，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為人民幣299.0百萬元，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為人民幣1,271.0百萬元，匯率變動引起的增加對現金的影響為人民幣4.1百萬元。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5,313.9百萬元。本集團持有充裕的流動資金以應付日常營運以及未來發展的資金需要。

人力資源及培訓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僱員6,334人，2015年度員工的工資與津貼總數約為人民幣540.8百萬元。本集團有完善的薪酬體系以及系統的福利計劃，加之有效的績效評價體系，以確保薪酬機制能有效激勵員工。本公司根據員工的職位、業績及能力釐定員工薪酬。

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按照年度培訓計劃，共組織舉辦培訓班416期，培訓22,922人次，培訓總課時數為206,754課時。

報告期內，公司共舉辦了各類安全培訓班119期，參加培訓12,028人次，總課時數為135,062課時。培訓的內容包括安全意識、法規知識、崗位操作規程、HSE體系、應急處置、交通安全和職業衛生知識等。

市場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是主要產品售價及原料（主要為天然氣、煤、磷礦石、合成氨和硫磺）、燃料（主要為天然氣及煤）、動力成本的變動以及利率或匯率波動。

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亦承受因產品售價、原料、燃料成本變動引致的商品價格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市場利率風險主要為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短期和長期債項責任。

外匯風險

本集團銷售收入的幣種主要為人民幣，其次為美元；設備與材料採購的幣種主要為人民幣，其次為美元。報告期內人民幣對美元匯率維持在6.1818 - 6.5046之間。人民幣對美元的匯率波動會對本公司設備與原材料進口、產品出口以及美元融資產生影響。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屬湖北大峪口化工融資租賃本金餘額為美元49.4百萬元；香港公司出口票據融資本金餘額為美元10.4百萬元；及本集團美元存款餘額為34.2百萬元。

通脹與貨幣風險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報告期內中國消費物價指數上漲1.4%，本年度中國消費物價指數並未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構成重大影響。

流動風險

本集團監控資金短缺的風險，並綜合考慮財務投資和金融資產（如：應收賬款和其他金融資產）的變現能力以及預計的經營活動現金流。本集團的目的在於通過運用銀行貸款及債券等多種融資手段，來保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財務報表所反映的借款的賬面值，本集團債務中人民幣1,000.0百萬元和美元59.7百萬元將於一年內到期。本集團資金充足，無流動風險。

後續事項及或有負債

繼2015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日後，本集團與美森控股有限公司根據相關協議約定而分別持有的對CBC加拿大公司之40%股權的買入期權及賣出期權，因期權於2016年3月15日到期雙方均未行權，相應形成約人民幣54.0百萬元之收益。本公司根據協議約定而承擔的購買CBC加拿大公司40%股權之義務終止，因該約定而確認的負債被重分類至少數股東權益及其他權益類科目。

訴訟及仲裁事項

報告期內，本集團無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發生。

2014年開始的與山西華鹿陽坡泉煤礦有限公司的仲裁事項（見2014年7月10日公告）仍在進行當中。

對本公司之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處置

報告期內，本公司於2015年12月完成對廣西中海肥業科技有限公司的註銷。

行業展望

展望2016年，全球糧食作物需求的穩定增長將穩步推升農業對化肥的需求，國內化肥行業的結構性調整將加速中小落後化肥產能的淘汰。中國經濟的增長、替代能源的需求及甲醇制烯烴仍將繼續拉動國內對甲醇的需求。

公司2016年重點工作

- 1、持續強化和提升HSE和生產精細化管理水平，實現各生產裝置的安全平穩運行；
- 2、緊密跟蹤國內外化肥和化工市場行情，實現產銷平衡，推進營銷貿易體制改革，著力提升市場經營能力；
- 3、嚴格控制成本和費用支出，確保完成全年生產任務和經營目標；
- 4、按計劃完成富島一期尿素改造項目，確保崖城13-1氣田的天然氣穩定供應期於2016年結束後，富島一期尿素置能使用東方1-1氣田一期調整項目生產的天然氣繼續穩定生產；
- 5、繼續優化黑龍江華鶴煤制尿素項目配套的新華煤礦的可研報告；
- 6、繼續研究在海南利用天然氣生產高端化工產品的可行性；及
- 7、繼續關注符合公司發展戰略的國內外發展機會。

質量、健康、安全和環保

2015年，公司秉承“安全第一、環保至上，人為根本、設備完好”的安全環保理念，持續完善QHSE制度體系，梳理安全環保管理體系與國家新頒佈法律法規和標準的差異，突出落實對重大風險的防範，實現了2015年各項QHSE管理目標，確保了股東價值、客戶利益、員工健康和社會責任的高度統一。



質量控制

公司通過嚴格貫徹、實施質量控制體系，確保了公司的質量目標得以實現。報告期內，公司的尿素產品優等品率達到99.83%，單包淨重合格率達到100%；公司的甲醇產品優等品率為100%；磷酸二銨產品的優等品率達到100%。

健康、安全、環保管理

2015年，公司持續完善HSE制度體系，完善安全培訓課程體系，完善節能減排管理制度及流程。

2015年，公司各單位持續推動HSE管理體系建設，抓好對重大風險的防範，深入開展隱患排查治理，積極開展安全文化活動，促進安全生產責任的落實和環保管理目標的實現，全年安全生產形勢總體平穩。

以打造“綠色化工企業”為目標，公司歷來重視企業環保工作，積極貫徹落實“安全第一、環保至上，人為根本、設備完好”核心理念，密切關注公司利益相關方有關環保工作的訴求，強化公司環保工作的合規性管理，積極建立環境友好型企業。2015年，公司累計實現節能折合1.95萬噸標準煤，完成目標值的179%；“十二五”累計節能量折合9.2萬噸標準煤，完成目標值的169%。超額完成年度乃至“十二五”節能目標任務。年內，公司榮獲中國石化工業聯合會頒佈的“能效領跑者標杆企業”稱號。

2015年，新修訂的《安全生產法》和《環境保護法》及相關配套法規相繼頒佈實施，為保證公司現有環保設施滿足當前環保要求，公司不斷增大環保投入。

此外，以落實新修訂的《環境保護法》為重點，公司積極開展新環保法及配套法規對標工作，強化推進環保隱患治理工作，滿足企業合規運營；加強環保責任制考核，將公司各附屬單位HSE責任書中環保指標納入公司考核；將環保管理作為公司定期安全大檢查的重點對象，2015年公司重點對黑龍江基地開展了環保督查工作，以推動基地環保設施穩定運行；公司所屬各基地環保設施運行正常，廢水生化處理運行效果較好，中水回用裝置正常運行，未發生環境污染事故。

2015年，公司的HSE工作取得了優異成績。全年沒有發生各類重大責任事故以及職業病危害事故，OSHA可記錄職業傷害事件率為0.029。





人力資源

本公司始終秉承“以人為本，關愛員工”的理念，堅持結構科學、精幹高效的用人原則，完善人才隊伍及激勵機制建設。2015年，公司按照“控制總量、用好存量、優化結構、提升素質”的原則，在人員架構、職能調整、薪酬管控、績效考核、員工培訓等方面不斷完善和優化，為公司長期穩固發展提供了堅實的人才和制度保障。

薪酬福利

公司在兼顧市場競爭和內部公平的基礎上，為員工提供完善的、富有競爭力的薪酬福利體系。公司結合企業效益根據員工的職位、業績及能力厘定員工薪酬。

2015年，公司全面梳理各項薪酬福利政策及制度，加強薪酬福利的管控及用工、薪酬福利的合規性，進一步完善基於績效表現的薪酬分配體制。同時健全控股公司保險體系，完善相關福利保障措施。

績效考核

公司構建有科學合理的績效考核體系和有效的激勵與約束機制，全面保證企業與員工共同發展。

2015年，公司繼續調整優化現有績效考核體系及評價辦法，提高考評標準的量化程度，增強考評辦法的可操作性，使用“大數據”和“360度考核”思路增加考評維度，根據責任劃分調整評價人的考核權重，及時溝通考評結果，進一步強化考評的公平性及準確性，逐步加大績效考評結果與薪酬分配結果的比例。

培訓管理

2015年，公司以“突出重點，提升效果，豐富內涵，拓展形式”為主題，健全培訓體系和課程體系；編制完成直管幹部、班組長、內部培訓師等重點群體三年滾動課程規劃，並按層級、分梯次佈置實施；技能人才培養成績突出，在中國海油技能大賽3個項目中榮獲3金4銀4銅，在石化行業技能大賽2個項目中榮獲1金4銀、以及1個團體一等獎、1個團體二等獎的優異成績。公司共舉辦培訓416期，培訓22,922人次，培訓總課時206,754小時。



企業管治報告

2015年度，本公司繼續致力於推行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不懈追求優秀的公司治理水平，以實現本公司的健康穩步發展，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本公司自2006年以來，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規、境內外監管機構發佈的規章和指引、《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其附錄十四所載條文的規定，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組成的有效制衡和獨立運作的現代公司治理架構。

本公司遵守了《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各項守則條文。報告期內，本公司繼續追求專業化治理水平，踐行高標準的企業管治，維繫了公司規範、誠信和高效的管治水平；公司通過業績路演和參加國際投資論壇等方式，與資本市場及媒體保持了順暢、有效溝通，維護公司於資本市場建立的公正、透明的良好形象。

本公司報告期內的企業管治情況概述如下：

1 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的職責

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權力機構，依法行使下列職權：

- 決定公司的經營方針、投資計劃、年度財務預算和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及彌補虧損方案；
- 選舉和更換董事及非職工代表出任的監事，決定有關董事及有關監事的報酬事項；
- 審議批准董事會報告及監事會報告；
- 對公司變更註冊資本，合併、分立、變更公司形式，解散和清算等事項作出決議；
- 對公司發行債券、其他證券及上市作出決議；
- 對公司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續聘會計師事務所作出決議；
- 審議批准公司重大擔保事項及購買或出售重大資產事項；
- 修改《公司章程》；
- 審議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的股東提出的臨時提案；
- 股權激勵計劃；
- 股東大會可以授權或委託董事會辦理事項；
- 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應當由股東大會作出決議的其他事項。

股東權利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股東在下述三個方面擁有的具體權利如下：

召集臨時股東大會

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股東以書面形式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時，則董事會應當在兩個月內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把召集請求人所提出的會議議題列入大會議程。

在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的程序

公司召開股東大會，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額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的股東，有權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以前以書面形式提出臨時提案並提交召集人，股東大會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二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通知其它股東，並將提案中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股東大會提案應當符合下列條件：（1）內容與法律、法規的規定不相抵觸，並且屬於公司經營範圍和股東大會職責範圍；（2）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3）以書面形式提交或送達董事會。

有關提案及前述召集請求人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之書面要求可以通過個人遞交、郵寄或者快遞方式寄交公司董事會或者公司秘書。地址為：北京市朝陽區安貞西裡3區15號凱康海油大廈1707室。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和可獲取的資料

公司股東可依照《公司章程》的規定在繳付成本費用後獲得《公司章程》中規定的相關資料，也可通過公司網站上提供的電郵地址、郵寄地址及電話號碼向董事會提出其關註事項或者查詢上述資料。

股東大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召開了一次股東周年大會、一次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和一次內資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公司2014年度財務報告、董事會報告、監事會報告、利潤分配方案、2015年度預算方案、委任第四屆董事監事、授予董事會回購H股的一般性授權等21項議案。公司全體董事均出席了股東周年大會和類別股東大會。

公司股東大會的召開及議案審批程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有效保障了公司全體股東的權益。

2 董事會

董事會是本公司治理架構中的決策機構，向股東大會負責。

董事會的職責

為管理本集團日常業務運作而向管理層授出權責的同時，董事會負責制定本公司業務策略方針、經營計劃、投資方案及訂立管理目標，檢討本公司表現及評估管理策略是否有效，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聘任或解聘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及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並行使各種專有權力，其中包括：

- 負責召集股東大會，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並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
- 制定公司經營計劃、投資方案、年度財務預算方案和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及彌補虧損方案；
- 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的方案以及公司發行債券、其它證券及上市的方案；
- 擬訂公司合併、分立、變更公司形式及解散的方案；
- 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裁，根據總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其它高級管理人員，決定其報酬事項；
- 制定《公司章程》修改方案及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向股東大會提請聘任或續聘或解聘承辦公司審計業務的會計師事務所；
- 《公司章程》規定或者股東大會授予的其它職權。

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現時由七位董事組成，包括一位執行董事，三位非執行董事和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各成員之間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政、業務、家族或其它重大或相關關係）。有關本公司各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1至32頁。

本公司董事會的組成及結構符合《公司法》和《上市規則》的規定，既建立了有效的內部制衡機制，又滿足了公司營運與發展的需要。

董事會現任成員列表如下：

董事會成員	職務	獲委任日期
李輝	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2015年5月28日
王輝	執行董事	2015年5月28日
周德春	非執行董事	2015年5月28日
朱磊	非執行董事	2015年5月28日
李潔英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年5月28日
李均雄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年5月28日
周紅軍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年5月28日

本公司委任的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了服務協議，彼等之任期均為三年，自其獲公司2014年股東周年大會委任之日（即2015年5月28日）起，或至公司2017年股東周年大會選舉產生新一屆董事時止。但倘公司董事在任期屆滿時尚未及時改選，則原任董事須按照法律、法規及本公司《公司章程》之規定，於任期屆滿的年度內在本公司舉行的股東大會進行選舉前履行彼等作為董事的職責。公司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中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總數的三分之一以上；報告期內，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向公司遞交了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函，董事會已評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據此認為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上市規則》所要求的獨立性；獨立非執行董事中有一名成員完全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的規定，即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獨立性要求及任職資格均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及其股東負有誠信義務，尤其受託負責保障少數股東的權益，在董事會決策過程中起著重要的制衡作用，為公司治理的關鍵環節。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上就有關股東及本公司利益的事宜均發表了他們的見解及意見。

董事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董事會共召開了四次現場會議，並根據實際工作需要，採用書面議案方式以代替現場會議召開了兩次董事會臨時會議。

董事會成員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席董事會現場會議的情況如下：

董事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出席率(%)
李輝	4/4	100
王輝	4/4	100
周德春	4/4	100
朱磊	4/4	100
李潔英	4/4	100
李均雄	4/4	100
周紅軍	2/3 (註1)	67
顧宗勤	1/1 (註2)	100

註1：周紅軍先生於2015年5月2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15年5月28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董事會舉行了三次會議。周紅軍先生親身出席兩次會議；因身體原因委託周德春先生代為出席一次會議及投票。

註2：顧宗勤先生由於工作原因，於2015年5月28日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5月28日期間本公司董事會共舉行了一次會議。

該等董事會會議的召開和議案審批程序均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公司董事切實履行誠信職責，經慎重討論後對公司重大事項做出決定，且董事必須就董事會上討論的事宜申報彼等之直接或間接利益（如有），而該等擁有利益的董事不得對該項決議行使表決權，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從而切實保障了公司全體股東的利益。

董事培訓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5條之規定，所有董事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信息及切合所需之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報告期內，本公司所有董事以各種形式參加了多項培訓，包括公司內部組織的培訓、其它機構提供的培訓以及自己閱讀相關文件等，其中公司於2015年5月20日以郵件形式向新任董事周紅軍先生發出書面培訓資料，周紅軍董事通過自己閱讀資料的方式完成了該項培訓；全體董事（包括李輝、王輝、周德春、朱磊、李潔英、李均雄及周紅軍）參加了公司於2015年5月29日組織的現場培訓，學習了股權回購方法及程序等相關內容；公司亦於2015年10月28日以郵件形式向各位董事發出書面資料，包括《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財務資料披露、有關上市發行人發行可轉換證券的指引等八份學習資料，董事通過自己閱讀資料的方式完成了該項培訓；公司非執行董事周德春先生、朱磊先生和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潔英女士、李均雄先生和周紅軍先生到公司黑龍江鶴崗生產基地進行了現場調研，進一步瞭解了公司業務及未來規劃。

企業管治職能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能，並已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第D.3.1條所載之職責及責任。報告期內，董事會檢討了公司遵守法律、監管規定及《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檢討及監察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等，進一步完善了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3 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有四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投資審查委員會。各委員會均以書面界定其經董事會批准的職權範圍，當中涵蓋其職務、權力及職能，其中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參照《企業管治守則》所建議的內容界定，並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網站和本公司網站。各委員會均具備充足資源履行彼等的職責。各委員會均定期向董事會彙報，提供建議協助董事會進行決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潔英女士、李均雄先生、周紅軍先生和非執行董事周德春先生、朱磊先生共五位成員組成，其中李潔英女士擔任主席。審核委員會主席的資格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查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報告的完整性及編制程序，審查年度生產經營和財務預算方案。審核委員會亦負責檢查公司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審計程序是否有效，審查公司外聘核數師的委任、薪酬、聘用條款及有關外聘核數師任免的任何事宜。此外，審核委員會亦審查本公司風險管理程序及內部控制程序的有效性，以確保本公司業務運作的效率及實現公司目標及策略。審核委員會亦審議公司年度內部審計工作計劃，並向董事會呈交相關報告，審議意見及建議。

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工作履行情況概述如下：

- 審閱了2014年財務報表及2015年中期財務報表，尤其集中在財務報告於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它規定方面之合規性，向董事會提出了建議和意見；
- 聽取了公司2015年度經營與財務預算的彙報；
- 檢討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就聘任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了建議，審議批准了外聘核數師委聘條款及2015年度的審核費用；
- 審閱了外聘核數師之法定審核計劃，以及審核性質及範圍；
- 檢討了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之效能。

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各位成員的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出席率(%)
李潔英 (主席)	3/3	100
李均雄	3/3	100
周紅軍	1/2 (註1)	50
周德春	3/3	100
朱磊	3/3	100
顧宗勤	1/1 (註2)	100

註1：周紅軍先生於2015年5月2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委員。2015年5月29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共舉行了兩次會議。周紅軍先生親身出席一次會議；由於身體原因委託周德春先生代為出席一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及投票。

註2：顧宗勤先生由於工作原因，於2015年5月28日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委員。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5月28日期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潔英女士、李均雄先生和非執行董事李輝先生三名成員組成，其中，李潔英女士擔任主席。薪酬委員會主席的資格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規定。

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研究、審查和制訂公司董事、監事以及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與方案，包括績效評價標準、程序及主要評價體系、獎勵和懲罰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獲股東大會及董事會轉授職責厘定執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亦負責監控薪酬制度的實行。於履行職責時，薪酬委員會可向本公司董事長、總裁及其他執行董事徵詢意見。

酬金政策

- 執行董事之酬金組合政策，旨在使本公司執行董事之酬金及其表現與公司企業目標及經營業績掛鉤，同時考慮市場情況，有助激勵執行董事的工作表現及留任。
- 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須經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其酬金的厘定主要是基於其需處理事務的複雜性和所負的責任。根據本公司與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間訂立之服務合約，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職務（包括出席本公司會議）之費用可以實報實銷的方式支付。

董事無權決定及批准其本身的薪酬。各董事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酬金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

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厘定了公司新一屆執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並對新一屆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了建議。

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各位成員的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出席率(%)
李潔英（主席）	1/1	100
李均雄	1/1	100
李輝	1/1	100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均雄先生、周紅軍先生和執行董事王輝先生三名成員組成，其中李均雄先生擔任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的資格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A.5.1條的規定。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評估及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和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和經驗）；向公司董事會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繼任公司董事、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以及按《上市規則》要求設立的相關人員提出建議，採納標準具體包括候選人是否具備適當的專業技能、知識和經驗、個人操守、誠信和技能；提名委員會亦評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公司董事候選人的提名程序可在本公司網站上查詢，具體程序為：股東向公司推薦董事人選供公司考慮，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對該等董事人選進行審查後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由董事會召集召開股東大會並將董事人選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對公司第四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候選人提出了建議，檢討了公司2015年度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各位成員的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出席率(%)
李均雄 (主席)	2/2	100
周紅軍	1/1 (註1)	100
王輝	2/2	100
顧宗勤	1/1 (註2)	100

註1：周紅軍先生於2015年5月2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委員。2015年5月29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

註2：顧宗勤先生由於工作原因，於2015年5月28日不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委員。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5月28日期間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共舉行了一次會議。

投資審查委員會

投資審查委員會現時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周紅軍先生、李潔英女士、非執行董事李輝先生、周德春先生、朱磊先生和執行董事王輝先生六名成員組成，其中周紅軍先生擔任主席。

投資審查委員會主要負責對超過董事會授權公司管理層決策範圍的投資項目進行審查並向董事會提出決策建議。

報告期內，投資審查委員會共召開了兩次現場會議，並根據實際工作需要，採用書面議案方式以代替現場會議召開了一次投資審查委員會臨時會議。投資審查委員會於報告期內對公司的重大投資項目進行了審查，並向董事會彙報了審查意見。

報告期內，投資審查委員會各位成員的現場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投資審查委員會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出席率(%)
周紅軍 (主席)	1/2 (註1)	50
李潔英	2/2	100
李輝	2/2	100
周德春	2/2	100
王輝	2/2	100
朱磊	2/2	100
顧宗勤	-/- (註2)	-

註1：周紅軍先生於2015年5月2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投資審查委員會委員。2015年5月29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投資審查委員會共舉行了兩次會議。周紅軍先生親身出席一次會議；由於身體原因委託周德春先生代為出席一次投資審查委員會會議及投票。

註2：顧宗勤先生由於工作原因，於2015年5月28日不再擔任本公司投資審查委員會委員。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5月28日期間本公司沒有舉行投資審查委員會會議。

4 監事會

監事會向股東大會負責，並依法行使下列職權：

- 檢查本公司財務；
- 對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對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人員，提出罷免建議；
- 當公司董事、總裁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行為損害公司利益時，要求前述人員予以糾正；
- 核對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發現疑問的，可以公司名義委託註冊會計師、執業審計師幫助複審；
- 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在董事會不履行《公司章程》規定的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會議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會議；
- 向股東大會會議提出提案；
- 依照《公司法》的規定，對董事、總裁和其它高級管理人員提起訴訟；及
- 《公司章程》規定的其它職權。

監事會目前有三位成員，其中兩位為外部監事（分別為股東代表監事和獨立監事），一位為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監事會工作情況請參閱本年報第49至50頁的監事會報告。

5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由首席執行官、總裁、執行副總裁、首席財務官、副總裁及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等組成。公司首席執行官/總裁與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一起依照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授權，組織開展本公司的經營管理活動，其主要職權如下：

- 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
- 組織實施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擬訂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
- 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基本規章；
- 提請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執行副總裁、首席財務官或副總裁，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負責管理人員；
- 簽署公司發行的證券；及
- 《公司章程》和董事會授予的其它職權。

公司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會制定的發展戰略和經營管理方案，在各自主管和分管工作的相關領域具備豐富的專業知識和管理經驗，並形成緊密合作的管理團隊，確保公司的日常經營得以高效開展。

此外，管理層每月向董事會成員提供公司管理層賬目（包括內部財務報表），提供董事會商議事項的背景或說明資料，以方便各位董事充分瞭解公司重大事項的進展以及最新經營狀況。

公司設立了投資審查委員會、人事委員會、預算管理委員會及科學技術委員會。各專業委員會均採取投票方式審議議案，充分保證了公司經營及投資決策的科學性及嚴謹性。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務年度內，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範圍，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

6 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對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之專門查詢後，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本年報所涵蓋會計期間，均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要求之標準。

董事會將不時檢查本公司的公司治理及運作，務求符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及保障股東之權益。

7 董事長及總裁

報告期內，李輝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長，王輝先生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總裁，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關於董事長與行政總裁角色應有區分的規定。董事長負責領導公司董事會的有效運作，首席執行官/總裁則負責管理本集團業務之日常運作，就公司整體運營向董事會負責。

8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全昌勝先生（「全先生」）亦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及副總裁，熟知本公司的日常事務。本公司所有董事均可獲得全先生的意見和服務，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

經本公司董事會查詢，全先生確認其符合《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資格、經驗及培訓要求。

9 與投資者的溝通

董事會認識到與全體股東進行良好、有效溝通的重要性。除發佈資料、刊發公告及通函外，本公司亦在其網址www.chinabluechem.com.cn設有「投資者關係」專欄，股東可在此查閱有關資料。

按照監管機構的規定和要求，公司積極主動地做好投資者關係及信息披露工作，與股東保持持續對話，具體包括進行年度業績路演、參加投行舉辦的投資者論壇、邀請投資者/分析師赴廠區參觀、通過面談或電話會議等方式與投資者溝通等。

10 內部監控

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的規定，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確保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穩健、妥善而且有效，以保障股東投資利益及公司資產安全。報告期內，公司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及境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的相關要求，並結合公司實際情況，維持了較好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體系。

2015年，公司重點對已修訂的公司總部與各子公司之間的管理介面和管理權限進行多種形式的宣貫和宣傳，確保修訂後的制度體系能夠有效執行，並結合各子公司執行過程中的回饋，新增16個、修訂23個管理辦法及細則，進一步優化該制度體系。

年內，公司在每月定期編制風險報告的基礎上，加強對風險事項的原因分析，細化風險整改措施，將風險管理責任逐一落實到公司管理層，形成管理層分工協作督辦機制。

11 核數師及費用

根據中國財政部和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下發的《關於會計師事務所承擔中央企業財務決算審計有關問題的通知》中對中央企業連續聘用同一會計師事務所提供審計服務年限的相關規定,本公司時任外部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服務年限於2013年期滿。根據董事會的推薦建議,並經公司2012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審議通過,公司於2013年5月31日起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分別為公司境外和境內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止。有關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分別為本公司境外和境內核數師之決議案已於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

除以上所述外,本公司於過去三年並無其他更換核數師。

本公司2015年度核數費用為人民幣4.3百萬元。該審核費用已獲審核委員會批准。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其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的陳述,載於本年報第51頁。

12 避免同業競爭2015年年度回顧

本公司於2006年9月7日與中國海油簽訂避免同業競爭協議,據此,中國海油(a)同意不會並將促使其子公司不會在國內或國外直接或間接從事與本公司核心業務相競爭或可能相競爭的業務;及(b)向本公司授出優先交易權、優先選擇權和優先購買權,以收購任何競爭業務。

本公司於2016年3月29日與中國海油召開了2015年度避免同業競爭回顧會。

本次會議對報告期內,中國海油及其附屬企業(不包括本集團)所獲得的與本集團主營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投資機會進行了回顧。

中國海油及其附屬企業(不包括本集團)已做出聲明,確認已完全遵守該等承諾。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中國海油及其附屬企業(不包括本集團)是否完全遵守該等承諾,並認為中國海油及其附屬企業(不包括本集團)已完全遵守該等承諾。

13 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董事確認須就編制本集團財務報表承擔有關責任,並按上述財務報表及管理層提供的適時及適當的資料,平衡、清晰及全面地評價公司報告期內的財務狀況、業績、現金流狀況及前景。董事會承諾,除公司已在本期年報中批露的內容外,並無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

董事、監事及高管人員



3 2 7 1 4 5 6

非執行董事

① **李輝先生**，1963年出生，1987年畢業於對外經濟貿易大學，獲學士學位，後獲高級國際商務師職稱。1987年8月至2000年1月，在中國五金礦產進出口總公司工作，歷任五礦貿易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南美五礦有限公司總裁等職；1998年9月至2000年1月，在北京經濟技術投資開發區總公司掛職任副總經理；2000年1月至2001年7月，任中國化工進出口總公司（後易名為中國中化集團公司，以下簡稱“中化”）總經理助理、石油中心副主任等職；2001年7月至2009年8月，任中化副總裁、石油中心主任兼中化國際石油公司總經理；2009年9月至2010年5月，任中化副總裁兼中化石油勘探開發有限公司總經理；2010年5月任中國海油副總經理；2011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非執行董事。李先生在國際貿易領域具有豐富的經驗，對國際貿易和資本市場的運作和發展趨勢有較為深刻的理解。

② **周德春先生**，1956年出生，1978年畢業於上海化工學院（現稱華東理工大學）化機系化工設備與機械專業，獲學士學位，後獲教授級高級經濟師職稱。1978年8月至1987年7月，歷任化工部供銷局綜合處、材料處、人事處幹部及金屬材料處副處長；1987年7月至1998年9月，歷任中國化工供銷總公司材料部副主任、人事處副處長、人事處處長及副總經理；1998年9月至2009年12月，任中國化工供銷（集團）總公司總經理；2008年3月至2013年12月，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銷售分公司總經理；2008年5月至2009年12月，任中海石油化工進出口有限公司總經理；2009年4月至2011年12月，任中海石油煉化與銷售事業部副總經理；2009年12月至2013年12月，任中海油銷售公司總經理；2013年12月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總經濟師；2014年2月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煉化與銷售部總經理；2014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③朱磊先生，1969年出生，1991年畢業於西南石油大學油建工程系石油儲運專業，獲學士學位，後獲高級工程師職稱。1991年9月至1995年10月，在中海石油平臺製造公司從事質量控制工作；1995年10月至2003年5月，在中國海油作業部及計劃部從事裝備管理工作；2003年5月至2009年1月，任中國海油計劃部計劃統計處處長；2009年1月至2011年12月，任中國海油計劃部副總經理；2012年1月至2016年1月任中國海油規劃計劃部副總經理和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規劃計劃部副總經理；2012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2016年1月任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執行副總裁。

執行董事

④王輝先生，1964年出生，1987年畢業於吉林大學國際法專業，獲學士學位，2004年獲清華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碩士學位，後獲高級經濟師職稱。1987年8月至1993年6月，在中國化工建設總公司國際招標公司開發部工作；1993年6月至1995年10月，任中國化工建設總公司駐德國代表處業務代表；1995年10月至2000年1月，歷任中國化工建設總公司國際招標公司高級項目經理、副總經理、總經理；2000年2月至2009年9月，歷任中國化工建設總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總經理兼黨委書記；2008年3月至2009年9月，任本公司黨委書記；2008年8月至2009年9月，任本公司執行副總裁；2009年10月至2014年9月，任山東海化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2010年6月至2011年12月，任中海石油煉化與銷售事業部副總經理；2010年3月至2014年10月，任山東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10月，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CEO）、總裁兼黨委書記；2014年11月，任CBC (Canada) Holding Corp.（中海化學（加拿大）控股公司）董事長及加拿大多倫多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Western Potash Corp.（“西部鉀肥公司”）董事；2014年12月，任本公司執行董事；2015年1月，任中海石油建滔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長。

獨立非執行董事

⑤李潔英女士，1948年出生，1979年畢業於英國City of London Polytechnic（現稱London Metropolitan University）會計學專業，獲學士學位，1998年獲香港城市大學金融工程專業碩士學位，現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李女士曾於香港期貨交易所、聯交所和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擔任要職，在衍生產品及證券市場的營運、監管及風險管理工作方面累積逾二十年經驗。李女士現任明德慈善教育基金有限公司主席，2012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女士現亦為加拿大多倫多交易所上

市公司Century Iron Mines Corporation（世紀鐵礦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女士於過去三年曾擔任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為香港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⑥李均雄先生，1965年出生，1988年及1989年分別獲香港大學法學士（榮譽）學位及法律深造文憑，1991年在香港及1997年在英國取得律師資格。1992年12月至1994年4月，任香港聯交所上市科高級經理；1994年4月至2000年3月，任黃乾亨黃英豪律師事務所合夥人；2001年4月至2011年2月，任胡關李羅律師行合夥人及北京辦首席代表；2011年11月至2014年6月，任張世文蔡敏律師事務所顧問律師；2012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14年7月任何韋鮑律師行顧問律師。李先生於過去三年曾擔任越秀房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及盈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皆為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現亦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安莉芳控股有限公司、網龍網絡有限公司、亞洲木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富通科技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新礦資源有限公司、天福（開曼）控股有限公司、朗詩綠色地產有限公司、紅星美凱龍家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豐盛機電控股有限公司及天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⑦周紅軍先生，1963年出生，1985年畢業於華東石油學院（現稱中國石油大學）基本有機化工專業，獲學士學位，1988年畢業於中國石油大學應用化學專業，獲碩士學位，2005年畢業於中國石油大學化學工藝專業，獲博士學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職稱。1988年6月至2005年11月，任齊魯石化公司研究院華表公司經理；2005年12月至今，歷任中國石油大學煤制油和煤化工研究中心教授、主任；2006年11月至2011年11月，歷任中國石油大學新能源研究院中心教授、副主任；2011年12月至今，任中國石油大學新能源研究院教授、常務副院長；2015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8



9



10

監事

⑧王明陽先生，1956年出生，1978年畢業於上海紡織工學院（現稱東華大學）紡織機械專業，後獲高級工程師職稱。1978年8月至1988年2月，任中國技術進出口總公司業務員、科長；1988年3月至1991年6月，任中國技術進出口總公司駐英國代表處副總代表；1991年7月至1993年2月，任中國技術進出口總公司廣告展覽宣傳處副處長、處長；1993年3月至1994年5月，任中國技術進出口總公司投資公司總經理；1994年6月至1995年8月，任中國技術進出口總公司企業管理部總經理；1995年9月至1997年3月，任中國技術進出口總公司中技歐亞進出口有限公司總經理；1997年4月至2000年5月，任中國技術進出口總公司中技貿易股份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2000年6月至2002年8月，任中國化工建設總公司總裁助理；2002年9月至2008年3月，任中國化工建設總公司副總經理；2008年4月至2013年3月，任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2013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監事會主席。王先生現亦為中海油新能源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聯煤層氣有限責任公司及中海石油寧波大榭石化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

⑨李效玉先生，1958年出生，1981年畢業於山東大學化學系有機化學專業，獲理學學士學位，1985年畢業於北京化工學院（現稱北京化工大學）高分子系高分子材料專業，獲工學碩士學位，1998年畢業於北京化工大學材料學院材料學專業（在職），獲工學博士學位、教授職稱。1985年5月至1987年6月，任北京化工學院應化系助教；1987年7月至1994年6月，任北京化工學院應化系、高分子系講師；1994年7月至1998年6月，任北京化工學院高分子系副教授；1997年7月至1999年6月，任北京化工大學材料學院副院長；1999年7月至2003年1月，任北京化工大學科技處處長；現任北京化工大學材料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2015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監事。

⑩劉莉潔女士，1970年出生，1993年畢業於中國金融學院（現對外經濟貿易大學金融學院）國際金融專業，獲學士學位，後獲高級會計師職稱及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1993年8月至2003年2月，在中國化工建設總公司財務部工作；2003年3月至2006年6月，任中國化工建設總公司財務部進出口核算科科長；2006年7月至2007年5月，任中化建精細化工有限責任公司財務部副經理；2007年6月至2008年6月，任中國化工建設總公司財務部總經理助理；2008年7月至2009年8月，任本公司財務管理部總經理助理；2009年9月至2012年8月，任本公司資金管理部副總經理；2012年9月至2015年12月任本公司審計監察部總經理；2015年12月任本公司審計部總經理；2012年9月經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為公司職工代表監事；2014年10月任中海石油天野化工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



11



12



13

高級管理人員

⑪ 陳愷先生，1957年出生，1982年畢業於中山大學哲學系哲學專業，獲學士學位，後獲講師職稱。1982年2月至2001年10月，歷任中國海洋石油南海西部公司文化中心副主任、宣傳部部長、團委書記、辦公室主任、黨委書記；2001年10月至2002年8月，任中海石油船舶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兼紀委書記；2002年8月至2005年10月，任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2004年7月至2009年1月，任內蒙古天野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現變更為中海石油天野化工有限公司）總經理；2005年10月至2006年4月，任中海石油化學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06年2月至2014年10月，任中海石油天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現變更為中海石油天野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長；2006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執行副總裁；2006年4月至2012年6月，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⑫ 周凡女士，1962年出生，1983年畢業於廣東海洋大學船舶動力專業，獲學士學位，2005年獲中國石油大學（北京）管理工程專業碩士學位，後獲高級政工師職稱。1983年8月至1989年5月，在中國海洋石油南海西部公司工作，歷任人事部幹部、團委組織部副部長、教育處團委副書記、書記；1989年5月至1998年5月，任中國海洋石油南海西部公司團委副書記、書記；1998年5月至1999年5月，任中國海洋石油南海西部公司物業公司書記兼副經理；1999年5月至2002年9月，任中國海洋石油有限責任公司湛江分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工會主席；2002年9月至2004年11月，任中國海洋石油南海西部公司黨委副書記、黨委書記；2004年11月至2007年8月，任中海石油基地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中國海洋石油南海西部公司黨委書記、紀委書記；2007年8月任本公司執行副總裁。

⑬ 全昌勝先生，1966年出生，1986年畢業於華東石油學院（現稱中國石油大學）經營管理專業，獲學士學位，後獲會計師職稱。1986年7月至1999年6月，歷任中國海洋石油南海東部公司各分部會計師、高級會計師、預算和報告主管、會計主管；1999年6月至2002年9月，任中國海油秦皇島32-6作業分公司財務部經理；2002年9月至2006年3月，任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財務部經理；2006年4月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2006年5月任本公司副總裁，2007年7月任董事會秘書及公司秘書；2007年12月至2014年10月，任中海石油天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後變更為中海石油天野化工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8月任山西華鹿煤炭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長；2014年10月任中海石油華鶴煤化有限公司執行董事；2015年1月任中海石油建滔化工有限公司董事。



14



15

⑭王維民先生，1965年出生，1989年畢業於河北工學院（現稱河北工業大學）化學工程系有機化工專業，獲學士學位，2001年3月獲天津大學管理學院MBA學位，2001年7月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EMBA學位，後獲教授級高級工程師職稱。1989年7月至1990年1月，任秦皇島市中阿化肥配套總公司技術員；1990年1月至1994年6月，在中國—阿拉伯化肥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阿公司”）工作，歷任工藝車間班長、成品車間工段長及成品車間主任；1994年6月至1995年12月，任中阿公司總經理助理；1995年12月至1998年6月，任中阿公司生產廠長；1998年6月至2005年8月，任中阿公司副總經理；2002年11月至2005年8月，兼任湖北大峪口礦肥結合項目現場啓動工作組組長；2005年8月至2012年7月，任湖北大峪口化工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2008年7月至2012年7月，任本公司總裁助理；2012年8月任本公司副總裁；2012年11月任湖北大峪口化工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2014年10月任China BlueChemical (Hong Kong) Ltd.（中海化學（香港）有限公司）執行董事；2015年1月任中海石油建滔化工有限公司董事。

⑮周仁林先生，1962年出生，1983年畢業於南京海運學校（現稱江蘇海事職業技術學院）船舶駕駛專業，2002年6月畢業於江漢石油大學（現稱長江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獲學士學位，後獲大副職稱。1983年9月至2000年4月，在中海石油南方船舶公司工作，歷任水手、駕駛員、船長、經營部副經理；2000年4月至2001年11月，任南方船舶海上技術服務公司經理；2001年11月至2002年10月，任中海石油船舶有限公司船員服務公司副經理；2002年10月至2004年9月，任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副總經理；2004年9月至2006年5月，任中海石油化學有限公司碼頭項目組總經理；2006年5月至2010年4月，任海南八所港務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2007年3月至2012年7月，任本公司總裁助理；2010年4月至2012年7月，任海洋石油富島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2010年5月任海南八所港務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2012年8月任本公司副總裁；2013年5月任CBC (Canada) Holding Corp.（中海化學（加拿大）控股公司）董事、首席執行官；2014年10月任中海石油天野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提呈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和經審核的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連同子公司（“本集團”）和聯營公司主要從事化肥（主要為尿素及磷複肥）及化工產品（主要為甲醇）的生產及銷售業務。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及本公司和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公司2015年度報告第52至59頁。

業務審視

有關本公司業務的審視及年內表現的論述及分析、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影響業績及財務狀況相關的重要因素，分別載於第6至15頁的管理層討論和分析及第51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中。在2015年財政年度完結後發生，並且對公司有影響的重大事件，其詳情已於財務報告附註中披露。本公司業務的未來發展於本年報不同部分討論，包括於第4至5頁的首席執行官報告及第6至15頁的管理層討論和分析中探討。此外，本集團表現的資料，環境及社會相關的主要表現指標和政策載於第16至17頁的質量、健康、安全和環保，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載於本董事會報告「遵守法律法規」中，及本公司與其僱員、客戶、供應商及股東等的關係說明，分別載於管理層討論和分析「人力資源及培訓」，第19頁的人力資源，本董事會報告「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及「關連交易」中。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2015年度末期股息人民幣368.8百萬元，每股派息人民幣0.08元（含稅）。本年度擬派2015年度末期股息尚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年度股東大會的批准。

內資股股東的股利將以人民幣支付，H股股東的股利將以港幣支付。人民幣和港幣的匯率以宣派股利之日前七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網站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的官方匯率的平均匯率中間價為準。

子公司

本公司於2015年12月31日的主要子公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2。

財務資料概要

正如本年度報告第1頁所示，本集團過去五年已刊發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並不構成審計報告的組成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總股本為人民幣46.1億元，共計發行普通股46.1億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其中2,813,999,878股為內資股，約佔已發行總股本的61.04%，25,000,122股為非上市外資股，約佔已發行總股本的0.54%。其餘1,771,000,000股為H股，約佔已發行總股本的38.4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的股本結構詳見財務報表附註28。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和中國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

發行的債權證

本公司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未發行任何債權證。

股票掛鉤協議

本公司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鉤協議。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投購適當責任險以彌償董事及高級職員因進行公司活動而產生的責任。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可分派儲備

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可分派儲備為人民幣6,315.1百萬元。

慈善捐贈

本集團於本年內作出慈善捐贈合計人民幣2.71百萬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向前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佔當年總銷售的19%，而向最大客戶作出的銷售已計入上述金額，佔當年總銷售的8%。本集團向前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佔當年總採購額的45%，向最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則佔當年總採購額的25%。

本集團向若干公司購買原材料，而這些公司與本公司受相同的最終控股公司控制，詳情載於下文關連交易。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的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任何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多於5%的股東，並無擁有本集團前五大客戶及五大供應商的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和監事

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王輝	於2015年5月28日獲重新委任
非執行董事：	
李輝	於2015年5月28日獲重新委任
周德春	於2015年5月28日獲重新委任
朱磊	於2015年5月28日獲重新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潔英	於2015年5月28日獲重新委任
李均雄	於2015年5月28日獲重新委任
周紅軍	於2015年5月28日獲委任
監事：	
王明陽	於2015年5月28日獲重新委任
李效玉	於2015年5月28日獲委任
劉莉潔	於2015年2月6日經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

註：顧宗勤先生由於其他工作需要，於2015年5月28日任期結束時，未應選連任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成員；黃景貴先生由於其他工作需要，於2015年5月28日任期結束時，未應選連任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成員。

根據本公司章程，全體董事及監事獲選時，任期為三年，及於重選後可連任。但倘董事及監事在任期屆滿時尚未及時改選，則原任董事及監事須按照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規定，於任期屆滿的年度內在本公司舉行的股東大會進行選舉前履行彼等作為董事及監事的職責，唯本公司職工出任的監事須由本公司的職工代表選舉產生。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書，於本年度報告刊發之日，本公司仍視他們為獨立。

董事、監事及高管人員的履歷

本公司董事和監事及高管人員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31頁至第35頁。

董事和監事的服務合同

本公司已於2015年5月28日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上選舉產生了新一屆的董事及監事（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除外），每位董事和監事均已與公司簽訂了服務合同，為期三年。具體任期（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除外）為2015年5月28日起，或至於任期屆滿的年度內在本公司舉行的股東大會上選出新任董事及監事（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除外）為止，及於重選後可連任。

本公司於2015年2月6日召開職工代表大會，選舉了劉莉潔女士為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公司與其簽訂了服務合同，其任期直至本公司於彼之任期屆滿的年度內舉行的職工代表大會選出新任職工代表監事為止。

各董事或監事與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本公司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在一年內不可終止的服務合同。

董事、監事酬金

本公司現任及離任董事、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

薪酬政策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不時參照董事之專業資格、責任、經驗、表現及本集團之運營業績，檢討本公司董事之薪酬。

董事和監事於合同的權益

各董事和監事或與彼等關聯的實體並無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同集團子公司訂立而於2015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存在且與本集團的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同、交易或安排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要權益。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5年12月31日，據任何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本公司概無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其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 V部所指的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 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款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記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與存置的登記冊，或須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權益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據任何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擁有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股數	股份類別	約佔有關類別股份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約佔全部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 (註1)	實益擁有人	2,738,999,512 (L)	內資股	97.33(L)	59.41(L)
澳大利亞聯邦銀行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受控法團權益	319,670,000 (L) (註2)	H股	18.05(L)	6.93(L)
Herme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投資經理	125,158,000 (L)	H股	7.07(L)	2.71(L)
Edgbaston Investment Partners Limited	投資經理	124,294,000 (L)	H股	7.02(L)	2.70(L)
Edgbaston Asian Equity Trust	實益擁有人	107,048,000 (L)	H股	6.04(L)	2.32(L)
Mondrian Investment Partners Limited	投資經理	106,304,000 (L)	H股	6.00(L)	2.31(L)

註：(L)代表好倉。

- 本公司董事長、非執行董事李輝先生亦擔任中國海油副總經理。
- 澳大利亞聯邦銀行(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持有該等股份。Colonial Holding Company Ltd, Commonwealth Insurance Holding Limited, Colonial First State Group Ltd, Colonial First State Asset Management (Australia) Limited, First State Investments Managers (Asia) Ltd, First State Investments (UK Holdings) Ltd, First State Investments (Hong Kong) Ltd, SI Holdings Limited, First State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 Capital 121 Pty Limited 及 Colonial First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 作為受控法團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除上文所批露者外，據任何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15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其各自的聯繫人）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視情況而定）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之管理或行政工作簽訂或存在任何管理或行政合約。

關連交易

持續性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2015年度須申報及年度審核的持續性關連交易情況如下：

關連人士

1 中國海油和其聯繫人

中國海油是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故中國海油和其聯繫人（本集團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中海油”）是中國海油的子公司，而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是中海油的全資子公司。中海油和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3條均為中國海油的聯繫人，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4)條也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中海石油財務是中國海油的子公司，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3條，為中國海油的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4)條，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中海石油氣電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中海氣電”）是中國海油的全資子公司。而中海石油管道輸氣有限公司（“中海管道”）為中海氣電的非全資子公司。而中海油管道燃料化學（海南）有限公司（“中海燃化”）為中海管道的全資子公司。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3條，中海氣電、中海管道和中海燃化為中國海油的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4)條，中海氣電、中海管道和中海燃化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中海油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中海油租賃”）是中國海油的全資子公司，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3條，為中國海油的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4)條，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2 建滔投資有限公司（“香港建滔”）和其聯繫人

本公司持有中海石油建滔化工有限公司（“中海建滔”）60%的股權，香港建滔（建滔化工集團的子公司）持有中海建滔40%的股權。中海建滔原本為本公司的共同控制之合營公司，自2008年4月29日起，本公司取得對中海建滔的實際控制權，中海建滔成為本公司的子公司，而香港建滔是其主要股東，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香港建滔和其聯繫人（包括香港建滔的母公司即建滔化工集團）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持續性關連交易

1 物業租賃協議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須從中國海油集團租用若干物業並向中國海油集團出租若干物業。於2014年10月28日，本公司與中國海油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物業租賃協議》，據此：

- (1) 中國海油集團可向本集團提供物業租賃服務以及相關物業管理服務（如需要）；
- (2) 本集團可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物業租賃服務及相關物業管理服務（如需要）。

《物業租賃協議》的期限將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屆滿，惟倘符合《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的規定可予協議續約。

《物業租賃協議》項下的交易將按不遜於向第三方提供的正常商業條款及條件進行，并按下列原則釐定交易價格：訂約雙方須考慮數項因素後釐定每項租賃物業物業租金及管理費用，因素包括物業位置、物業狀況以及物業管理服務範圍。

1. 有關中國海油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物業租賃服務及相關物業管理服務：

- (1) 物業租金：(i) 不應高於中國海油集團或其他業主（如有）將與物業位於同一建築物的其他物業出租給其他第三方的租金；及 (ii) 不應高於物業所在地或鄰近地區同類或同檔次物業的租金。
- (2) 物業管理費：(i) 不應高於國家物價部門批准的該物業的管理費收費標準（如有）；(ii) 不應高於中國海油集團或其他業主（如有）將與物業位於同一建築物的其他物業出租給其他第三方收取的物業管理費標準；及 (iii) 不應高於物業所在地或鄰近地區提供同類或同檔次物業管理服務收取的物業管理費標準。

2. 有關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物業租賃服務及相關物業管理服務：

- (1) 物業租金：(i) 不應低於本集團或其他業主（如有）將與物業位於同一建築物的其他物業出租給其他第三方的租金；及 (ii) 不應低於物業所在地或鄰近地區同類或同檔次物業的租金。
- (2) 物業管理費：(i) 不應低於國家物價部門批准的該物業的管理費收費標準（如有）；(ii) 不應低於本集團或其他業主（如有）將與物業位於同一建築物的其他物業出租給其他第三方收取的物業管理費標準；及 (iii) 不應低於物業所在地或鄰近地區提供同類或同檔次物業管理服務收取的物業管理費標準。

本集團可不時視情況所需，根據《物業租賃協議》內規定的原則訂立個別協議，載列特定服務範圍、提供有關服務之條款及條件。

2015年度，本集團從中國海油集團獲取物業租賃及管理服務的年度支出為人民幣27,942千元。

2 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

(1) 年內，本集團繼續根據與中海油的全資子公司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訂立的三項長期協議（該三項長期協議統稱為《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購買天然氣：

- (i) 本公司與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於2003年7月28日訂立的《東方1-1海上氣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據此，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已經承諾向本公司供應天然氣以供富島二期尿素裝置之用，價格按季參考前季普氏原油信息提供的四種主要原油價格予以調整。此合同天然氣供應期限為20年，從2003年10月1日開始，至2023年9月30日止；
- (ii) 中海建滔與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於2005年3月10日訂立的《東方1-1海上氣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據此，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已經承諾向中海建滔供應天然氣以供海南一期甲醇裝置之用，價格按月參考前月普氏原油信息提供的四種主要原油價格予以調整。此合同天然氣供應期限為20年，從2006年10月16日開始，至2026年10月15日止；

(iii) 本公司與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於2006年9月1日訂立的《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據此，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已經承諾供應天然氣以供本公司未來裝置之用。此協議並不包括根據上述兩項原有合同進行的交易。根據此框架協議，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將向本公司和／或本公司子公司進行天然氣銷售，價格按公平合理基準（包括參考普氏原油信息提供的四種主要原油類別價格）並根據正常商業慣例釐定。該協議由訂立日期起計為期20年。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和本公司或有關子公司將根據此框架協議內訂立的原則，訂立個別協議，列出天然氣買賣的特定條款和條件。

本公司與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於2010年3月26日訂立的《樂東天然氣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據此，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同意向本公司供應天然氣以供海南二期甲醇裝置之用，價格按季參考上一季普氏原油信息提供的四種主要原油價格予以調整。此合同天然氣供應期限為15年，從2011年1月1日開始，至2025年12月31日止，或按該合同條款確定的替代期間。

此外，除上述三項長期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之外，如本公司於2012年3月28日刊發的公告所述，經重組安排，中海燃化承接海南海控燃料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海控”）和海洋石油富島有限公司（“海洋石油富島”）於1996年4月26日訂立的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由中海燃化繼續履行向本公司富島一期尿素裝置供應天然氣，價格按季參考前季普氏原油信息提供的四種主要原油價格予以調整（該合同下稱為“《中海燃化天然氣購買和銷售合同》”）。此合同天然氣穩定供應期限將於2016年結束。由於涉及的交易在訂立時為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之間的交易，而於2012年經重組安排後成為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因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0條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規定。故該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無需設定年度上限。

(2) 考慮到上文所述海南海控與海洋石油富島簽署的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的天然氣穩定供應期將於2016年結束，為確保富島一期尿素裝置獲得穩定和可靠的天然氣供應，本公司及海洋石油富島與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於2014年10月28日最終商定並簽署了《東方1-1氣田一期調整項目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並於2014年12月29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得到股東批准。據此，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承諾向本集團供應天然氣，主要供富島一期尿素裝置之用。此協議天然氣供應期限為9年，從2015年8月1日開始。

《東方1-1氣田一期調整項目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將按不遜於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正常商業條款與條件進行，基礎價以參考氣田勘探、開發及生產成本加合理利潤的原則確定。該基礎價每年8月雙方根據國家價格監管機構的定價政策、國內能源市場價格、國內天然氣價格以及消費者物價指數變更等因素進行價格調整的磋商。本公司及有關子公司和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根據此框架協議內訂立的原則，於2015年5月18日簽訂《東方1-1氣田一期調整項目天然氣購銷合同》。

普氏原油信息提供的四種主要原油價格分別是：

(i) 本公司與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訂立的《東方1-1海上氣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樂東天然氣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以及中海建滔與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訂立的《東方1-1海上氣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項下的四種主要原油指：西德克薩斯中質原油、塔皮斯原油、混合布倫特原油及米納斯原油。

(ii) 中海燃化與海洋石油富島訂立的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項下的四種主要原油指：西德克薩斯中質原油、迪拜原油、混合布倫特原油及米納斯原油。

2015年度，本集團向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購買天然氣的總支出為人民幣2,231,894千元；本集團向中海燃化購買天然氣的支出為人民幣241,120千元。

3 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

2014年10月28日，本公司與中國海油訂立了一項綜合服務及產品購銷框架協議（“《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並於2014年12月29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得到股東批准。據此：

- (a) 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的有關服務及供應，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辦公場地／設施、勞務服務、技術培訓、項目管理服務、後勤管理服務、住宿／餐飲服務、碼頭管理、物流輔助及運輸服務等；
- (b) 中國海油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的有關綜合服務及供應，包括但不限於：提供工程服務、電訊和網絡服務、建造服務、管理系統／技術開發服務、設備租賃、設備維修、項目管理服務、勞務服務、材料／設備採辦服務、運輸服務、技術培訓、餐飲、住宿、醫療、保險服務、會議服務、諮詢服務及後勤管理服務等；以及
- (c) 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銷售產品（尿素、磷肥、甲醇、鉀肥、甲醛、合成氨等），而中國海油集團亦向本集團銷售產品（鉀肥、藥劑等）。

《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的期限將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屆滿，惟倘符合《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的規定可予協議續約。

《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項下交易將按不遜於向第三方提供的正常商業條款與條件進行，並按以下定價原則定價：

1. 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服務及供應將按下列原則釐定交易價格：
 - (i) 不低於本集團向可比的獨立第三方提供該類服務或供應的價格；或
 - (ii) 在該類服務或供應的提供地區在正常交易情況下參考可比的提供該類服務或供應的獨立第三方提供該類服務或供應的價格；或
 - (iii) 在該類服務或供應的提供地區的附近地區在正常交易情況下參考可比的提供該類服務或供應的獨立第三方提供該類服務或供應的價格。
2. 中國海油集團向本集團提供服務及供應：
 - (1) 工程服務：
 - (i) 執行政府定價：「政府定價」是指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價格法》規定，由政府價格主管部門或者其他有關部門，按照定價權限和範圍制定的價格。

(ii) 如政府定價不適用，則按下列原則釐定交易價格：

- 1) 不高於中國海油集團向其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提供該類服務的價格及向可比的獨立第三方（如有）提供該類服務及供應的價格（以孰低者為準）；
 - 2) 在該類服務的提供地區在正常交易情況下參考可比的提供該類服務及供應的獨立第三方提供該類服務的價格；或
 - 3) 在該類服務的提供地區的附近地區在正常交易情況下參考可比的提供該類服務及供應的獨立第三方提供該類服務的價格。
- (2) 電訊和網絡服務、建造服務、管理系統／技術開發服務、設備租賃、設備維修、項目管理服務、勞務服務、材料／設備採辦服務、運輸服務、技術培訓、餐飲、住宿、醫療、保險服務、會議服務、諮詢服務和後勤管理服務等：

上述服務與供應將按下列原則釐定交易價格：

- (i) 不高於中國海油集團向其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提供該類服務及供應的價格及向可比的獨立第三方（如有）提供該類服務或供應的價格（以孰低者為準）；
 - (ii) 在該類服務的提供地區在正常交易情況下參考可比的提供該類服務及供應的獨立第三方提供該類服務或供應的價格；或
 - (iii) 在該類服務的提供地區的附近地區在正常交易情況下參考可比的提供該類服務及供應的獨立第三方提供該類服務或供應的價格。
3. 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銷售產品將按下列原則釐定交易價格：
- (i) 不低於本集團向可比的獨立第三方銷售該類產品的價格；
 - (ii) 在該類產品的銷售地區在正常交易情況下參考可比的銷售該類產品的獨立第三方銷售該類產品的價格；或
 - (iii) 在該類產品的銷售地區的附近地區在正常交易情況下參考可比的銷售該類產品的獨立第三方銷售該類產品的價格。
4. 中國海油集團向本集團銷售產品將按下列原則釐定交易價格：
- (i) 不高於中國海油集團向其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或可比的獨立第三方（如有）銷售該類產品的價格（以孰低者為準）；
 - (ii) 在該類產品銷售地區在正常交易情況下參考可比的銷售該類產品的獨立第三方銷售該類產品的價格；或
 - (iii) 在該類產品銷售地區的附近地區在正常交易情況下參考可比的銷售該類產品的獨立第三方銷售該類產品的價格。

然而，就上述無政府定價之服務、供應及產品，倘有政府機構於《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期限內就《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頒佈政府定價，有關價格須參照政府定價調整。本集團可不時視情況所需，根據《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內規定的原則，訂立個別協議，載列提供該等服務、供應和產品的特定服務範圍，以及提供服務、供應和產品的條款和條件。

根據《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2015年度，本集團從中國海油集團獲取服務、供應和購買產品的年度支出為人民幣180,835千元；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服務、供應和銷售產品的年度收入為人民幣1,260,825千元。

4 財務服務協議

本集團不時使用中海石油財務提供的財務服務，故於2014年10月28日與中海石油財務訂立一項財務服務框架協議（“《財務服務協議》”），據此，中海石油財務將向本集團提供一系列本集團可能要求的財務服務，包括下列各項：

- (1) 向本集團提供融資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貸款）；
- (2) 存款服務；
- (3) 銀行票據承兌與貼現服務；
- (4) 本公司與子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之間的委託貸款安排；
- (5) 結算服務，包括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間以及本集團與中國海油集團之間進行的交易的結算；
- (6) 中國銀監會允許向本集團成員單位提供的其他財務服務。

《財務服務協議》的期限將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屆滿，惟倘符合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的規定可予協議續約。

《財務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按正常商業條款及條件進行，並按下列原則釐定交易價格：

- (1) 向本集團提供貸款服務：貸款利率應按照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布的有關貸款利率標準釐定，且必須不遜於獨立第三方金融機構（對本集團而言）；
- (2) 提供存款服務：存款利率應按照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布的有關存款利率標準釐定，且必須不遜於獨立第三方金融機構（對本集團而言）；
- (3) 銀行票據承兌與貼現服務：扣除票據到期日前應付的利息由票據的出具方（而非本集團）承擔；利率按照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布的有關利率標準釐定，且必須不遜於獨立第三方金融機構（對本集團而言）；
- (4) 委託貸款安排：每年收取按照貸款本金餘額計算的服務費，服務費與有關的貸款利息合併不超過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金融機構以同樣年期貸款的利息金額；如中國人民銀行或國家其他監管機關對上述服務費的標準有規定，應按中國人民銀行或國家其他監管機關規定的標準釐定，且必須不遜於獨立第三方金融機構（對本集團而言）；
- (5) 結算服務：免收任何服務費；及
- (6) 提供其他財務服務：收取的服務費用應按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布的有關收費標準釐定，且必須不遜於獨立第三方金融機構（對本集團而言）。

根據本公司與中海石油財務訂立之《財務服務協議》，本公司擁有單邊對銷權，倘若發生任何中海石油財務挪用或違約處置本集團於中海石油財務存款的情況，則本集團可將中海石油財務欠本集團款項與本集團欠中海石油財務款項互相對銷。中海石油財務則沒有任何對銷權。中海石油財務與本集團可不時視情況所需，根據《財務服務協議》內規定的原則，訂立個別協議，載列特定服務範圍、提供財務服務的條款和條件。2015年度，本集團存放於中海石油財務的存款的最高每日結餘為人民幣495,338千元。

5 融資租賃協議

2014年10月28日，本公司與中海油租賃訂立了一項融資租賃框架協議（“《融資租賃協議》”），並於2014年12月29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得到股東批准。據此：

- (a) 中海油租賃同意於本集團需要時，向本集團提供融資租賃服務，方式包括但不限於(1)本集團將生產設施／設備售予中海油租賃，然後再向中海油租賃租用，並於租賃期滿時購回；或(2)中海油租賃按照本集團選擇的供應商及設施／設備，購買生產設施／設備，然後將設施／設備租予本集團使用，並於租賃期滿時售予本集團；及
- (b) 本集團同意就中海油租賃提供的融資租賃服務，向中海油租賃支付租賃租金（本金加租賃利息）及手續費。

《融資租賃協議》的期限將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屆滿，惟倘符合《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的規定可予協議續約。

《融資租賃協議》所擬進行的交易，將按不遜於中海油租賃向其他第三方提供的正常商業條款與條件進行。租賃期間的租賃利率和手續費率之和應不高於本集團當時可從中國商業銀行獲得的同期貸款利率。本集團可不時視情況所需，根據《融資租賃協議》內規定的原則，訂立個別協議，載列獲得該等融資租賃服務的特定條款和條件。

2015年度，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協議》接受中海油租賃提供的融資租賃服務的年度支出為人民幣1,396,360千元。

6 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

本公司於2014年10月28日與香港建滔訂立一項產品銷售和服務框架協議（“《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香港建滔及其聯繫人銷售本集團生產的產品，並向香港建滔及其聯繫人提供相關服務（如運輸服務）。

《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的期限將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屆滿，惟倘符合《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的規定可予協議續約。

《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將按不遜於向第三方提供的正常商業條款與條件進行，並按下列原則釐定交易價格：

- (i) 不低於本集團向可比的獨立第三方銷售該類產品或提供該類服務的價格；
- (ii) 在該類產品或服務的銷售或提供地區在正常交易情況下參考可比的銷售該類產品或提供該類服務的獨立第三方銷售該類產品或提供該類服務的價格；或
- (iii) 在該類產品或服務的銷售或提供地區的附近地區在正常交易情況下參考可比的銷售該類產品或提供該類服務的獨立第三方銷售該類產品或提供該類服務的價格。

然而，倘有政府機構於《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期限內就《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頒佈政府定價，有關價格須參照政府定價調整。

香港建滔（及／或其聯繫人）與本集團可不時視情況所需，根據《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內規定的原則，訂立個別協議，載列提供該等服務和產品的特定服務範圍，以及提供服務和買賣產品的條款和條件。

2015年度，本集團向香港建滔和其聯繫人銷售產品和提供相關服務的總收入為人民幣328,078千元。

2015年度上述各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與實際發生金額詳情如下:

	2015年度上限金額 (人民幣千元)	2015年發生金額 (人民幣千元)
A. 與中國海油及其聯繫人的持續關連交易		
(1)《物業租賃協議》：本集團從中國海油集團租賃物業	29,877	27,942
(2)《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本集團從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購買天然氣	2,488,145	2,231,894
(3)《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		
(a) 中國海油集團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供應和銷售產品	221,691	180,835
(b) 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服務、供應和銷售產品	1,793,372	1,260,825
(4)《財務服務協議》		
(a) 本集團於中海石油財務處存款（註1）	500,000	495,338
(5)《融資租賃協議》：中海油租賃向本集團提供融資租賃服務	2,424,200	1,396,360
(6)《中海燃化天然氣購買和銷售合同》：海洋石油富島向中海燃化購買天然氣	-	241,120
B. 與香港建滔及其聯繫人的持續關連交易		
《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本集團向香港建滔及/或其聯繫人銷售產品並提供服務	596,201	328,078

註1：該等實際和上限數字指的是本公司在年內的最大每日餘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議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及已確認：

- 1、這些交易是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或他們各自的聯繫人（如適用）於日常業務中訂立；
- 2、這些交易是按照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或如無可比較的條款，則以不遜於獨立第三者提供或給予獨立第三者的條款訂立；及
- 3、這些交易是按照管轄交易的有關協議訂立，所有條款對獨立股東整體而言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審閱上述關連交易，並已致函本公司指出：

- 1、上述交易已獲本公司的董事會批准；
- 2、上述交易若涉及本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是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而進行；
- 3、上述交易是根據監管該等交易的協議的條款進行；
- 4、上述交易（如適用）並無超出先前公告披露的有關年度上限金額。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可得的資料，就董事所知，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直至本報告日，本公司一直保持足夠公眾持股量，即公眾人士持有《上市規則》所規定本公司發行總股本至少由25%的公眾持有的要求。

訴訟與仲裁

報告期內，本集團無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發生。

2014年開始的與山西華鹿陽坡泉煤礦有限公司的仲裁事項（見2014年7月10日公告）仍在進行當中。

遵守法律法規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據本公司所知，本公司在各重大方面已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本公司遵守環保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載於第16至17頁的質量、健康、安全和環保。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2015年業績已經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該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就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進行討論，包括與管理層一起審閱2015年度經審計的全年業績。審核委員會與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均對編制報告期內的全年業績所採納的會計處理方法沒有任何意見分歧。

企業管治守則及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提高透明度及保障股東整體利益。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對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之專門查詢後，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本年報所涵蓋會計期間，均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要求之標準。

核數師

2015年5月28日，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於2014年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委任為本公司境外及境內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審核本年度財務報表，其將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任滿，屆時本公司將提呈決議案，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的境外及境內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
李輝

中國深圳，2016年3月30日

監事會報告

2015年，公司監事會全體成員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監事會議事規則》及《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認真履行監督職責。監事會定期檢查公司的合規運作及經營狀況，全程列席公司股東大會和董事會，監督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層執行職務的行為，並根據需要到公司主要生產基地進行調研。年內，監事會充分發揮其監督作用，有效維護了全體股東的利益。

1 監事會會議情況

2015年度，公司監事會召開了三次現場會議，上述會議的召開均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章程的規定，其中：

- (1) 2015年3月24日，監事會2015年第一次會議在廣東省深圳市召開，會議審議通過了《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監事會報告》及公司新一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人選及監事薪酬的議案，審閱了公司2014年度財務報告，並制定了公司監事會2015年主要工作計劃。
- (2) 2015年5月29日，監事會2015年第二次會議在北京市召開，會議選舉了公司監事會主席。
- (3) 2015年8月24日，監事會2015年第三次會議在廣東省深圳市召開，會議審閱了公司2015年度中期財務報告。

2 2015年監事會主要檢查監督工作

- (1) 監事會成員對公司財務狀況，以及公司財務管理制度等內控制度進行了監督檢查，包括定期檢查公司的財務報告和財務預算，以及不定期審閱公司的會計賬簿、憑證及其相關合同等資料，適時關注公司低無資產清理效果。
- (2) 監事會成員出席了1次年度股東大會、1次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和1次內資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公司監事會主席王明陽先生對上述三次會議的投票結果進行了監督。
- (3) 監事會成員列席了4次董事會會議，對董事會會議審議事項程序的合法性和合規性以及董事會執行股東大會各項決議情況實施監督。
- (4) 監事會主要成員與公司管理層不定期溝通，瞭解公司產業結構調整和轉型升級的改革創新工作進展情況。
- (5) 2015年，監事會赴公司湖北等生產基地進行了實地調研，重點瞭解主要產品的生產經營和市場開發狀況，關注投資項目的前期可行性論證和報批進度、工程建設項目的四大指標控制情況。

3 監事會就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1) 公司經營管理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在生產經營、項目建設、內部管理和隊伍建設等方面均取得了令人滿意的成績，完成了年度生產經營目標。公司內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較為完善；信息披露及時、準確、完整；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各項決策程序合法、合規；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忠實履行了《公司章程》規定的職責，認真執行股東大會及董事會通過的各項決議，沒有損害公司利益和違反法律、法規的行為。

(2) 公司財務情況

監事會成員對公司的財務管理制度和財務狀況進行了監督檢查，審閱了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通過審查，監事會認為公司嚴格遵守了財經法律、法規和財務制度，財務管理制度健全且執行有效，會計處理方法遵循了一貫性原則，公司財務報告客觀、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監事會審閱了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分別按照國內和國際會計準則對公司2015年度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出具的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對該報告無異議。

(3) 關連交易情況

監事會對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不時與其關連人士發生的關連交易進行了抽查，認為均滿足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發生的關連交易價格合理、公開、公允，沒有發現損害股東權益和公司利益的事項。

(4) 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

監事會對報告期內董事會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的各項報告和提案沒有異議，董事會認真執行了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

2016年，監事會將繼續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監事會議事規則》及《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認真履行各項監督職責，依法獨立行使職權，密切關注公司日常經營狀況及發展中的重大舉措，監督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執行職務的行為，促進公司規範運作和健康發展，忠實維護全體股東及公司的利益。

承監事會命
監事會主席
王明陽

中國深圳，2016年3月28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52頁至130頁的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收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和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制並且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該等合併財務報表。這些責任包括董事認為與合併財務報表編制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的報告僅為全體股東編制，而並不可作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的規定執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從而獲得合理確定此等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和披露資料的審核證據。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制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合併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證據充足且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貴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制。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6年3月30日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5	10,671,841	10,796,886
銷售成本		(8,925,894)	(8,111,276)
毛利		1,745,947	2,685,610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399,864	211,853
銷售及分銷成本		(409,408)	(425,012)
行政開支		(408,347)	(518,396)
其他開支		(24,293)	(110,221)
融資收入	6	9,778	8,305
融資成本	7	(91,457)	(9,456)
匯兌收益/(損失)		(22,273)	8,499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609)	(577)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68,111)	(477,000)
資產減值損失	8	-	(1,260,395)
稅前利潤	9	1,131,091	113,210
所得稅開支	12	(288,050)	(16,157)
年度淨利潤		843,041	97,053
下列各方應佔：			
母公司權益		829,657	105,293
非控制性股東權益		13,384	(8,240)
		843,041	97,053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4	0.18	0.02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淨利潤	<u>843,041</u>	97,053
以後期間可能轉入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項目		
本期非上市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274,607	163,226
減：重分類調整	<u>(274,607)</u>	(163,226)
	-	-
折算境外經營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u>(20,927)</u>	(16,345)
其他綜合收益，除稅淨額	<u>(20,927)</u>	(16,345)
年度綜合收益	<u>822,114</u>	80,708
下列各方應佔：		
母公司權益	808,730	88,948
非控制性股東權益	<u>13,384</u>	(8,240)
	<u>822,114</u>	80,708

應付及擬派年度股息的詳情載於附註13。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5年12月31日

	附註	2015 人民幣千元	2014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9,783,087	9,908,502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	65,192
採礦及探礦權	16	471,928	474,410
預付租金	17	619,087	569,533
無形資產	18	32,464	16,236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19	212,449	213,058
於聯營公司投資	20	255,975	337,79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1	600	600
遞延稅項資產	22	677,575	688,418
其他長期資產		12,000	12,000
		12,065,165	12,285,747
流動資產			
存貨	23	1,406,243	1,227,525
應收賬款	24	659,092	141,493
應收票據	25	124,820	66,271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6	608,196	686,635
已抵押銀行存款	27	4,059	5,709
定期存款	27	30,429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	5,313,907	5,525,928
		8,146,746	7,653,561
總資產		20,211,911	19,939,308
權益與負債			
股本與儲備			
已繳股本	28	4,610,000	4,610,000
儲備		8,876,281	8,436,351
擬派股息	13	368,800	553,200
		13,855,081	13,599,551
非控制性股東權益		1,026,493	1,149,735
總權益		14,881,574	14,749,286

合併財務狀況表 – 續

於2015年12月31日

	附註	2015 人民幣千元	2014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福利負債	29	41,276	25,898
計息銀行借款	30	900,000	1,951,000
遞延稅項負債	22	54,937	58,866
遞延收益	31	137,669	144,077
其他長期負債		114,922	116,559
		1,248,804	2,296,400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30	67,280	139,256
應付賬款	32	924,515	430,170
應付票據	32	107,271	27,8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3	1,422,599	1,569,405
融資租賃負債	34	1,322,731	565,992
因非控制性股東持有賣出期權產生的負債	39	82,549	87,398
衍生金融工具	39	52,133	50,072
應付所得稅		102,455	23,496
		4,081,533	2,893,622
總負債		5,330,337	5,190,022
總權益與負債		20,211,911	19,939,308
淨流動資產		4,065,213	4,759,93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6,130,378	17,045,686
淨資產		14,881,574	14,749,286

 王輝
董事

 李潔英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			
		已繳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 ii)	專項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於2014年1月1日		4,610,000	1,007,237*	878,806*	30,832*
年度淨利潤		-	-	-	-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	-	-	-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	-
未分配利潤轉入		-	-	61,481	-
專項儲備—安全生產費淨額		-	-	-	(1,448)
2014年度擬派股息	13	-	-	-	-
已付少數股東股息		-	-	-	-
已宣派2013年度股息		-	-	-	-
於2014年12月31日		4,610,000	1,007,237*	940,287*	29,384*
於2015年1月1日		4,610,000	1,007,237*	940,287*	29,384*
年度淨利潤		-	-	-	-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	-	-	-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	-
未分配利潤轉入		-	-	54,820	-
專項儲備—安全生產費淨額		-	-	-	10,749
2015年度擬派股息	13	-	-	-	-
已付少數股東股息		-	-	-	-
已宣派2014年度股息		-	-	-	-
於2015年12月31日		4,610,000	1,007,237*	995,107*	40,133*

* 該等儲備賬戶構成了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合併儲備人民幣元8,876,281,000 (2014年：人民幣8,436,351,000元)。

附註：

- 資本公積主要包括(i)發行H股的股本溢價；以及(ii)最終控股公司的捐贈或分配。
- 法定公積金是指法定儲備基金。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相關法令及法規的要求，集團在中國境內的子公司在應將一部分稅後利潤轉入法定儲備基金中，直至該盈餘儲備的結餘達到註冊股本的50%為止。法定儲備基金的使用須根據各子公司的章程規定執行，並且經各子公司董事會批准。
- 專項儲備金是指安全生產費，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相關法令及法規的要求，集團在中國境內的子公司須提取一定金額的安全生產費。安全生產費主要用於改善、翻新以及維護安全設施及設備和為生產人員更換安全用品等。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擬派股息 人民幣千元	外幣折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性股東 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6,990,696*	645,400	(6,968)*	14,156,003	1,345,228	15,501,231
105,293	-	-	105,293	(8,240)	97,053
-	-	(16,345)	(16,345)	-	(16,345)
105,293	-	(16,345)	88,948	(8,240)	80,708
(61,481)	-	-	-	-	-
1,448	-	-	-	-	-
(553,200)	553,200	-	-	-	-
-	-	-	-	(187,253)	(187,253)
-	(645,400)	-	(645,400)	-	(645,400)
6,482,756*	553,200	(23,313)*	13,599,551	1,149,735	14,749,286
6,482,756*	553,200	(23,313)*	13,599,551	1,149,735	14,749,286
829,657	-	-	829,657	13,384	843,041
-	-	(20,927)	(20,927)	-	(20,927)
829,657	-	(20,927)	808,730	13,384	822,114
(54,820)	-	-	-	-	-
(10,749)	-	-	-	-	-
(368,800)	368,800	-	-	-	-
-	-	-	-	(136,626)	(136,626)
-	(553,200)	-	(553,200)	-	(553,200)
6,878,044*	368,800	(44,240)*	13,855,081	1,026,493	14,881,574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1,131,091	113,210
就以下項目做出調整:			
融資成本	7	91,457	9,456
應佔聯營公司損失		68,111	477,000
應佔合營公司損失		609	577
融資收入		(9,778)	(8,305)
處置非上市投資收益		(274,607)	(163,22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7,120	83,430
折舊	15	866,991	827,567
採礦權攤銷	16	2,482	2,387
預付租金攤銷	17	15,500	15,854
無形資產攤銷	18	5,288	10,008
遞延收益攤銷		(2,468)	(1,386)
應收賬款呆壞賬撥備撥回		(8)	(8)
固定資產計提的減值準備	8	-	1,260,395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31,100	7,220
包含在其他開支中的非控股股東認沽期權變化而 產生公允價值變動	40	(4,849)	(5,396)
包含在其他開支中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40	2,061	2,587
		1,930,100	2,631,370
存貨(增加)/減少		(209,818)	131,060
應收賬款、應收票據、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淨增加		(559,671)	(168,281)
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 及其他長期負債增加/(減少)		381,542	(178,890)
定額福利增加		15,378	1,93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1,557,531	2,417,193
已繳稅金		(203,605)	(675,23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353,926	1,741,962

合併現金流量表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9,778	8,305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550,425)	(1,058,71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486	80
處置預付租金的收入		–	13,031
處置預付租金支付的稅費		–	(42,597)
添置無形資產	18	–	(5,395)
添置探礦權		–	(444)
新增於聯營公司投資	20	(3,464)	–
添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902,000)	(12,461,930)
處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3,176,607	12,625,156
收到政府補助		–	9,786
已抵押銀行存款		(4,340)	(1,904)
取出已抵押銀行存款		5,990	1,860
存入超過三個月定期存款		(70,202)	–
取出超過三個月定期存款		38,582	42,94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98,988)	(869,820)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款		3,519,321	2,723,636
售後租回所產生的現金		1,340,391	630,474
支付售後租回融資租賃租金所支付的現金		(631,518)	(63,038)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4,642,297)	(664,380)
已付利息		(142,989)	(57,363)
已付股利		(553,200)	(645,400)
少數股東股利		(136,626)	(187,935)
融資租賃交易費		(24,125)	(12,615)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271,043)	1,723,3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16,105)	2,595,521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25,928	2,933,970
匯率變動對以外幣持有的現金餘額的影響		4,084	(3,563)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	5,313,907	5,525,92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0年7月3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名為中海石油化學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6年4月25日重組為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位於中國海南省東方市珠江南大街1號。

於2006年9月和10月，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市場以每股1.9港元的價格公開發行1,610,000,000股新H股。

本公司與其子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尿素、甲醇、磷肥，包括磷酸一銨(MAP)和磷酸二銨(DAP)，複合肥的生產和銷售。

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是在中國境內組建的國有獨資企業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中國海油」)。

人民幣為本集團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中的功能貨幣，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為記賬本位幣。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修訂準則

2.1 應用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在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了本期生效的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設定受益計劃：雇員提存金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0–2012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1–2013

本期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記錄於本合併財務報表的金額及/或披露無重大影響。

2.2 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新訂及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和客户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	共同安排中權益的會計處理 ³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主動披露 ³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和第38號的修訂	明確的可接受折舊和攤銷方法 ³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2–2014 ³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和第41號的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³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關聯方和聯營企業之間資產的銷售或貢獻 ⁴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實體：實施合併例外規定 ³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披露計劃 ⁵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未實現虧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 ⁵

¹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確認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外，本公司的董事預期上述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09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引入了新的要求，其中包括對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2010年又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了修訂，納入了對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以及終止確認。2013年的修訂又新引入了對一般套期會計的規定。2014年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版主要引入a)金融資產減值規定，及b)對某些簡單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進行了有限修訂。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修訂準則 – 續

2.2 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要求是：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範圍內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均須按攤余成本或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特別是，在以收回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且合同現金流量僅用於支付未償還的本金和本金利息的業務模式下持有的債務投資，在後續會計期末通常按攤余成本進行計量。在以收回合同現金流量及銷售金融資產為目標，且具有金融資產合同條款、在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僅用於償還本金和本金利息的債務工具通常按公允價值變動列入其他綜合收益(FVTOCI)衡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和權益投資在後續會計期末按公允價值進行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主體可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中列報(並非為交易而持有的)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而通常僅將股利收益計入損益。
- 關於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計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列報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中歸屬於該負債信用風險變動的金額，除非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負債信用風險變動的影響將會產生或擴大損益的會計不匹配。歸屬於金融負債信用風險的公允價值變動不得後續重分類至損益。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應全額列報於損益中。
- 關於金融資產減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了預期損失模型替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之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型。預期損失模型要求企業在報告日考慮此類預期信用損失中的預期信用損失和變化，以反映自初始確認起信用風險的變化。換言之，信用事件已經發生不再作為確認信用損失的必要條件。
- 新的一般套期會計規定保留了套期會計的三個類型。但是，增加了適用套期會計的交易類型，更具靈活性，尤其是增加了套期工具的類型以及使用套期會計的非金融項目的風險類型。此外，“經濟關係”原則全面替代了有效性測試。套期有效性的回溯評估也不再適用。對於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引入了更高的披露要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2014年5月公佈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該準則為企業因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的會計處理設立了一個獨立的綜合模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將取代現有的收入確認指引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同及相關解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是確認收入的方式應體現企業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模式，確認收入的金額應反映企業預計因交付商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金額。特別是，準則引入了收入確認的5步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修訂準則 – 續

2.2 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 續

- 第1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同
- 第2步：識別合同中的履約義務
- 第3步：確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單獨的履約義務
- 第5步：履行每一項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企業在履行義務時確認收入，即涉及特定義務的貨物或服務的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企業確認收入。國際財務報告標準還針對特定情形增加了規範性指南。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還規定了大量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董事預期在未來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會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中的報告金額及/或披露產生重大影響。但是，在詳細複核完成之前可能無法提供關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第15號之影響的合理估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到生效日將要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其規定了一個獨立的承租人會計模型，要求承租人對於超過12個月租期的所有租賃都確認相應的資產和負債，除非其潛在資產的價值很低。特別的，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承租人需要確認一項使用權資產(代表其能使用該潛在租賃資產的權利)和一項租賃負債(代表其支付租金的義務)。相應的，承租人應當對使用權資產確認折舊，並對租賃負債確認利息，同時將租賃負債的現金償付金額按本金和利息部分分類呈現在現金流量表裡。該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最初是以現值基礎計量。該計量包含了不可取消的租賃付款額和在可選擇期間中如果承租人可以合理確定會行使延長租期的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租期的權利所相應支付的金額。這種會計處理與之前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下的經營租賃中承租人的會計處理有很大區別。

對於出租人的會計處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很大程度上沿用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中出租人會計處理的要求。相應的，出租人繼續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和融資租賃，並對這兩種租賃做出了不同的說明。

本公司董事會評估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帶來的影響。目前，在集團做出一個詳細的評估複核之前，就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帶來的影響做出一個較為合理的預測不太可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制基礎

本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交易規則("交易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所編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準則和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認可且依然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和常務詮釋委員會的詮釋。

新版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關於編制財務賬目、董事會報告及審計的部分於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財務年度內已生效。此外，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賬目的披露要求已參照新版《公司條例》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進行修訂。相應的，2015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報表披露已經根據新的準則規定進行修訂。合併財務報表中2014年12月31日的比較信息也已根據新的準則要求進行披露。本期合併財務報表未披露之前《公司條例》和上市規則要求披露但新修訂版規定未要求披露的信息。

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編制，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進位至最接近的千位(人民幣千元)。

除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衍生金融工具和非控股股東認沽期權之外，本合併財務報表是在歷史成本基礎上編制的。歷史成本一般是根據在商品及服務交換時所考慮的公允價值的基礎上制定的。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移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該價格是直接觀察到的結果還是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作出的估計。在對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作出估計時，本集團考慮了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的那些特徵。在本合併財務報表中計量和/或披露的公允價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但公允價值類似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例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中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出於財務報告目的，公允價值計量應基於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以及該等輸入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被歸入第一層、第二層或第三層級的第公允價值級次，具體如下所述：

- 第一層級輸入值是指主體在計量日能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未經調整的報價；
- 第二層級輸入值是指除了第一層級輸入值所包含的報價以外的，資產或負債的其他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以及
- 第三層級輸入值是指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主要的會計政策請見下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續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控制的主體(包括結構化主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時，其具有對該主體的控制：

- 擁有對被投資者的權力；
- 通過對被投資者的涉入而承擔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以及
- 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者的權力影響所得到回報的金額。

如有事實和情況表明上述控制三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要素發生了改變，本公司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具有對被投資者的控制。

子公司的合併始於本公司獲得對該子公司的控制權之時，並止於本公司喪失對該子公司的控制權之時。

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歸屬於本公司的所有者及非控制性股東權益。子公司的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的所有者及非控制性股東權益，即使這將導致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金額為負數。

合併時，與集團成員之間發生的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和負債、權益、收益、費用和現金流量均全額抵銷。

本集團在子公司中不會導致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控制的所有者權益變動作為權益交易核算。本集團持有的權益和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賬面金額應予調整以反映子公司中相關權益的變動。調整的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金額與收取或支付的對價的公允價值之間差額直接計入權益並歸屬於本公司的所有者。

當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的控制權時，將確認利得或損失並計入損益，該利得或損失的計算為(1)所收到的對價的公允價值和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總額與(2)子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以及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原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此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與子公司相關的全部金額應視同本集團已直接處置該子公司的相關資產或負債進行核算，即重分類到損益或結轉到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允許的其他權益類別。在前子公司中保留的投資在喪失控制權之日的公允價值應作為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進行初始確認的公允價值，或者作為在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的投資的初始確認成本(如適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續

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中的投資

聯營企業是指本集團對其實施重大影響的主體。重大影響是指參與決定被投資者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權力、但不是控制或共同控制這些政策。

合營企業是指共同控制一項安排的參與方對該項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利的合營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合同約定分享對一項安排的控制權，並且僅在對相關活動的決策要求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時才存在。

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的投資應自被投資者成為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日起採用權益法進行核算。根據權益法，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的投資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進行初始確認，並在其後進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在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中所佔的份額。如果本集團在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損失中所佔的份額超過本集團在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的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本集團應終止確認其在進一步損失中所佔的份額。額外損失僅在本集團發生的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表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進行的支付範圍內進行確認。

取得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在被投資者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中所佔份額的部份確認為商譽(商譽會納入投資的賬面金額內)。如果本集團在此類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中所佔的份額超過投資成本，而且在重新評估後亦是如此，則超出的金額會在取得該項投資的當期立即計入損益。

在確定是否有必要就本集團在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的投資確認任何減值損失時，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如有必要，投資(包括商譽)的全部賬面金額應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規定，作為一項單項資產通過將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和公允價值減去銷售費用後的餘額兩者中的較高者)與其賬面金額進行比較來進行減值測試。已確認的任何減值損失構成投資賬面金額的一部分。該項減值損失的任何轉回金額應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的規定，以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為限進行確認。

本集團自相關投資不再是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或此項投資被劃歸為持有待售之日起終止採用權益法。如果本集團保留在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的權益，且所保留的權益是一項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按當日的公允價值計量所保留的權益，且該公允價值被視為其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進行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在確定處置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時，應將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在終止採用權益法之日的賬面金額與任何保留的權益及處置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的部分權益的任何收入的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納入其中。此外，本集團採用如同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適用的基礎核算此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與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相關的全部金額。因此，如果此前被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利得或損失應在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被重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在終止採用權益法時將此項利得或損失從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一項重分類調整)。

當某集團主體與本集團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時，此類與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進行的交易所產生的損益將僅按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中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份額，在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中予以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按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任何將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況與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成本。

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維護)一般於產生期間自合併收益表扣除。倘可清楚顯示開支導致預期日後使用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的經濟利益增加，而有關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則會將有關開支撥充資本、作為該資產的額外成本或作為重置資產。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組成部分需定期更換且金額重大，應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該類組成本分獨確認計量，並單獨估計其可使用年限予以折舊。

折舊按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計算，以撇銷成本至其剩餘價值。就此而言使用的主要年利率如下：

樓宇	1.80% to 6.79%
廠房及機器	5.00% to 19.00%
汽車	6.00% to 19.00%
計算機及電子設備	18.00% to 19.40%
辦公室及其他設備	5.28% to 20.00%

融資租入的固定資產以其預期之使用年限作為折舊年限。然而，如果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結束時會獲得資產之所有權，則以融資租賃期限與其可使用年限的較短者作為折舊年限。

倘某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使用年限各有不同，該項目的成本乃按合理基準在各部分之間進行分配，而每部分則各自計算折舊。對剩餘價值、使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將會至少於各結算日進行檢查及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日後不會因使用或出售而帶來經濟利益時停止確認。在停止確認該項資產的同一年度於合併收益表確認的出售或報廢的任何盈虧，為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價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是指正在建設和尚待安裝的物業、廠房、機器及設備，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但不予折舊。成本包括建設期間直接建設成本及就有關借款已撥充資本的借款費用。在建工程於完成並可供使用時改列為合適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採礦權

採礦權按照其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之淨額確認。礦權依據產量法進行攤銷，並以已探明儲量作為損耗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續

探礦權

探礦權包括直接屬於購買礦山資源所付出的價格，及技術可行性和識別資源的商業可行性的評估測定，包括但不限於：

- 勘探權的取得
- 地形、地質、地球化學和地球物理研究
- 勘探鑽井，挖掘及取樣
- 與評價礦產資源開採的技術可行性和商業價值有關的活動

除取得牌照所花費的成本外，項目勘探初期的支出計入損益作為商業儲備完成前產生的損益。進一步的開採和評估成本根據每個不同項目的技術可行性及商業變數的不同而納入按照項目分類的開採及評估資產中，其賬面價值按成本扣除累計減值計量。

一旦商該業儲備的發展是可行的，探礦與探礦權扣除減值後淨值，並轉入探礦權。

無形資產

單獨獲得之無形資產以其初始確認金額入賬。企業合併下獲得的無形資產成本為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為評估的有限年限或不定期。有限可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按可使用經濟壽命攤銷，倘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則會進行減值評估。有限可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在各結算日進行複核。

計算機軟件

計算機軟件以其成本扣除任何減值之淨值入賬，並以直線法按五年估計可使用年限攤銷。

專利及權限

購入的專利及權限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以直線法按十年估計可使用年限攤銷。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資產出現減值，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和金融資產除外)，則應當估計該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或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以兩者的較高者為準)計算，並就個別資產厘定，惟該項資產並無產生大部分獨立於其他資產或其他組別資產的現金流入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就該項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厘定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價值超逾可收回金額時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估計及該項資產的特有風險的稅前折現率折減至現值。減值損失於產生的當期按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之支出分類計入利潤表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 續

於各報告日，均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倘出現該跡象，則應當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僅用於厘定該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所採用的估計出現變化時撥回，但有關金額不得超逾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資虧損而應有的賬面金額(已扣除任何折舊/攤銷)。對於重新估值資產之撥回減值虧損按照該等資產的會計準則之規定予以確認，除重估資產外，其他資產撥回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計減合併收益表。

關聯方

有下列情況者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a) 該關聯人是一個個人或為該個人所在家庭的親密成員，且該個人具備如下條件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該集團；
- (ii) 對該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是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重要管理人員

或

(b) 滿足以下任意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該集團受同一集團控制；
- (ii) 該實體是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子公司或其他實體的下屬子公司)的聯營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該集團共同控制某一獨立第三方；
- (iv) 該實體是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且另一方雇員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企業；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本集團關聯實體之雇員福利執行退休人員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述任何人士的控制或聯合控制；
- (vii) 該實體為(a)(i)所述任何人士的重大影響或該人士是該實體的主要管理者(或為該實體的母公司)。

租約

凡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歸出租人所有的租約，均列作經營租約。倘本集團是出租人，則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出租的資產均計入非流動資產，而經營租約的應收租金則以直線法在租期內計入合併收益表。倘本集團是承租人，經營租約之應付租金扣減出租人授予之租金優惠以直線法在租賃期內計入合併收益表。

合併和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中經營租約下的預付土地租金初步按成本列賬，其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續

租約 – 續

若融資租賃售後租回滿足資產所有權的所有彙報及風險仍歸出售人所有，應列為融資租賃；否則應列為經營租約。若交易產生融資租賃，超過賬面金額的任何銷售收入應予以遞延並在整個租賃期內攤銷。

集團作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資產初始按獲得該融資租賃資產時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費的現值中較低者確認為本集團之資產。對出租人相應的負債以融資租賃義務的形式包含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

租賃費在融資成本和租賃義務的減少之間進行分攤，以確定負債餘額的穩定利率。融資費用在當期損益中確認，除非直接計入相應資產，在這種情況下應該根據集團的一般政策對借款成本進行資本化。偶然租賃在發生當期確認為費用。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確認和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的金融資產，可分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金融資產的分類取決於其性質和用途並在初始確認時予以確定。所有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應以交易日為基礎進行確認和終止確認。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是指按照法規或市場慣例所確立的時間安排來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的購買或出售。本集團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定期存款，應收票據，應收和其他應收款，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報告年度，本集團僅持有貸款和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最初以公允價值和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方法取決於其所屬分類，如下：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並非於活躍市場報價，但具有固定或可厘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類資產在初始計量時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準備後的金額計量。除折現影響並不重大的短期應收款項外，利息收益按實際利率計算並予以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是指被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不被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類別的非衍生工具。本集團指定其非上市股權投資的投資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如附註21所詳述。由於非上市股權投資並沒有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它是按成本減於各報告期末的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示。對非上市股本投資股息在根據載於下文「收入確認」的政策，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資產 – 續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

滿足下列條件的，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

- 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
- 本集團轉移了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在「過手」協議下承擔了及時將收取的現金流量全額支付給第三方的義務；及 (a) 本集團實質上轉讓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 (b) 本集團雖然實質上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當本集團已轉讓其對某項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量之所有權力或已訂立「過手」安排，會評估其有否保留該項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報酬，以及其程度。當既未實質性轉移亦未實質性保留與資產相關的所有風險和報酬，也未轉移對該項資產的控制，則本集團僅在本集團對該資產的繼續參與部分進行確認。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也確認相關義務。所轉讓的資產和相關義務的計量基礎為本集團保留的權利和義務。

以對被轉讓資產提供擔保形式的參與部分金額的計量遵循資產原始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被要求支付之最高金額孰低原則。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金融資產在每一報告期末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如果存在客觀證據表明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發生的一個或多個事項影響到投資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則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

本集團貸款及應收款項(主要是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一名或一組債務人正經歷重大財務困難，拖欠利息成本金付款，彼等破產的可能性或其他財務重組且有可觀察得到的數據顯示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出現與違約相關的欠款數目或經濟狀況變動。

減值跡象可包括一名或一組債務人正經歷重大財務困難、拖欠利息成本金付款、彼等破產的可能性或其他財務重組且有可觀察得到的數據顯示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出現與違約相關的欠款數目或經濟狀況變動。對於某些類別的金融資產(如應收款項)，應在組合基礎上對資產進行額外的減值測試。應收款項的減值損失的金額為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與按其初始實際利率折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除了通過使用備抵賬戶抵減其賬面金額的應收款項外，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損失時會直接沖減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如果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則應與備抵賬戶進行沖銷。以後收回此前已沖銷金額的應收款項，應貸記備抵賬戶。備抵賬戶賬面金額的變動應計入損益。

非上市股權投資的投資減值損失的金額為該資產的賬面金額與按類似金融資產的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此類減值損失在後續期間不予轉回。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確認和計量

權益工具是指證明享有主體在扣除所有負債後的資產的剩餘利益的合同。由集團主體發行的權益工具以取得的收入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的金額確認。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並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本集團決定其金融負債的分類進行初始計量。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計息銀行借貸，衍生金融工具及認沽期權的非控股股東所產生的義務。

所有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除以攤余成本，扣除直接交易確認成本的金融負債外。

衍生工具按衍生工具合同簽訂日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在後續期間，則按其在每一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除衍生工具被指定為套期工具且套期是有效的外，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將立即計入損益，而作為有效套期的衍生工具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其計入損益的時間將取決於套期關係的性質。

初始計量後，計息貸款與借款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余成本計量，除非貼現的影響不重大，在該情況下，金融負債應以成本計量。負債終止確認時和通過使用實際利率的攤銷過程產生的收入及損失在收益表中確認。計算攤余成本時，考慮收購產生的任何折價或溢價，還包括作為實際利率不可或缺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收益表的財務費用。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如果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

如果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債權人以實質上幾乎完全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所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賬面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收益表。

抵銷金融工具

當目前存在一項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且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債務，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可予抵銷，並將淨金額列入財務狀況表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續

金融工具 – 續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債務工具攤余成本以及在相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益的一種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債務工具在預計存續期或更短期間內(如適當)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額(包括支付或收取的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費用和貼息、交易費用以及其他溢價或折價)恰好折現為該工具初始確認時賬面淨額所使用的利率。

出售子公司股份之賣出及買入期權對非控制性權益股東所產生之責任

授予非控制性權益股東之賣出期權及從非控制性權益股東取得的買入期權，將採用以固定金額現金換取固定數目子公司股份以外之方式清償，視作為衍生工具，在初步確認時按公允價值確認。於其後報告日期之公允價值變動在損益中確認。

賣出期權產生之財務負債總額於確立購回子公司股份之合約責任時確認，即使有關責任須待對方行使權力向本集團售回股份。負債之股份贖回金額初步以估計購回價格現值確認及計量並相應借記非控股權益之相應借項確認及計量。於往後期間，重新計量賣出期權對非控制性權益股東之估計負債總額現值在損益中確認。

支付給其他股東的股利為定義為費用，除非他們擁有還款責任(例如，行使價格調整股息支付)。子公司的利潤或損失(和權益的變化)分配給本公司，而不分配給少數股東(當歸類為金融負債)。

若認沽期權行權，於該行權日的總金融負債的賬面值以行權價抵消。倘認沽期權到期未被行使，則負債終止確認並恢復的非控股權益。負債及非控股權益之間的差額計入確認為非控制性股東權益。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示。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確定。可變現淨值則按估計售價減去完工時預計將要發生的成本及預計處置成本厘定。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短期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方面的風險不大，且在三個月內的一般期限較短時收購。

預計負債

當由過往事件導致企業承擔了現時義務(包括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且為履行該義務日後很可能有經濟利益流出，且該經濟利益的金額能可靠預計時，確認為預計負債。

當折現影響重大時，所確認預計負債金額為預期日後用以償付有關義務所需支出於報告期末之現值。當折現值隨時間而有所增加，相關增幅計入收益表之財務費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有關於損益外所確認項目的所得稅乃於損益外(在其他綜合收益中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本集團對於當期和以前期間形成的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大致頒佈的稅率(和稅法)，並考慮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有詮釋及慣例，按預期應自稅務機構返還或應向其交納的金額計算。

本集團對資產與負債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與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採用債務法計提遞延所得稅。

各種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均據以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除非：

- 遞延所得稅負債是由非企業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產生，並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損失；及
- 對於與子公司的投資及於合營公司的權益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能夠控制並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

對於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稅款抵減和可抵扣損失，本集團將確認由此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本集團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稅款抵減和可抵扣損失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為限，確認由此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除非：

-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是在以下交易中產生的：該交易不是企業合併，並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
- 對於與子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轉回，且未來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

於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複核。如果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減記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與此相反，以前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應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被重估和確認，直到能有足夠的應納稅利潤來扣除所有的或部分的遞延稅款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計算應採用適用於資產被確認或負債結算期間的稅率。該稅率的確認應以資產負債表日所適用的稅率(和稅法)或實質上適用的稅率(和稅法)為基準。

若法律允許，且該稅項是屬於相同應稅主體及稅務當局，當期遞延稅項資產與當期遞延稅項負債可以相互抵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只有在能夠合理保證本集團將符合補助的附加條件並且能夠收到補助時才予以確認。政府補助應採用系統的方法在本集團將此類補助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費用的期間內計入損益。

取得政府補助的基本條件是本集團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則應將政府補助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遞延收入，並在相關資產的使用年限內按系統合理的方法轉入損益。

作為本集團已發生的費用或損失的補償，或是為本集團提供直接財務支持而未來不會發生任何相關成本的應收政府補助，應在其確認應收款項的期間計入損益。

收入確認

收入在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並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予以確認：

(a) 銷售貨品所得的收益，於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和回報已轉移至買方時確認，惟本集團對所售貨品必須不再享有當具所有權時通常付隨的該程度管理權，亦不得再有有效控制權；

(b) 提供勞務適用完工百分比法：

勞務合同的收入是合同約定的金額。提供勞務的成本包括直接人工、個人在從事此勞務時發生的其他成本和分配的間接費用。

提供服務所得的收入，是根據項目完工百分比基礎確認的，其是由收入、已發生的成本和可以可靠計量的至完工還需要發生的預估成本確定的。完工百分比是由迄今所發生的成本與項目總成本相比得出的。如果合同的產出不能被合理估計，那麼確認的收入僅限於可被收回的費用。若管理層預期會產生可預見的損失，則需及時計提減值準備。

(c) 租金收入，按時間比例在租約期內確認；

(d)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可用年限或者更短的期間估計在日後收取的現金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及

(e) 股息收入，於確立股東收款權利時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續

福利負債

本集團參加政府監管的定額供款退休金、醫療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計劃。根據該計劃，本集團須按現時中國全職員工工資及薪金的固定百分比向政府監管的相關計劃供款，此外並無額外供款的其他法定或推定責任。供款於產生時在合併收益表列作開支。

除了上述由政府監管的定額供款計劃福利外，本公司擁有92.27%股權的子公司中海石油天野化工有限責任公司(「天野化工」)以及本公司擁有73.11%股權的子公司海南八所港務有限責任公司(「八所港」)也按照內部退休計劃向提前退休僱員支付內退福利，並根據當地勞動法規向退休僱員支付退休福利。誠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9所詳述。提供福利負債的成本採用預期累計福利單位法，根據載列各個有關會計期間有關債務全面估值的精算報告，該等福利的成本乃在合併收益表中扣除，將服務成本在這些前僱員的平均服務期內攤分。本集團的福利負債成本包括服務成本，扣除利息費用和重新計量。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收益及虧損，會立即反映在財務狀況表與借記或貸記在它們發生的其他綜合收益，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並立即在留存收益反映的期間確認。淨利息運用貼現率在期內的淨福利負債的開始計算。服務成本和淨利息均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的費用。

借款費用

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購建或者生產的借款費用予以資本化。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是指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的購建或者生產活動才能達到預定可使用或者可銷售狀態的固定資產。購建或者生產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或者可銷售狀態時，借款費用停止資本化。專門借款以當期實際發生的借款費用，減去暫時性的存款投資收入後的金額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借款費用於其產生期間予以費用化。借款費用包括實體借用資金時所涉及的利息及其他費用。

股息

董事擬派之末期或中期股息在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前，會於財務狀況表內分類列為股東權益下之留存收入分配。當股東批准及宣派後，股息即列為負債入賬在股東大會批准之前，董事擬分派的年終股息在財務狀況表權益部分被單獨分類為留存收益。股息於獲股東批准及宣派的期間確認為負債。

外幣

在編制集團內個別主體的財務報表時，以主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會按交易發生日的現行匯率進行折算。在每一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項目應按資產負債表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折算。以公允價值入賬的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性項目應按公允價值確定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折算。以歷史成本計量的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性項目不再重新折算。

出於本合併財務報表的列報目的，本集團的境外經營的資產和負債均採用每個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收益和費用項目均按當期平均匯率折算(除非該期間內出現匯率的重大波動，在這種情況下會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匯率進行折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並累積計入權益(如適當，則分攤至非控制性權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續

關鍵會計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

編制本集團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收入、費用、資產及負債的報告金額及其附帶披露以及於報告期末或有負債的披露。這些估計的不確定性所導致的結果可能造成對未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金額進行重大調整。實際結果可能與此類估計存在差異。

下文披露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結算日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因素於下個財政年度極有可能會導致資產負債賬面價值作出重大調整：

a.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可能取得應課稅利潤而可動用可扣稅項目暫時差額，以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可動用時，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確認，如附註22。本集團有關公司日後的實際或預期稅務狀況與原來估計有差異，該等差額將於估計變動的期間影響遞延稅項資產及所得稅的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金額在附註22披露。

b. 存貨跌價損失

存貨跌價損失，乃根據存貨估計可變現淨值作出。評估所需跌價金額涉及管理層的判斷及估計。倘日後的實際結果或預期與原來估計有別，該差額將於估計變動期間影響存貨賬面值及轉銷/轉回金額，存貨跌價準備金額在附註9披露。

c. 應收款項呆壞賬撥備

應收賬款呆壞賬撥備乃根據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額評估計提。識別壞賬涉及管理層的判斷及估計。倘日後的實際結果或預期與原來估計有別，該等差額將於估計變動的期間影響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及壞賬計提/沖回，呆壞賬撥備金額詳見附註24披露。

d.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商譽除外)

在每一報告期末，本集團複核其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預付租金的賬面金額以確定是否存在任何跡象顯示這些資產已發生減值損失。如果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會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確定減值損失的程度。可收回金額是指公允價值減去銷售費用後的餘額和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因公允價值為市場報價，而本集團根據營運方式使用這些資產，則市場可能缺乏現成的公允價值。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稅前折現率折現為現值，該稅前折現率應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價及該資產特有的風險。本集團利用中確定的金額根據可收回金額進行合理估算，包括根據合理和支援性假設如銷售額，銷售價格及經營成本的預測和估計所有可獲得的信息。

儘管本集團使用所有可用的信息來進行此項估計，因其固有的不確定性存在，並且實際銷售可能比估計的金額更高。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採礦機探礦權，預付租金，無形資產，於子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的賬面價值，在附註15, 16, 17, 18, 19,和20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續

關鍵會計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 – 續

e.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在預計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攤銷，管理層對廠房和設備預計攤銷年限為5到18年，其他資產攤銷年限為5到50年。

預計可使用程度的變化以及技術發展可能會影響這些資產的經濟使用年限及殘值，因此攤銷方法在未來或許被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2015年12月31日折舊金額於附註15披露。

f. 衍生工具及非控股股東認沽期權變化而產生公允價值

對衍生工具及非控股股東認沽期權變化而產生公允價值，作出一定的判斷是需要詮釋估值中使用的市場資料。採用不同的市場假設及/或估計方法可能對估計的變動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金額有重大影響。是金融工具和非控股股東認沽期權變化而產生公允價值之金額於附註39披露。

4. 分部資料

根據生產的產品和提供的服務劃分業務分部向首席執行官，即主要經營決策者申報，以便其進行資源配置和評估分部表現。本期資源配置和評價分部業績的報告計量方式與上年度報告一致。因此，各業務分部的概要詳情如下：

- (a) 尿素分部從事尿素的生產及銷售；
- (b) 磷肥和複合肥分部從事磷酸一銨、磷酸二銨化肥和複合肥的生產及銷售；
- (c) 甲醇分部從事甲醇的生產及銷售；及
- (d)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從事港口營運和提供運輸服務；化肥和化工貿易；BB肥及塑料編織袋的生產及銷售。

各業務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中載明的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的評價以下表所示的經營損益為基礎，其計量與調整後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經營損益相同。本集團融資(包括融資成本和融資收入)以及所得稅的管理於集團層面進行，並未分配至各業務分部。

分部間交易的轉讓價格以獨立企業之間的交易價格為基礎，並與同第三方交易之價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分部資料 – 續

業務分部

	尿素 人民幣千元	磷肥和 複合肥 人民幣千元	甲醇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調整及抵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對外界客戶的銷售	3,401,292	2,484,951	2,644,450	2,141,148	-	10,671,841
各分部間的銷售	-	-	-	195,248	(195,248)	-
總計	3,401,292	2,484,951	2,644,450	2,336,396	(195,248)	10,671,841
分部稅前利潤	799,051	188,614	48,471	79,422	-	1,115,558
利息和不可分配利得						301,214
總部及其他不可分配之費用						(197,476)
匯兌淨損失						(22,273)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2,788
應佔合營公司損失						(609)
應佔聯營公司損失						(68,111)
稅前利潤						1,131,091
於2015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9,162,227	3,304,307	2,224,742	2,090,789	(116,387)	16,665,678
不可分配部分						3,546,233
總資產						20,211,911
分部負債	3,048,234	990,552	551,041	666,802	(131,466)	5,125,163
不可分配部分						205,174
總負債						5,330,337
其他分部數據:						
折舊及攤銷	362,172	246,111	217,285	64,693	-	890,261
於聯營公司投資	-	-	-	255,975	-	255,975
於合營公司投資	-	-	-	212,449	-	212,449
資本開支*	603,575	26,842	4,353	14,508	-	649,27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分部資料 – 續

業務分部 – 續

	磷肥和		甲醇	其他	調整及抵消	總計
	尿素	複合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對外界客戶的銷售	3,390,203	2,636,490	3,284,176	1,486,017	-	10,796,886
各分部間的銷售	-	-	-	275,820	(275,820)	-
總計	3,390,203	2,636,490	3,284,176	1,761,837	(275,820)	10,796,886
分部稅前利潤	780,492	82,759	993,169	(1,227,722)	-	628,698
利息和不可分配利得						185,534
總部及其他不可分配之費用						(234,753)
匯兌淨收益						8,499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2,809
應佔合營公司損失						(577)
應佔聯營公司損失						(477,000)
稅前利潤						113,210
於2014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8,184,363	3,080,415	2,894,761	2,081,064	(89,885)	16,150,718
不可分配部分						3,788,590
總資產						19,939,308
分部負債	2,597,867	1,310,965	485,548	637,280	(100,297)	4,931,363
不可分配部分						258,659
總負債						5,190,022
其他分部數據:						
折舊及攤銷	267,361	237,984	217,168	133,303	-	855,816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61,151	-	-	1,056,362	-	1,117,513
預付租金減值	38,653	-	-	-	-	38,653
無形資產減值	-	-	-	104,229	-	104,229
於聯營公司投資	-	-	-	337,798	-	337,798
於合營公司投資	-	-	-	213,058	-	213,058
資本開支*	828,738	113,152	2,399	23,056	-	967,34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分部資料 – 續

業務分部 – 續

- * 資本開支包括本期收購及增加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礦權和預付租金的資本性支出。
- 1 各分部間之銷售收入於合併時予以抵銷。
 - 2 各業務分部業績未包括利息和不可分配利得、總部及其他不可分配之費用、匯兌收益(損失)、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應佔合營公司損失及應佔聯營公司損失。
 - 3 分部資產未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中央成本中心資產及分部間抵消。
 - 4 分部負債未包括應付利息, 應付股利, 遞延所得稅負債, 中央成本中心負債及分部間抵消。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銷售收入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對外界客戶的銷售:		
– 中國	8,503,422	8,707,000
– 其他	2,168,419	2,089,886
	10,671,841	10,796,886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

主要客戶資料

在2015和2014年度, 沒有任何單一客戶銷售收入佔比達到10%或以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銷售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銷售收入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於本年度出售貨品並扣除增值稅、退貨及折扣後的發票價值，以及提供服務的價值。

銷售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銷售貨品	10,256,621	10,431,699
提供服務	415,220	365,187
	10,671,841	10,796,886
其他收入及收益		
處置非上市投資收益	274,607	163,226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30	443
處置預付租金收益	77	-
銷售其他材料收入	57,798	25,384
提供其他服務收益	23,985	3,085
租賃收入	31,385	1,092
政府補助	10,771	18,461
賠償收入	1,211	162
	399,864	211,853

6. 融資收入

融資收入指於截至2015年和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賺取的利息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融資成本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金融機構借款的利息	142,907	59,905
其他長期負債和融資租賃負債產生的未確認融資費用	12,687	5,045
	155,594	64,950
減：資本化利息	(64,137)	(55,494)
	91,457	9,456

8. 資產減值

本年度本公司未發生相關的資產減值支出。上年度本公司之非全資子公司中海油華鹿山西煤炭化工有限公司(「華鹿煤化工」)的資產及天野化工的聚甲醛生產裝置和相關資產發生了減值，於2014年12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金和無形資產的減值準備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117,513,000元、人民幣38,653,000元和人民幣104,229,000元。

於2014年6月，忻州市國土資源局要求華鹿煤化工辦理國有建設土地使用權註銷登記，逾期不履行將直接公告註銷其土地權利證書，並無償收回。儘管截至2014年12月31日忻州市國土資源局尚未註銷其土地權利證書，但是根據事態發展，管理層認為華鹿煤化工的土地權利證書很有可能在將來被無償收回。因此，管理層對該土地使用權及該土地上在建工程(包含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進行了評估，截至2014年12月31日土地使用權及在建工程的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38,653,000元和人民幣61,151,000元，預期可回收金額為零，故於上年度全額計提了減值準備。

截至本報告日，董事會認為沒有證據證明列入「其他長期負債」和「其他應付款」項下的上述土地使用權之補償金人民幣26,339,000元(2014：人民幣26,339,000元)不需要支付。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鑒於中國國內聚甲醛產能過剩，造成中低端聚甲醛市場價格持續走低，董事會在獨立評估師的協助下對本集團其他經營分部中的聚甲醛生產裝置和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了評估。該次評估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人民幣1,056,362,000元，無形資產(主要為非專利技術)減值損失人民幣104,229,000元。聚甲醛生產裝置及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由使用價值決定，折現率1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存貨成本		8,640,642	7,805,792
提供服務成本		254,152	298,264
折舊	15	866,991	827,567
採礦權攤銷	16	2,482	2,387
預付租金攤銷	17	15,500	15,854
無形資產攤銷	18	5,288	10,008
核數師酬金		4,300	3,900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附註10):			
工資及薪金		545,155	660,915
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		94,556	91,945
內退福利和退休福利		25,534	6,555
醫療福利		37,830	43,436
住房基金		51,848	50,268
		754,923	853,119
其他應收款項呆壞賬撥回*		(8)	(8)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		6,902	83,873
非控股股東認沽期權變化而 產生公允價值變動*		(4,849)	(5,396)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2,061	2,587
存貨跌價損失		31,100	7,220

* 該等項目計入合併損益表的「其他開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關鍵管理人員人員酬金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相關披露要求，董事及監事於今的酬金如下：

	集團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	-
其他酌金：		
薪金及其他津貼	1,227	1,504
酌情花紅	988	575
退休金計劃供款	38	38
	2,253	2,117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及監事的酬金如下：

	薪金及其他	酌情花紅	退休金計劃	總計
	津貼		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董事				
非執行董事				
李輝	33	-	-	33
周德春	39	-	-	39
朱磊	39	-	-	39
	111	-	-	111
執行董事				
王輝(首席執行官)	251	745	26	1,022
該執行董事酬金主要因其為集團及本公司提供管理事務服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潔英	282	-	-	282
李均雄	282	-	-	282
周紅軍(附註1)	21	-	-	21
顧宗勤(附註2)	61	-	-	61
	646	-	-	646
以上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因其為本公司提供董事服務。				
監事				
王明陽	19	-	-	19
劉莉潔	121	243	12	376
黃景貴(附註3)	29	-	-	29
李效玉(附註4)	50	-	-	50
	219	243	12	474
以上監事酬金主要因其為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提供董事服務。				
合計	1,227	988	38	2,25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關鍵管理人員人員酬金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及監事的酬金如下 – 續:

附註:

- 1 周紅軍於2015年5月28日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2 顧宗勤於2015年5月28日不再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3 黃景貴於2015年5月28日不再擔任監事。
- 4 李效玉於2015年5月28日擔任監事。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及監事的酬金如下:

	薪金及其他 津貼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				
非執行董事				
李輝	51	-	-	51
楊樹波(附註1)	15	-	-	15
朱磊	54	-	-	54
周德春	45	-	-	45
	<u>165</u>	<u>-</u>	<u>-</u>	<u>165</u>
以上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因其為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提供董事服務。				
執行董事				
楊業新(首席執行官)(附註2)	225	137	23	385
王輝(首席執行官)	57	320	4	381
	<u>282</u>	<u>457</u>	<u>27</u>	<u>766</u>
以上執行董事酬金主要因其為本集團及本公司提供管理事務服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顧宗勤	188	-	-	188
李潔英	308	-	-	308
李均雄	311	-	-	311
	<u>807</u>	<u>-</u>	<u>-</u>	<u>807</u>
以上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因其為本公司提供董事服務。				
監事				
王明陽	24	-	-	24
黃景貴	89	-	-	89
劉莉潔	137	118	11	266
	<u>250</u>	<u>118</u>	<u>11</u>	<u>379</u>
以上監事酬金主要因其為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提供董事服務。				
合計	<u>1,504</u>	<u>575</u>	<u>38</u>	<u>2,117</u>

附註:

- 1 楊樹波於2014年5月23日不再擔任非執行董事。
- 2 楊業新於2014年10月24日不再擔任執行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五名最高薪雇員

截至2015年和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對五名最高薪雇員分析如下：

	2015年	2014年
董事及監事	1	-
非董事及非監事雇員	4	5
	5	5

非董事、非監事最高薪雇員於截至2015年和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酬金詳情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926	1,023
酌情花紅	2,513	1,771
退休金計劃供款	96	105
	3,535	2,899

年度薪金在以下範圍內的非董事、非監事最高薪雇員人數：

	2015年	2014年
港幣0至港幣1,000,000元	1	5
港幣1,000,000至港幣1,500,000元	3	-
	4	5

12. 所得稅開支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		
年度支出	281,377	492,597
遞延(附註22)	6,914	(493,314)
	288,291	(717)
本年度確認的與以往年度的當期所得稅相關的調整	(241)	16,874
	288,050	16,157

本集團須就成員公司各自成立地和經營所在地稅收管轄內的產生或取得的利潤，按照經營實體繳納企業所得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 – 續

(a) 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和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位於中國的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適用25%的稅率。

本公司之子公司海洋石油富島有限公司和湖北大峪口化工有限責任公司在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後，從2014年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適用15%之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海石油(海南)環保氣體有限公司於2015年適用資源綜合利用企業所得稅的優惠政策，營業收入減按90%計入企業當年納稅收入總額。

(b) 香港利得稅

2015年和2014年度的利得稅為預計應課稅利潤的16.5%。

(c) 加拿大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在加拿大並無應課稅利潤，因此並無作出加拿大所得稅撥備。

根據本集團所在國家法定稅率計算的稅前利潤所適用的所得稅開支與根據實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的調節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1,131,091	113,210
按25%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282,773	28,302
免稅收入的影響	(111)	(675)
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67,993)	(70,660)
以前年度(多)少計提的所得稅開支	(241)	16,874
應佔聯合營企業虧損之稅務影響	1,348	1,859
未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務虧損的影響	46,728	17,864
未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的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影響	20,649	7,929
不可抵扣費用的影響	4,897	14,664
所得稅開支	288,050	16,157
本集團的實際所得稅稅率	25%	1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擬派股息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擬派年末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8元 (2014年：人民幣0.12元)	368,800	553,200

2014年度擬派年末股息已獲本公司股東於2015年5月28日的應屆年度股東大會批准。2015年度擬派年末股息數額尚須經公司股東待即將舉行之2015年度應屆股東大會通過。

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本公司所分派的股息不得超過本公司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稅後利潤(以較低者為準)。

按照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通知(國稅函2008 第897號)，本公司自2008年及以後的所得利潤中向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時，需要代扣10%的企業所得稅。對於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非個人股東(即被視為非居民企業的股東)，本公司將在扣除10%的所得稅後派發股息。

14.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淨利潤	829,657	105,293
股份數		
	2015年 千股	2014年 千股
股數		
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數	4,610,000	4,610,000

本集團在2015年度和2014年度內沒有任何攤薄股份事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計算機及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							
成本值	4,763,905	11,073,906	186,771	1,076,684	352,411	3,448,455	20,902,132
累計折舊及減值	(2,320,626)	(7,484,667)	(118,536)	(854,789)	(150,175)	(64,837)	(10,993,630)
賬面淨值	2,443,279	3,589,239	68,235	221,895	202,236	3,383,618	9,908,502
於2015年1月1日							
成本值，扣除累計 折舊及減值	2,443,279	3,589,239	68,235	221,895	202,236	3,383,618	9,908,502
添置	1,748	11,957	1,632	2,834	127,215	603,548	748,934
處置	(3,338)	(2,287)	(858)	(180)	(57)	(638)	(7,358)
轉撥	579,632	2,973,623	549	40,964	56,869	(3,651,637)	–
本年度折舊	(231,433)	(503,488)	(8,676)	(67,725)	(55,669)	–	(866,991)
於2015年12月31日							
成本值，扣除累計 折舊及減值	2,789,888	6,069,044	60,882	197,788	330,594	334,891	9,783,087
於2015年12月31日:							
成本值	5,315,975	13,920,258	186,252	1,081,372	536,295	399,728	21,439,880
累計折舊及減值	(2,526,087)	(7,851,214)	(125,370)	(883,584)	(205,701)	(64,837)	(11,656,793)
賬面淨值	2,789,888	6,069,044	60,882	197,788	330,594	334,891	9,783,08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續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計算機及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							
成本值	4,645,595	11,101,173	189,841	1,090,044	276,166	2,577,514	19,880,333
累計折舊及減值	(1,851,638)	(6,366,489)	(119,121)	(630,043)	(102,301)	-	(9,069,592)
賬面淨值	2,793,957	4,734,684	70,720	460,001	173,865	2,577,514	10,810,741
於2014年1月1日 成本值，扣除累計 折舊及減值							
折舊及減值	2,793,957	4,734,684	70,720	460,001	173,865	2,577,514	10,810,741
添置	3,823	26,284	4,703	8,672	77,097	1,007,219	1,127,798
處置	(813)	(1,735)	(604)	(142)	(13)	(81,650)	(84,957)
轉撥	19,567	19,165	855	14,723	318	(54,628)	-
減值	(268,751)	(628,711)	(99)	(154,308)	(807)	(64,837)	(1,117,513)
重分類	99,113	(64,564)	1,170	(34,677)	(1,042)	-	-
本年度折舊	(203,617)	(495,884)	(8,510)	(72,374)	(47,182)	-	(827,567)
於2014年12月31日 成本值，扣除累計 折舊及減值							
折舊及減值	2,443,279	3,589,239	68,235	221,895	202,236	3,383,618	9,908,502
於2014年12月31日:							
成本值	4,763,905	11,073,906	186,771	1,076,684	352,411	3,448,455	20,902,132
累計折舊及減值	(2,320,626)	(7,484,667)	(118,536)	(854,789)	(150,175)	(64,837)	(10,993,630)
賬面淨值	2,443,279	3,589,239	68,235	221,895	202,236	3,383,618	9,908,502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資本化的借款費用為人民幣64,137,000元(2014年：人民幣55,494,000元)。借款成本按一般加權平均率6.10%(2014年：6.50%)進行資本化。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未獲得賬面淨值約人民幣761,911,000元(2014年：人民幣239,067,000元)的若干樓宇的有關房屋所有權證。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有權依法、有效佔領和使用上面提到的建築物。

於2015年12月31日，融資租賃售後租回設備賬面金額約人民幣1,386,733,000元(2014年：人民幣624,469,000元)。安排詳細內容及負債金額在附註34中披露。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詳見附註8中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採礦及探礦權

	採礦權 人民幣千元	探礦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成本值，			
扣除累計攤銷	93,346	381,064	474,410
轉撥	51,944	(51,944)	-
本年度攤銷	(2,482)	-	(2,482)
於2015年12月31日成本值，			
扣除累計攤銷	142,808	329,120	471,928
於2015年12月31日：			
成本	158,665	329,120	487,785
累計攤銷	(15,857)	-	(15,857)
賬面淨值	142,808	329,120	471,928
於2014年1月1日成本值，			
扣除累計攤銷	95,733	380,620	476,353
添置	-	444	444
本年度攤銷	(2,387)	-	(2,387)
於2014年12月31日成本值，			
扣除累計攤銷	93,346	381,064	474,410
於2014年12月31日：			
成本	106,721	381,064	487,785
累計攤銷	(13,375)	-	(13,375)
賬面淨值	93,346	381,064	474,41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預付租金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賬面價值	584,096	638,603
添置	66,006	-
原值的減少	(325)	-
減值準備	-	(38,653)
本年度攤銷	(15,500)	(15,854)
於12月31日賬面價值	634,277	584,096
預付款、按金和其他應收款中的流動部分	(15,190)	(14,563)
非流動部分	619,087	569,533

預付租金減值的詳情在附註8中披露。

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正在申請淨賬面價值約10,913,000元的土地使用權證，該土地使用權為2015年新取得的。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有權依法、有效佔領和使用上面提到的土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無形資產

	計算機軟件 人民幣千元	專利及權限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成本值，			
扣除累計攤銷	11,106	5,130	16,236
添置	1,887	19,629	21,516
本年度攤銷	(4,503)	(785)	(5,288)
於2015年12月31日成本值，			
扣除累計攤銷	8,490	23,974	32,464
於2015年12月31日：			
成本值	50,656	152,690	203,346
累計攤銷	(42,166)	(128,716)	(170,882)
賬面淨值	8,490	23,974	32,464
	計算機軟件 人民幣千元	專利及權限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成本值，			
扣除累計攤銷	9,750	115,328	125,078
添置	5,395	-	5,395
減值	(290)	(103,939)	(104,229)
本年度攤銷	(3,749)	(6,259)	(10,008)
於2014年12月31日成本值，			
扣除累計攤銷	11,106	5,130	16,236
於2014年12月31日：			
成本值	48,769	133,061	181,830
累計攤銷	(37,663)	(127,931)	(165,594)
賬面淨值	11,106	5,130	16,236

無形資產之減值的詳情在附註8中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合營公司投資成本	215,167	215,167
應佔收購後利潤及其他綜合收益比例， 扣除已收股息	(2,718)	(2,109)
	212,449	213,058

在本合併財務報表中，上述所有合營公司均採用權益法進行核算。

具體的合營公司列示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成立 時間及營運地點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歸於本公司的 所有者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貴州錦麟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07年4月12日	481,398	41.26	-	磷礦石的探礦、加工、 銷售，化工產品及原 料、礦渣的銷售
煙臺港化肥物流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7月20日	122,500	27.00	-	貨物裝卸、倉儲、包裝 和國內貨運代理

單獨而言並不重大的合營公司的匯總財務信息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在綜合損失總額中所佔的份額	(609)	(577)
本集團在該等合營公司中的權益的賬面金額合計	212,449	213,05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投資成本	715,501	807,715
Western Potash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西鉀公司」)視同處置損失 應佔收購後利潤及其他綜合收益比例， 扣除已收股息	(30,170)	-
	(429,356)	(469,917)
	255,975	337,798

在本合併財務報表中，上述所有聯營企業均採用權益法進行核算。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的其他應收款項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6中披露。

具體的聯營公司列示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時間及 成立地點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所有者 權益的比例%		主要業務	
			2015	2014		
山西華鹿陽坡泉煤礦有限公司 (「陽坡泉煤礦」)	中國 2001年8月3日	52,000	直接 間接	49 -	49 -	煤炭開採
中國八所外輪代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00年5月24日	1,800	直接 間接	- 50	- 36.56	國際海運服務
西鉀公司	加拿大 2007年4月5日	加元140,944	直接 間接	- 10.1	- 19.9	開採，評價和勘探 含鉀鹽礦產

於2015年9月16日，北京泰瑞創新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泰瑞公司」)出資加幣80,000,000元以持有西鉀公司51%的股份(每股0.3358加元的價格購入238,264,635股)，本公司之子公司CBC(加拿大)控股公司(以下簡稱「CBC加拿大公司」)認繳西鉀公司2,144,865份普通股，泰瑞公司及CBC加拿大公司本次認繳的股份均為西鉀公司在未攤薄基礎上之新發行股票。在上述交易完成後，CBC加拿大公司在西鉀公司的股權比例自19.9%稀釋至10.1%，此持股比例下降形成視同處置部分長期股權投資，本集團將視同處置損失人民幣30,170,000元計入本年的合併損益表，由於本集團仍可在西鉀公司董事會任命一名董事並能夠參與西鉀公司日常決策和其他決議，本集團的管理層認為本公司對西鉀公司仍存在重大影響且將其視為聯營企業以權益法核算該投資。

此外，本集團管理層基於對西鉀公司淨資產預計未來可回收評估金額人民幣707,703,000元及本集團之10.1%持股比例，計算的本集團應佔該預計可回收金額為人民幣71,478,000元，故本集團於本期計提對西鉀公司投資減值損失人民幣33,157,000元，並在「應佔聯營公司虧損」中列示。可收回金額是使用現金流折現模型基於對預期經濟使用壽命和12%的稅前折現率假設的基礎上評估確定。管理層預測超過五年的現金流增長率為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續

於2014年12月31日，根據陝西省忻州市中級人民法院(以下簡稱「忻州法院」)的通知，陽坡泉煤礦的全部資產，包括採礦權、機器設備、房地產、庫存原煤及辦公用品(以下簡稱「陽坡泉煤礦全部資產」)將被拍賣，用以償還陽坡泉煤礦拖欠的中國工商銀行河曲支行的違約債務，總計人民幣302,678,000元。由於拍賣流拍，綜合考慮本公司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拍賣交易稅費及陽坡泉煤礦的負債，管理層對陽坡泉煤礦全部資產的可回收金額進行了估算，按照公允價值減陽坡泉煤礦處置成本後的金額為人民幣373,652,000元。本集團按持股比例享有陽坡泉煤礦的淨資產為人民幣183,090,000元，確認了人民幣470,140,000元的資產減值損失，並在「應佔聯營公司虧損」中進行了披露。

於2015年4月，忻州法院裁定中國信達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以下簡稱「信達」)購買工商銀行的債務，信達代替工商銀行成為上述拍賣的執行人。截至2015年12月31日，信達沒有採取行動去行使任何從中國工商銀行承擔的權利。董事會認為目前沒有進一步減值跡象，於本年不需要進一步確認減值損失。

單獨而言並不重大的聯營公司的匯總財務信息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在持續經營產生的損失中所佔的份額	(68,111)	(477,000)
本年度從聯營公司收到的股利	-	-
本集團在該等聯營公司中的權益的賬面金額合計	255,975	337,798

2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部分		
非上市權益投資, 按成本值	600	6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遞延稅項

根據合併財務報表要求，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被抵銷。以下為遞延稅項明細：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677,575	688,418
遞延稅項負債	(54,937)	(58,866)
	622,638	629,552

本集團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截至2015年和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如下：

	稅規及會計政策之折舊及攤銷差額			非控股股東認沽期權變化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		可抵扣虧損	其他	總計
	資產減值	撥備	職工薪酬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	13,691	89,904	7,802	11,871	(62,175)	64,426	10,719	136,238
扣除/(計入)合併損益表	15,814	427,559	2,225	647	3,309	50,913	(7,153)	493,314
於2014年12月31日及 2015年1月1日	29,505	517,463	10,027	12,518	(58,866)	115,339	3,566	629,552
扣除/(計入)合併損益表	(1,922)	7,963	(746)	515	3,929	(12,873)	(3,780)	(6,914)
於2015年12月31日	27,583	525,426	9,281	13,033	(54,937)	102,466	(214)	622,638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可抵扣虧損額為人民幣723,994,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588,576,000元)。已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額為人民幣409,865,000元(2014年：人民幣461,356,000元)。由於未來現金流存在不可預見性而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額為人民幣314,129,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27,220,000元)。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人民幣314,129,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27,220,000元)將於未來五年內到期。其他損失的結轉無具體期限。

於報告期期末，本集團可抵扣暫時性差異金額為人民幣145,620,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63,024,000元)。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是由於無應納稅額對該可抵扣暫時性差異進行抵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存貨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和備品備件	435,294	464,701
在產品	340,390	280,778
製成品	630,559	482,046
	1,406,243	1,227,525

24. 應收賬款

本集團尿素、磷酸一銨及磷酸二銨化肥銷售一般通過預收方式來結算，即要求客戶以現金或銀行承兌匯票預付。在出口銷售方面，本集團亦可接納不可撤銷信用證。

本集團與其甲醇客戶間的貿易條款以信用交易為主。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除了一些信用高的客戶，支付可以延長。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659,099	141,500
減值損失	(7)	(7)
	659,092	141,493

按發票日期計算，本公司已扣呆壞賬撥備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655,003	133,366
超過六個月但一年內	1,861	3,727
超過一年但兩年內	1,314	3,476
超過兩年	914	924
	659,092	141,49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應收賬款 – 續

應收賬款呆壞賬中的，使用個別認定法確認的應收賬款呆壞賬金額為人民幣7,000元(2014年：人民幣7,000元)。由於彼等個別具有減值跡象的應收賬款相關的客戶面臨財務困難，其全部款項預計不可收回。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呆壞賬無變動。

未使用個別認定計提呆壞賬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或減值	656,986	135,980
逾期少於一個月	1,861	3,727
逾期一至三個月	245	1,786
	659,092	141,493

非逾期或不能收回之應收賬款指產生於眾多近期無違約記錄的客戶之應收賬款。

逾期但並非不能收回之應收賬款指產生於部分獨立的有較好信用記錄的客戶之應收賬款。根據以往經驗，同時鑒於相關客戶之信用質量並未發生重大變化，而且考慮到該類款項仍可收回，因此公司管理層認為對該類餘額沒有必要計提壞賬準備。

於2015年12月31日，已計入上述應收賬款結餘的應收中國海油，及中國海油的下屬子公司及聯營公司(除中國海油外統稱「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的款項為人民幣444,379,000元(2014年：人民幣29,478,000元)。該等應收賬款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給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相若信貸條款償還。

25. 應收票據

本集團於2015年和2014年12月31日的應收票據全部於六個月內到期。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背書轉讓應收票據向其供應商以償還其應付賬款金額為人民幣107,968,000元(2014年：人民幣108,613,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終止確認上述已背書應收票據及供應商應付款項。本集團董事認為，本集團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規定匯票到期未能清償的風險承擔有限責任。本集團認為這些票據均為具有良好信用的銀行承諾承兌，到期不能承兌的風險很小。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最大的風險為已背書未到期的票據到期後開票行或供應商未承兌的風險，已背書未到期的票據金額為人民幣107,968,000元(2014年：人民幣108,613,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	221,603	216,921
預付租賃款項	15,190	14,563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0,733	141,089
增值稅進項稅額	300,670	314,062
	608,196	686,635

上述資產均非逾期或不可收回。上述金額中包含的金融資產是指近期沒有違約記錄的應收款項。

上述結餘包括的應收最終控股公司、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及聯合營公司款項，結餘款項無擔保，不計息，沒有固定的還款期，可分析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最終控股公司	-	2,598
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	25,283	30,021
聯營公司	8,155	8,155
合營公司	-	643
	33,438	41,4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5,348,395	5,531,637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	(4,059)	(5,709)
定期存款	(30,429)	-
合併財務狀況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13,907	5,525,928

於有關期間內各結算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以人民幣計值。除於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分別有人民幣221,871,000元(2014年：人民幣62,758,000元)是從34,168,000美元(2014年：10,232,000美元)換算所得；人民幣39,000元(2014年：人民幣636,000元)是從47,000港元(2014年：806,000港元)換算所得；人民幣22,000元(2014年：無)是從3,000 歐元(2014年：無)換算所得，人民幣31,245,000元(2014年：人民幣40,317,000元)是從6,674,000 加元(2014年：7,642,000加元)換算所得之外。

人民幣並不可自由兌換成爲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和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通過獲許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爲其他貨幣。

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所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人民幣467,906,000元(2014年：人民幣589,292,000元)已存入中海石油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海財務」)，該公司爲中國海油之子公司並爲受銀監會監管的金融機構。

銀行現金乃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的期限介乎1日至3個月不等，此乃視本集團和本公司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且按各自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

28. 已繳股本

	股數 人民幣千元	股數名義價值 人民幣千元
註冊股本	4,610,000	4,610,000
發行並全額繳足: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非上市內資股:		
- 國家法人股	2,739,000	2,739,000
- 其他法人股	75,000	75,000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非上市外資股	25,000	25,000
每股人民幣1元的H股	1,771,000	1,771,000
於2015年和2014年12月31日	4,610,000	4,610,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福利負債

本集團的非全資子公司天野化工，為幾乎全部雇員提供退休福利，同時為符合資格的退休員工提供內退福利。本集團的非全資子公司八所港，為符合資格的退休員工提供內退福利。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15,587	14,793
內退福利	25,689	11,105
福利負債合計	41,276	25,898

下表概要列出退休福利本期之變動數額：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內退福利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	13,844	10,120
目前服務成本	43	-
福利負債的利息成本	2,257	3,666
已付福利	(1,351)	(2,681)
於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1月1日	14,793	11,105
目前服務成本	51	-
過去服務成本-計劃修正	-	16,809
福利負債的利息成本	2,100	2,387
已付福利	(1,357)	(4,612)
於2015年12月31日	15,587	25,689

厘定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的退休福利和內退福利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退休福利 2015	內退福利 2015
貼現率		
-中海油天野	3.00%	3.00%
-八所港	-	2.75%
退休福利年增長率	0.00%~1.00%	0.00%~4.00%

本公司董事會審閱了韜睿惠悅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一家獨立精算諮詢服務供應商)利用估值法進行2015年12月31日的精算估計，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並認為本集團截至於2015年12月31日的年度淨福利支出撥備是充足的。本公司董事會預期無重大變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計息銀行借款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銀行貸款:		
一年以內	67,280	139,256
一年到五年	90,000	277,000
五年以上	810,000	1,674,000
	967,280	2,090,256

無抵押銀行貸款實際利率為1.35%–5.40%，將在2016年至2023年還款。該到期金額基於貸款協議中規定的計劃還款日期。

31. 遞延收益

遞延收益指政府補助。政府補助產生的遞延收益在合併損益表中根據相關資產的折舊期限及相關期間發生的費用確認。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數	144,077	135,677
本年增加	-	9,786
計入合併損益表金額	(2,468)	(1,386)
歸還政府	(3,940)	-
年末數	137,669	144,07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

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為無抵押、不計息且一般還款期介乎30日至180日。按發票日期計算，本集團於有關期間各結算日的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1,002,450	365,143
超過六個月但一年內	4,893	76,992
超過一年但兩年內	11,250	12,952
超過兩年但三年內	12,034	1,508
三年以上	1,159	1,408
	1,031,786	458,003

於2015年12月31日，已計入上述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結餘的應付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款項為人民幣198,819,000元(2014年：人民幣131,518,000元)。

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墊款	341,484	363,857
應計費用	8,925	11,314
應付薪酬	157,452	306,214
其他應付款項	190,558	223,257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負債	1,798	1,798
應付利息	2,089	3,285
應付政府部門款項	97,603	100,848
其他應付稅款	24,834	30,156
應付港口建設費	164,656	164,656
應付建築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款項	433,200	364,020
	1,422,599	1,569,40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續

上述無擔保、無計息和無固定的還款期限的應付餘額中包括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應付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款項和應付其他關聯方款項，分析列示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532	532
應付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款項	80,983	46,403
應付其他關聯方款項	8,812	27,581
	90,327	74,516

34. 融資租賃負債

本集團與中海油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海油租賃」)簽署了機器設備融資租賃售後租回協議，因此產生融資租賃負債。融資租賃合同約定租賃期為1年，以12個月為週期續簽。湖北大峪口化工有限責任公司以3個月美元的倫敦同業拆借利率為基礎的浮動利率，為2.2%左右；中海石油華鶴煤化有限公司為固定利率2.66%。本集團可以選擇在租賃期結束時按額定價格購買該設備。無任何或有租金安排。

	最低租金		最低租金現值	
	31/12/2015	31/12/2014	31/12/2015	31/12/2014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一年以內	1,351,387	574,552	1,322,731	565,992
減：未確認融資費用	28,656	8,560	-	-
租金現值	1,322,731	565,992	1,322,731	565,992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融資租賃負債中人民幣321,562,000元(2014:人民幣565,992,000元)，由49,754,000美元(2014:93,897,000美元)換算所得。

35. 經營租約安排

(i)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按經營租約安排將其若干樓宇租予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及第三方公司，租期商定為1年至20年。

於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中海油新能源生物能源化工有限責任公司，中海石油新材料有限公司及第三方公司的不可撤銷租約的未來最低租賃收款額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8,425	1,973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919	6,712
五年以上	3,048	5,469
	20,392	14,15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經營租約安排 – 續

(ii)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按經營租約安排租賃了若干樓宇及汽車，樓宇的租期商定為1個月至30年，汽車的租期商定為1個月至4年。

於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租約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額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2,724	14,923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494	6,865
五年以上	2,679	3,079
	19,897	24,867

36. 承諾及或有負債

資本性承諾

除在附註35(ii)中詳細載明的經營租賃承諾外，本集團和本公司在本報告期末的資本性承諾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 購置廠房及機器	99,682	307,306

或有負債

2014年7月，本公司收到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發出的仲裁通知，陽坡泉煤礦提交了仲裁請求。陽坡泉煤礦聲稱因本公司與其在陽坡泉煤礦的管理及其他方面的糾紛導致陽坡泉煤礦無法正常經營，陽坡泉煤礦要求本公司就上述事項賠償其損失。2015年4月22日進行了第三次聽證，截止到報告日尚未有裁決結果。本集團律師認為產生巨額負債的可能性不大。因此，本集團沒有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相應的預計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關聯交易

本年度，本集團與關聯方存在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1) 經常性交易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A) 列入收入、其他收入和收益			
(a) 向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			
銷售產品	(i)	1,106,412	167,725
提供運輸服務	(ii)	828	836
提供裝卸與包裝服務	(ii)	96,693	35,630
提供後勤服務	(ii)	25,839	1,746
提供勞務	(ii)	50	61
銷售水電	(i)	56,130	21,074
(b) 向其他關聯方			
銷售產品	(i)	310,404	405,463
提供運輸服務	(ii)	17,674	20,226
(B) 列入銷售成本及其他開支			
(a) 向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			
採購原材料	(i)	2,553,066	2,360,343
運輸服務	(ii)	2,451	79,361
租賃寫字樓	(iii)	27,942	27,817
施工安裝服務	(iv)	46,638	5,684
人力資源服務	(v)	39,776	35,032
保險服務	(v)	–	20,335
網絡服務	(v)	9,277	6,175
後勤服務	(v)	2,404	2,217
採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i)	–	3,308
(b) 最終控股公司			
網絡服務	(v)	237	2,061
(C) 列入融資收入/成本			
(a) 向中海財務			
收到中海財務的利息收入	(vi)	2,846	3,881
支付給中海財務的委貸手續費	(vi)	1,150	3,266
支付給中海財務的利息費用	(vi)	12,116	360
收到中海財務的貸款	(vi)	1,605,363	50,000
(D) 列入融資租賃			
(a) 向中海融資租賃			
融資租賃手續費	(vii)	17,105	12,614
融資租賃利息費用	(vii)	11,518	3,202
收到融資租賃款項	(vii)	1,340,391	630,47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關聯交易 – 續

(1) 經常性交易 – 續

附註:

- (i) 該等交易是根據本集團、其聯營公司、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和其他關聯方之間協議的條款進行。
- (ii) 來自該等服務的收入以相互協訂的條款為基礎計量。
- (iii) 租賃費用是根據相互協議的條款為基礎計量。
- (iv) 施工安裝服務以相互協定的條款計量。
- (v) 該等服務以相互協訂的條款為基礎計量。
- (vi) 融資收入/成本和手續費/利息/貸款是根據相互協議的條款計量。
- (vii) 融資租賃手續費/融資租賃利息費用/融資租賃款項根據互相協議的條款為基礎計量。

除收到中海財務的融資收入外，上述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中所界定的關聯交易或持續關聯交易。

(2) 關聯方款項結餘

有關關聯方款項結餘的詳細披露主要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的24、25、26、32、33以及34。除了與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之一的中海財務的結餘外，本集團的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結餘，主要源於買賣交易及該等關聯方應償還/應收的雜費和工程建造服務交易。

	應收關聯方款項		應付關聯方款項	
	31/12/2015 人民幣千元	31/12/2014 人民幣千元	31/12/2015 人民幣千元	31/12/2014 人民幣千元
最終控股公司	-	2,598	532	532
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 (除中海財務以外)	469,662	63,847	1,604,762	747,253
聯營公司	8,155	8,155	-	-
合營公司	-	643	-	-
中海財務	-	-	273	27
其他關聯方	-	-	8,812	27,581

此外,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放在中海油財務存款為人民幣467,906,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589,292,000元),有關於中海財務的存款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關聯交易 – 續

(3)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7,367	5,337
退休福利	176	171
支付給關鍵管理人員的報酬總額	7,543	5,508

有關董事及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0。

(4) 與中國其他國有企業進行的交易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以與其他非國有企業類似之條款與國有企業(海油總公司集團除外)訂立廣泛交易，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接受建造服務、購買商品、服務或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向國有金融機構存款及借款。由國有企業供應商提供的個別重大原材料供應來自內蒙古西部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其主要向天野化工供應天然氣。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向其採購天然氣金額為人民幣588,324,000元(2014年：人民幣531,283,000元)。向國有企業客戶銷售的產品主要來自於本公司和中海石油建滔化工有限公司向中國石化化工銷售有限公司華南分公司銷售甲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向其銷售甲醇金額為人民幣296,820,000元(2014年：人民幣418,871,000元)。除上述兩家國有企業外，向其他國有企業銷售及採購商品乃屬個別而不重大。

此外，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在若干中國國有銀行有若干現金及定期存款以及未償還計息銀行借款，概述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5,288,255	5,524,516
已抵押銀行存款	4,059	5,709
定期存款	30,429	-
	5,322,743	5,530,270
長期銀行借貸(附註 30)	900,000	1,951,000

存款利率及借款利率均以市場利率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分類

各類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賬面價值如下：

	2015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600		600
應收賬款	659,092	-		659,092
應收票據	124,820	-		124,820
金融資產包括預付款、 按金及其它應收款	70,733	-		70,733
已抵押銀行存款	4,059	-		4,059
定期存款	30,429	-		30,4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13,907	-		5,313,907
	6,203,040	600		6,203,640
	2015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以攤余成本計量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1,031,786	-	1,031,786
金融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	-	888,106	-	888,106
融資租賃負債	-	-	1,322,731	1,322,731
計息銀行借款	-	967,280	-	967,280
對非控制權股東持有 賣出期權的負債	82,549	-	-	82,549
衍生金融工具	52,133	-	-	52,133
其他長期負債	-	27,758	-	27,758
	134,682	2,914,930	1,322,731	4,372,34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分類 – 續

	2014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600		600
應收賬款	141,493	-		141,493
應收票據	66,271	-		66,271
金融資產包括預付款、 按金及其它應收款	141,089	-		141,089
已抵押銀行存款	5,709	-		5,7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25,928	-		5,525,928
	5,880,490	600		5,881,090
金融負債				
	2014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以攤余成本計量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458,003	-	458,003
金融負債包括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856,066	-	856,066
融資租賃負債	-	-	565,992	565,992
計息銀行借款	-	2,090,256	-	2,090,256
對非控制權股東持有 賣出期權的負債	87,398	-	-	87,398
衍生金融工具	50,072	-	-	50,072
其他長期負債	-	28,531	-	28,531
	137,470	3,432,856	565,992	4,136,31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因非控制性股東持有賣出期權產生的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

2013年5月28日，本公司與美森控股有限公司(「美森公司」)簽訂協議(「協議」)共同成立CBC加拿大公司。本公司與美森公司分別投入24,000,000加元(約合人民幣141,363,000元)和16,000,000加元(約合人民幣94,242,000元)，並獲得CBC加拿大公司60%及40%的股權。由於本公司擁有CBC加拿大公司60%的投票權，可控制該公司，因此CBC加拿大公司被視作本公司的子公司。

2013年6月20日，CBC加拿大公司以每股0.71加元的價格認購了西鉀公司，一家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新發行的45,040,876股普通股，CBC加拿大公司共計支付約31,979,000加元(約人民幣192,389,000元)作為對價。交易完成後，CBC加拿大公司持有西鉀公司發行在外的普通股股份19.9%，西鉀公司作為本集團的聯營企業進行核算。於2015年9月，第三方泰瑞公司註資西鉀公司，CBC加拿大公司再次認購西鉀公司股份，截至2015年12月31日，CBC加拿大公司持有西鉀公司10.1%的股權，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0。

根據本公司與美森公司的上述協議、雙方於2015年6月17日簽署的補充修訂協議條款(「修訂條款」)及雙方於2015年12月18日簽署的溝通信函(「信函」)，本公司授予美森公司行使賣出期權(「賣出期權」)的權利，該賣出期權可於2013年6月18日起的一年後至下述時間中較早時點的期間內行使：

- i. 於2013年6月18日起33個月；和
- ii. 在CBC加拿大公司的聯營公司西鉀公司決定開採(「決定開採」)後的十個工作日；
- iii. 西鉀公司決定示範井項目後的十個工作日；

如果西鉀公司在2013年6月18日開始的一年內決定開採，美森公司可以於決定開採後的十天之內行使賣出期權的權利(「行權期」)(i, ii和iii為下文中的「執行期間」)。

在行權期內，美森公司有權要求本公司以一定的現金作為對價收購美森公司在CBC加拿大公司中的所有股權。收購對價包括美森公司的初始投資16,000,000加元以及根據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上3.5%的收益計算的溢價。

截至2015年12月31日，試范井項目規模相對較小，其資本成本比決定開採項目的資本成本低。於年度財務報告發行日，西鉀公司沒有對決定開採項目或試范井項目的開展做出決定。

在初始計量時，本公司由於美森公司持有的賣出期權所產生的義務是根據收購對價以折現率3.91%折現所計算出的義務現值，該折現率是基於以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計算確定，約為16,000,000加元(折合人民幣94,242,000元)。此義務已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的負債中列示，並相應借記非控制性股東權益。2015年12月31日該負債公允價值約為17,633,000加元(約人民幣82,549,000元)(2014年12月31日：16,567,000加元(約人民幣87,398,000元))。

根據協議，美森公司亦授予本公司行使買入期權(「買入期權」)的權利，該期權可於早於(a)從2013年6月18日起33個月後；和(b)在西鉀公司決定開採之後的十天之前；和(c)在西鉀公司決定開展示範井項目的十天之前中較早的時間前任何時間內行使；和行使該買入期權須滿足下列行權條件(「行權條件」)：

- i. 美森公司沒有按股權比例對CBC加拿大公司通過的方案和預算進行支付；及
- ii. 美森公司與本公司就向西鉀公司的未來投資事項或任何與里程碑項目相關的CBC加拿大公司和西鉀公司之間的合作事項無法達成一致意見；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因非控制性股東持有賣出期權產生的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 – 續

- iii. 在2013年6月18日之後的兩年內(含兩年)，CBC加拿大公司董事會決定將CBC加拿大公司持有的西鉀公司全部股權轉讓與第三方。

儘管存在上述條件(b)，如本公司與美森公司在買入期權行使期結束之前仍對CBC加拿大公司未來發展方案無法達成一致，本公司可於期滿當日行使買入期權。

以非固定金額現金交換固定數量的子公司權益方式結算的賣出期權及買入期權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資產：確認和計量使用公允值的要求確認為衍生工具，並以公允價值計量。在初始計量時，賣出期權和買入期權的公允值為零。在2015年12月31日，金額約為人民幣52,133,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50,072,000元)。

2015年12月31日賣出期權與買入期權是根據布萊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型計算，模型的假設如下：

	加元千元
行權價	17,760
股價	6,240
期權行權期	0.21 year
無風險收益率	0.50%
波動率	30.87%
股息收息率	0%

- (i) 期權行權期是由管理層估計的至期權的預計行使時間的剩餘年限
- (ii) 無風險收益率摘自加拿大主權收益率
- (iii) 波動率是參考西鉀公司的歷史波動率計算

40. 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次

本集團的董事認為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接近其公允價值。

下列方法及假設被用到確定公允價值的過程中：

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包括預付款、按金或其他應收款的金融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的公允價值約等於短期到期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

計息銀行借款的非即期部分的公允價值是以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定期調整利率估算的，接近市場利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次 – 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衍生金融工具及非控股股東認沽期權變化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的公允價值層級如下：

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模型及 主要假設	重要 不可觀察 資料	不可觀察資料 與公允價值 間的關係
	12月31日					
	2015	2014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屬於金融衍生 工具的買入 和賣出期權	52,133	50,072	第三級別	布萊克-舒爾斯 期權定價模型。 主要假設包括 波動率及 期權行權期	預期期權 行權期	行權期越長， 公允價值越高 (附註i)
由根據倫敦同業拆借率收益 曲線計算的賣出期權引起 對非控制性股東的負債	82,549	87,398	第二級別	現金流折現主要。 假設為基於倫敦 銀行同業拆息利 率的折現率。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i：如果估值模型的預期年限縮短1個月，其他的變數保持不變，則金融衍生工具的淨值會分別相應的減少約人民幣36,000元。

3級公允價值計量 金融衍生工具調節表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買入和賣出期權於2015年1月1日之公允價值	50,072
計入損益的損失總額	<u>2,061</u>
2015年12月31日	52,133

本期計入損益的損失總額與期末仍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相關。金融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損失被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中的「其他開支」中。

管理層組建了一個由公司的首席財務官領導的估值小組，來決定公允價值計量的適當估值方法和錄入之參數。

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本集團最大限度使用可獲取的可觀察市場數據。當第一級別輸入資料不存在時，根據估值的複雜性和重要性，本集團會聘用有資格的評估師來使用內部資源進行估值。估值小組與外聘的評估師一起為模型建立恰當的評估方法和輸入參數。首席財政官定期向董事會彙報評估委員會的發現，並解釋有關資產與負債的公允價值波動的原因。

關於用於計算各類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的評估方法和輸入參數的信息已在以上進行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貸款、現金及短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用途在於為本集團經營業務集資。本集團擁有多項因經營業務而直接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等。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董事會審核並通過了載於下文的管理該等風險的政策。本集團有關衍生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

(i)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市場利率變動的風險主要為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長短期借款及融資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款、融資租賃和因非控制性股東持有賣出期權產生的負債總計為人民幣1,371,391,000元(2014年：人民幣2,743,646,000元)，集團銀行借款和融資租賃負債均適用浮動利率計息。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和融資租賃負債的利率及償還方式於財務報表的附註30和34中披露。

如果利率增加/減少50個基點而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截止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稅後利潤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5,177,000元(2014年：減少/增加人民幣11,136,000元)。

(i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資產及貨幣性負債於報告期期末的賬面值如下：

	負債		資產	
	31/12/2015 人民幣千元	31/12/2014 人民幣千元	31/12/2015 人民幣千元	31/12/2014 人民幣千元
美元	843,748	703,604	786,387	63,121
港元	—	—	39	636
加元	82,636	87,603	31,362	40,330
歐元	—	1,647	22	—

本集團面臨交易性的外匯風險。此類風險由於本集團以記賬本位幣以外的貨幣進行的銷售或採購所致。本集團的銷售有將近20%(2014年：18%)由集團的記賬本位幣以外的貨幣完成。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貸款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美元，歐元及港元為單位。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匯風險來自港元，歐元及美元兌人民幣的匯率變動。

本集團定期檢查經濟環境及其外匯風險狀況，未來如有需要，將考慮採用適當的對沖措施。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 續

(ii) 外匯風險 – 續

外幣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主要面臨美元，港元，歐元和加元的風險敞口。

下表詳細說明瞭當人民幣兌美元，港元，歐元和加元升值或貶值5%時對本集團的影響。5%(2014年：5%)是本集團內部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外匯風險時使用的敏感性比率，這代表管理層對匯率可能發生變動的合理評估。下列負數表示人民幣兌美元，港元，歐元及加元升值5%(2014年：5%)時損益或權益的增加。人民幣兌美元，港元，歐元及加元貶值5%(2014年：5%)時，則會對損益或權益造成相等但相反的影響，表示為正數。

	美元的影響		港元的影響		歐元的影響		加元的影響	
	31/12/2015 人民幣 千元	31/12/2014 人民幣 千元	31/12/2015 人民幣 千元	31/12/2014 人民幣 千元	31/12/2015 人民幣 千元	31/12/2014 人民幣 千元	31/12/2015 人民幣 千元	31/12/2014 人民幣 千元
敏感性比率	5%	5%	5%	5%	5%	5%	5%	5%
損益	(2,151)	(24,345)	1	24	1	(62)	(1,923)	(1,773)
權益	(2,151)	(24,345)	1	24	1	(62)	(1,923)	(1,773)

管理層認為，敏感性分析不能代表固有的外匯風險，因為報告期末的風險敞口並不能反映年內的風險敞口。以美元計價的銷售額具有季節性，在本會計年度最後一個季度的銷售額較小。

(iii) 信用風險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的賬面值(預付款及可退回稅款除外)乃本集團承受有關金融資產的最高信用風險。

本集團應收賬款主要是由化肥和甲醇的銷售導致。由於化肥的銷售通常採用預收貨款的方式結算，故客戶須先以現金或銀行承兌匯票支付。本集團與主要的甲醇客戶的交易為信用交易，信用期為一個月。

根據本集團的政策，所有有意按信貸條款進行交易的客戶須受信貸核實程序所限，並僅授予長期客戶信貸條款。此外，本集團長期對應收款項的結餘保持監察，從而使得本集團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由於本集團僅與經過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故無需任何抵押品。信用風險的集中度按照客戶和地區管理。於2014年的結算日，本集團沒有與最大客戶及前五大客戶之間重大的應收賬款。於2015年的結算日，中海化學(香港)有限公司與中國化工建設總公司(本年集團最大客戶)之間存在人民幣429,254,000的應收賬款。在財務公司存款因信譽較高無信用風險。本集團概無其他金融資產附有重大的信用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 續

(iv) 流動風險

本集團監控資金短缺的風險，並綜合考慮財務投資和金融資產(如：應收賬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的變現能力以及預計的經營活動現金流。

本集團的目的在於通過運用銀行透支、銀行貸款及債券等多種融資手段，來保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據財務報表中借款的賬面價值，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967,280,000元。

截止至本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根據合同未折現付款的到期日情況如下：

	2015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即期 人民幣千元	少於3個月 人民幣千元	3個月至1年 人民幣千元	1年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	3,471	6,977	98,522	252,123	854,662	1,215,755
應付賬款	535,983	352,332	36,200	-	-	924,515
應付票據	14,757	27,214	65,300	-	-	107,271
金融負債包括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5,637	183,286	519,183	-	-	888,106
融資租賃義務	37,392	16,614	1,297,381	-	-	1,351,387
因非控制性股東持有賣 出期權產生的負債	-	82,549	-	-	-	82,549
其他長期負債	-	-	-	7,190	69,728	76,918
	777,240	668,972	2,016,586	259,313	924,390	4,646,501
	2014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即期 人民幣千元	少於3個月 人民幣千元	3個月至1年 人民幣千元	1年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	3,687	8,017	251,330	716,802	1,835,390	2,815,226
應付賬款	-	430,170	-	-	-	430,170
應付票據	-	27,833	-	-	-	27,833
金融負債包括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3,800	213,590	528,676	-	-	856,066
融資租賃義務	-	65,670	508,882	-	-	574,552
因非控制性股東持有賣 出期權產生的負債	-	-	87,398	-	-	87,398
其他長期負債	-	-	-	7,192	70,500	77,692
	117,487	745,280	1,376,286	723,994	1,905,890	4,868,937

於2015年12月31日，除上表所示的金額外，本集團最大風險為已背書未到期金額為人民幣107,968,000元，在未來六個月內被追索需償還而產生損失的風險，詳情見附註25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 續

(v)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持較高的信用評級和良好的資本結構以保障正常的生產經營並使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依據經濟環境的變動管理資本結構並適時作出調整。為了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採取調整股利支付借入新債務或發行新的股份等方式。2015年及2014年度，本集團並未對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序進行修改。

本集團以資本負債率為基準來監控資本結構，資本負債率等於計息債務除以資本與計息債務之和。報告年末資本負債率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債務(附註)	2,290,011	2,656,248
淨資產	14,881,574	14,749,286
資本及計息債務	17,171,585	17,405,534
杠杆率	13.34%	15.26%

附註：計息債務包括計息銀行債務和融資租賃負債，分別在附註30和附註34中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重要子公司詳情

(i) 子公司整體概要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子公司呈列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成立 時間及營運地點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直接 間接	歸於本公司 的所有者權 益比例 %	主要業務
海洋石油富島有限公司	中國 2001年12月31日	470,500	直接 間接	100.00 –	化肥的生產與銷售
海南中海石油塑編有限公司	中國 2002年4月28日	12,716	直接 間接	100.00 –	塑膠編織袋的 生產與銷售
海南中海石油運輸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1年10月22日	6,250	直接 間接	– 73.11	提供運輸服務
中海石油(海南)環保氣體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11月8日	6,900	直接 間接	100.00 –	液體二氧化碳的 生產與銷售
海南八所港務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05年4月25日	514,034	直接 間接	73.11 –	港口經營
天野化工	中國 2000年12月18日	2,272,856	直接 間接	92.27 –	化肥、甲醇和聚甲 醛的生產與銷售
內蒙古鴻豐包裝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999年12月9日	3,297	直接 間接	– 65.14	塑膠編織袋的 生產與銷售
中海石油建滔化工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10月31日	500,000	直接 間接	60.00 –	甲醇生產與 銷售
中海油化學宜昌礦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8月7日	150,000	直接 間接	51.00 –	磷礦開採與加工 磷礦石銷售
上海瓊化經貿有限公司	中國 2002年1月7日	27,000	直接 間接	– 100.00	化肥銷售
中海油化學包頭煤化工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9月11日	100,000	直接 間接	100.00 –	化肥化工產品的 生產和銷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重要子公司詳情 – 續

(i) 子公司整體概要 – 續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子公司呈列如下: – 續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成立 時間及營運地點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直接 間接	歸於本公司 的所有者權 益比例 %	主要業務
八所中理外輪理貨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5月9日	300	直接 間接	- 61.41	國際海運服務
華鹿煤化工	中國 2005年11月29日	61,224	直接 間接	51.00 -	甲醇項目、二甲醚 項目前期工程籌建
湖北大峪口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05年8月12日	1,050,624	直接 間接	83.97 -	磷礦開發、磷酸一 銨和磷酸二銨化肥 的生產和銷售
廣西富島農業生產資料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1月11日	20,000	直接 間接	- 51.00	化肥化工產品 的貿易
廣西富島化工有限公司	中國 2006年2月08日	3,000	直接 間接	- 51.00	化肥化工產品 的貿易
廣西中海肥業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09年12月25日	2,000	直接 間接	- -	化肥的生產與銷售
中海石油華鶴煤化有限公司	中國 2006年5月26日	1,035,600	直接 間接	100.00 -	化肥的生產與銷售
海南八所港勞動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7年3月14日	600	直接 間接	- 73.11	港口碼頭裝卸服務
中海化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013年11月14日	港元100	直接 間接	100.00 -	化肥化工產品 的貿易
CBC加拿大公司	加拿大 2013年3月27日	加元40,000	直接 間接	60.00 -	投資控股

管理層認為，上表列示了影響本集團當年經營成果和構成本集團主要淨資產來源的子公司。該等子公司全部為有限責任公司。

* 2015年12月29日，廣西中海肥業科技有限公司進行了清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重要子公司詳情 – 續

(ii) 擁有重大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詳情

下表列述了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的詳情：

子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及主要業 務所在地	非控制性股東權益持有		分攤至非控制性股東權		累計非控制性股東權益	
		的所有權及表決權比例		益的利潤(損失)			
		31/12/2015	31/12/2014	31/12/2015	31/12/2014	31/12/2015	31/12/2014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海石油建滔化工 有限公司	海南	40.00%	40.00%	(12,115)	133,828	318,808	467,525
海南八所港務有限 責任公司	海南	26.89%	26.89%	20,744	7,956	212,781	192,037
天野化工	內蒙古	7.73%	7.73%	(9,704)	(91,352)	81,209	90,913
湖北大峪口化工有 限責任公司	湖北	16.03%	16.03%	13,113	3,957	217,961	204,848
中海油化學宜昌礦 業有限公司	湖北	49.00%	49.00%	(352)	(200)	201,575	201,927

本集團擁有存在重大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各子公司的財務信息匯總如下。以下匯總的財務信息代表集團內部抵銷之前的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重要子公司詳情 – 續

(ii) 擁有重大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詳情 – 續

中海石油建滔化工有限公司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493,104	726,050
非流動資產	523,149	593,547
流動負債	(202,225)	(131,465)
非流動負債	(17,008)	(19,319)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478,212	701,288
非控制性股東權益	318,808	467,525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084,892	1,339,910
費用	(1,115,181)	(1,005,339)
本年(損失)利潤	(30,289)	334,571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損失)利潤	(18,174)	200,743
歸屬於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損失)利潤	(12,115)	133,828
本年(損失)利潤	(30,289)	334,571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綜合收益	-	-
歸屬於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	-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綜合(損失)收益總額	(18,174)	200,743
歸屬於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綜合(損失)收益總額	(12,115)	133,828
本年度綜合(損失) 收益總額	(30,289)	334,571
支付給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股利	136,602	187,172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111,940	305,131
投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流入	(228,687)	20,670
籌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341,504)	(467,931)
淨現金流出	(458,251)	(142,13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重要子公司詳情 – 續

(ii) 擁有重大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詳情 – 續

海南八所港務有限責任公司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16,831	118,581
非流動資產	1,048,073	1,084,240
流動負債	(260,776)	(385,270)
非流動負債	(112,825)	(103,395)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578,522	522,119
非控制性股東權益	212,781	192,037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59,492	273,822
費用	(282,345)	(244,233)
本年利潤	77,147	29,589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	56,403	21,633
歸屬於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利潤	20,744	7,956
本年利潤	77,147	29,589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綜合收益	–	–
歸屬於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	–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綜合收益總額	56,403	21,633
歸屬於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綜合收益總額	20,744	7,956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77,147	29,589
支付給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股利	–	–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151,342	76,761
投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21,866)	(3,552)
籌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104,602)	(74,384)
淨現金流入(流出)	24,874	(1,1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重要子公司詳情 – 續

(ii) 擁有重大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詳情 – 續

天野化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219,451	250,207
非流動資產	1,485,059	1,605,844
流動負債	(624,166)	(654,042)
非流動負債	(29,781)	(25,898)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969,354	1,085,198
非控制性股東權益	81,209	90,913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173,424	1,317,558
費用	(1,298,971)	(2,499,341)
本年損失	(125,547)	(1,181,783)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損失	(115,843)	(1,090,431)
歸屬於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損失	(9,704)	(91,352)
本年損失	(125,547)	(1,181,783)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綜合收益	–	–
歸屬於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	–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綜合損失總額	(115,843)	(1,090,431)
歸屬於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綜合損失總額	(9,704)	(91,352)
本年度綜合損失總額	(125,547)	(1,181,783)
支付給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股利	–	–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34,722	59,143
投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33,986)	(57,251)
籌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8,127)	(4,613)
淨現金流出	(7,391)	(2,72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重要子公司詳情 – 續

(ii) 擁有重大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詳情 – 續

湖北大峪口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847,044	768,734
非流動資產	2,317,368	2,318,803
流動負債	(1,769,391)	(1,782,041)
非流動負債	(35,313)	(27,593)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1,141,747	1,073,055
非控制性股東權益	217,961	204,848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480,344	2,647,903
費用	(2,398,540)	(2,623,217)
本年利潤	81,804	24,686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	68,691	20,729
歸屬於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利潤	13,113	3,957
本年利潤	81,804	24,686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綜合收益	–	–
歸屬於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	–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綜合收益總額	68,691	20,729
歸屬於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綜合收益總額	13,113	3,957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81,804	24,686
支付給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股利	–	–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流入	(48,644)	260,933
投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63,962)	(126,719)
籌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流出)	110,330	(135,720)
淨現金流出	(2,276)	(1,50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重要子公司詳情 – 續

(ii) 擁有重大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詳情 – 續

中海油化學宜昌礦業有限公司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27,700	32,326
非流動資產	385,029	381,907
流動負債	(1,351)	(2,137)
非流動負債	–	–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209,803	210,169
非控制性股東權益	201,575	201,927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	–
費用	(718)	(408)
本年損失	(718)	(408)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損失	(366)	(208)
歸屬於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損失	(352)	(200)
本年損失	(718)	(408)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綜合收益	–	–
歸屬於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	–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綜合損失總額	(366)	(208)
歸屬於非控制性股東權益的綜合損失總額	(352)	(200)
本年度綜合損失總額	(718)	(408)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2,546)	(2,408)
投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流出)	1,843	(18,550)
籌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	–
淨現金流出	(703)	(20,95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母公司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76,813	1,819,690
投資物業	11,767	12,633
預付租金	54,277	56,001
無形資產	2,302	3,898
於子公司權益	5,742,565	5,825,318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215,167	213,05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66,859	166,859
遞延稅項資產	197,787	174,075
	7,967,537	8,271,532
流動資產		
存貨	248,290	291,515
應收賬款	71,316	80,878
應收票據	-	10,288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6,658	105,260
委託貸款	1,106,404	632,6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97,855	2,362,155
	3,770,523	3,482,696
總資產	11,738,060	11,754,228
權益與負債		
權益		
已繳股本	4,610,000	4,610,000
儲備	6,315,077	6,112,319
擬派股息	368,800	553,200
總權益	11,293,877	11,275,519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益	2,768	14,456
其他長期負債	14,964	16,200
	17,732	30,656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5,478	-
應付賬款	141,224	108,25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2,470	280,309
衍生金融工具	52,133	50,072
應付所得稅	55,146	9,413
	426,451	448,053
總負債	444,183	478,709
總權益與負債	11,738,060	11,754,22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母公司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 – 續

本公司權益的變動

本公司的2015年和2014年12月31日的儲備及擬派股息的變動如下：

	附註	股本	資本公積 人民幣 千元	法定公			留存利潤 人民幣 千元	擬派股息 人民幣 千元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積金 人民幣 千元	專項儲備 人民幣 千元	積金 人民幣 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		4,610,000	1,366,392*	940,287*	-	3,805,640*	553,200	11,275,519	
年度淨利潤		-	-	-	-	571,558	-	571,558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4,610,000	1,366,392	940,287	-	4,377,198	553,200	11,847,077	
專項儲備—安全生產 費淨額		-	-	-	-	-	-	-	
未分配利潤轉入		-	-	54,820	-	(54,820)	-	-	
2015年度擬派股息		-	-	-	-	(368,800)	368,800	-	
已宣派2014年度股息	13	-	-	-	-	-	(553,200)	(553,200)	
於2015年12月31日		4,610,000	1,366,392*	995,107*	-	3,953,578*	368,800	11,293,877	
		股本	資本公積 人民幣 千元	法定公			留存利潤 人民幣 千元	擬派股息 人民幣 千元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積金 人民幣 千元	專項儲備 人民幣 千元	積金 人民幣 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		4,610,000	1,366,392*	878,806*	609*	3,784,878*	645,400	11,286,085	
年度淨利潤		-	-	-	-	634,834	-	634,834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4,610,000	1,366,392	878,806	609	4,419,712	645,400	11,920,919	
專項儲備—安全生產 費淨額		-	-	-	(609)	609	-	-	
未分配利潤轉入		-	-	61,481	-	(61,481)	-	-	
2014年度擬派股息		-	-	-	-	(553,200)	553,200	-	
已宣派2013年度股息	13	-	-	-	-	-	(645,400)	(645,400)	
於2014年12月31日		4,610,000	1,366,392*	940,287*	-	3,805,640*	553,200	11,275,519	

* 該等儲備賬戶構成了公司財務狀況表中的公司儲備人民幣6,315,077,000元(2014年：人民幣6,112,319,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報告期後事項

繼2015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日後，詳述於附註39之買入期權及賣出期權於2016年3月15日到期雙方均未行權，相應形成本集團約人民幣5,400萬元之收益。本集團根據協議約定而承擔的購買CBC加拿大公司40%股權之義務終止，因該約定而確認的負債被重分類至少數股東權益及其他權益類科目。

45. 批准財務報表

本財務報表於2016年3月30日被董事會批准並獲准對外公佈。

名詞解釋

氨或合成氨	NH_3 ，一種無色的易燃鹼性氣體。氨為氮與氫的化合物，廣泛用作生產化肥以及多種內含氮的有機及無機化工產品；
BB肥	摻混肥，根據中國國家標準，須含有氮、磷、鉀三種主要植物養份最少其中兩種的化合物；
複合肥	經化學方法取得的化肥，含有最少兩種主要植物養份。可同時含有次要養份；
DAP	磷酸二銨， $(\text{NH}_4)_2\text{HPO}_4$ ，磷肥的一種；
甲醛	CH_2O ，一種無色毒性的氣體，由甲醇氧化所產生；
MAP	磷酸一銨， $\text{NH}_4\text{H}_2\text{PO}_4$ ，磷肥的一種；
甲醇	CH_3OH ，亦稱甲精或木精，是一種無色易燃液體，由氫氣和一氧化碳直接合成產生，加入催化劑後，在壓力下會產生熱能；
天然氣	一種無色和高度易燃的氣體碳氫化合物，主要含有甲烷和乙烷，也是一種石油，一般與原油伴生，通常於油藏內在高壓下溶於石油中，亦可能處於石油之上層，作為氣頂；
磷肥	以磷為主要養份的化肥，常見例子包括磷酸一銨和磷酸二銨；
聚甲醛（POM）	$-(\text{O}-\text{CH}_2-)_n-$ ，亦稱為醋樹脂，用以製造齒輪、套筒和其他機械部件的工程用塑料，屬熱塑性塑料，物理特性和加工特性良好；
尿素	$\text{H}_2\text{N}-\text{CO}-\text{NH}_2$ ，氨與二氧化碳於高壓下反應所產生的氮肥（含46%氮）；
運轉率	實際年產量除以設計年產能所得百分比。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中國海南省東方市珠江南大街1號
總部地址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安貞西裏三區15號凱康海油大廈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海南省東方市珠江南大街1號
香港代表處	香港中環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65樓
公司秘書	全昌勝
授權代表	王輝 全昌勝
替任授權代表	潘婷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海南分行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座35樓
香港法律顧問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交易廣場第二座11樓
中國法律顧問	君合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建國門北大街8號華潤大廈20層
股票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投資者關係/公共關係	
香港	電話：(852) 22132533 傳真：(852) 25259322
北京	電話：(86 010) 84527249 傳真：(86 010) 84527254
互聯網址	www.chinabluechem.com.cn
股票代碼	香港聯合交易所：3983

